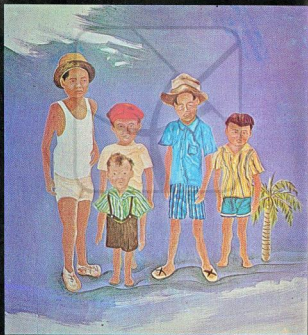


樹與旅途

陳政欣著



樹與旅途

陳政欣著

★ 棕櫚叢書 10

樹與旅途

陳政欣著

棕櫚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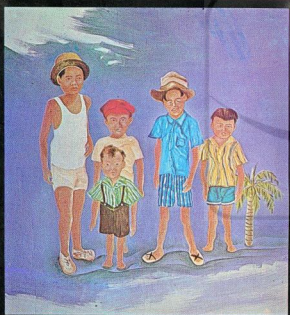
棕櫚出版社

我覺得短篇小說的形式更能恰當地表達出我所要表現的生活層次及心靈上的激盪，更能表現出我對社會及生活的活生生的參與。

我的觸角嘗試伸向各領域的不同層次，最終目的是把人的心靈展示出來。

我欣然而又自信地向我國文壇交上我這第一部小說集。而這，是最願意看到的事實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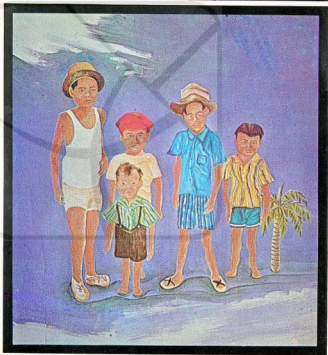
——作者——



樹與旅途

陳政欣著

封面
某些先行者——陳瑞獻



棕櫚叢書

樹與旅途

陳政欣著

目次

樹與旅途（代序）

一

公孫倆

五

吊胆記

一二

聲樂家

二三

有原則的人

三三

剩下的下午

四九

回歸

五九

汽車與他

六九

引魂

七七

雙重的人

九〇

回鄉

一〇七

獎金三千元

一一六

還是國家睡覺去

一三〇

送上山去（原名「出殯」）

一四二

附錄

溫城舊：被噤的燕草

一五九

後記

一六八

樹與旅途（代序）

我不知道我是怎麼來到這裡。

當我意識到我是在這裡時，太陽似乎剛升上天空不久。我可以感覺到，透過頭頂濃郁的樹葉間縫洒下陽光給我的皮膚帶來溫意。

在我腳旁是我的行李袋。除了疏落的鳥鳴，四周一片靜寂。

而那條在我面前的路，在我左右展延，伸延向雲霧中不知何處。向左或向右極目望去，我都看不到盡頭。

我下意識知道，我要到A城去。我在這裡的目的，是在等候的一班開往A城的巴士。至於我在等候的那班巴士是應該從左方還是右方，我不知道。所以我有些焦急地期待著任何一個人出現。終於有一個人出現。

我聽到背後响著腳步聲。我回頭，一個頭上還繫著繡制膠燈的年老膠工從濃郁的膠林內走出

來。

他微笑地點點頭。我馬上焦急地問：

「請問，往A城的方向是那一方？」

「兩邊都是一樣。」

「什麼？」

「兩邊都能通往A城，兩邊都一樣也通不到A城。其實，你又何必去A城？你能搭上巴士，前往那里，不管是A城B城，你都該感到滿足。要知道，你一上了車，你就有了方向。至於是不是A城，又有什麼要緊。」

「但我必須前往A城。在A城，我有個緊急的約會。」

「爲什麼要在A城呢？其實，這條路是不是通往A城，或來自A城，我也不知道，或者是有巴士在這條路通行，我也不能肯定呢！」

「那我怎麼會在這里呢？我的下意識告訴我這條路通往A城。而这里不是有個候車的牌子嗎？這里不是個候車處嗎？」

年老的膠工眯縫着眼望向我的身旁掛着候車牌的鐵杆。

「也許是候車站吧。也許會有巴士在這里經過也說不定。也許十年前有趟巴士經過，也許十年後有趟巴士到來。在一哩外有個候車站，那兒有人在等車。也許吧，終有一天，會有巴士車到

來。」

「但我得去A城呵。」

「好吧。或者你能搭上往A城的巴士。但告訴我你怎麼能肯定你下車的地方就是A城？知道嗎？巴士就在這塊土地上轉它從不停歇地從一個地方駛向另一個地方。你一旦搭上了巴士，你就跟着它。至於它是否會順從你的意願把你送到要前往的地方，沒有人知道。一上了巴士，你就得在巴士上生活，而且接受它賦予你的方向。再說，你搭上的巴士是否在前進呢？告訴你，車窗上或者裝了巧妙的裝置，使你在心理上產生了各種各樣的幻覺。這種裝置是司機在車上操縱，它使人從它的引擎聲的動作中，以為整輛巴士正在前進中。然而實際上巴士一連幾個月都在那里停着。而你，却透過車窗玻璃看到迷人的景色在向後掠去。」

「爲什麼會這樣呢？有什麼目的？」

「噢，這一些都是出於司機的好意。要知道，司機都是熟悉政治的人。他爲了減輕搭客們急於抵達目的的心理，爲了滿足他個人普渡衆生的虛榮心理，他會告訴搭客他正爲搭客的目的地全力以赴，至於是不是能夠到達搭客心目中的目的地，對他們來說，都毫無關係了。主要的是，讓所有的搭客有個方向感，要搭客們在心理上有所期待企望。他知道，所有的搭客都會在旅途上死亡，所以，所謂的A城B城，並不是件緊要的事。他可以指任何一個城市，說它是A城，它就成了A城。搭客下車來，發覺這城市並不是A城，於是搭客又得等候另一趟巴士，去尋覓他心目中

的A城，就這樣，每個人都在尋找個人心目中的城市，一直到死亡。而所有的巴士司機，都是來自同一間公司的。」

「天。那法律呢？」

「法律，如果站在土地上，它也許是自主的。但一搭上了巴士，它就得跟着巴士的方向飛馳。」

「究竟，究竟這兒有通往A城的車嗎？或者，這條路到底有沒有車通行？」

「通行，或者是有的吧。只是通行的時間表沒有安排好。向前走吧，在一哩外處，有個候車站，很多人，都在等着。」

「他們在等什麼？」

「等着搭上一班他們心目中認為會前往他們目的地的班車。」

「而你呢？你搭過很多大班車了吧？」

「我？先生。我從不旅行，我從不等候。我沒有方向，我沒有城市。我站在這兒，生活在這兒，我屬於這塊土地。我不願意離開這里。告訴你，先生，我是一棵樹，一棵站在這里的樹呵。」

這時，在路的盡頭，巴士的引擎聲越來越响地向我奔來。

而我竟提不起手制止它，而我竟提不起腳踏步。

公孫倆

一九〇一年七月的一個下午，李亞華揹着個小包袱，從一艘來往汕頭與南洋間的輪船的船艙跨了出來。烈陽撒下了陣熱淚。九七三年八月的某個星期六中午，李亞華的孫子李利發拉開一間規模頗大的工廠辦公室的玻璃門；冷氣自身邊流出去，一股熱氣向他臉上撲來。星期六放了工的下午。睜着雙眼，他拉下頸項上的領帶，長長地吐了口氣。一九〇一年的那個下午，李亞華坐在波濤着的舢舨，望着隨着波浪起伏的柘城島，又看着船頭朝向的威省，他不禁想：南洋怎樣這麼綠！十八歲的李亞華，有年老的寡母在汕頭外的鄉下，靠着親戚的接濟，雙眼死瞪着南方。南洋在南方，亞華在南洋。亞華的堂兄在南洋的一個小鎮，叫做大山腳的，拉人力車。亞華在舢舨中想，大山腳總該不比南山鄉下小吧。

李利發從巴士車跳下North Bridge Road後，站在路邊等待着機會，企圖在車河中衝到對岸去。戲院在路的那邊。他微感到塞在股後褲袋的那條領帶的迫擠感。作為一間工廠的初級

行政人員，這條領帶標示着他是個學院畢業生；而且對才二十歲的他來講，現在這份職業他是該很滿足的。所以現在他什麼都沒想，只是在想要不要把這個星期六悶熱的下午花費在戲院中。即使決定看這套戲，從現在到電影放映的時間，還有一個半鐘頭，shopping 也不是解決的方法。他預購了張戲票，又衝過 Victoria Street，在閒咖啡座坐下，在他的快餐還沒有送來之前，他望著眼前的檸檬茶，腦子裏一片空白。

李亞華躺在堂兄的帆布牀上，望著木窗中的藍天，老想着如不跟堂兄去拉人力車，如何能買塊地，種田或者養些雞鴨。盤算了又盤算，他終於下了決心拉五年的人力車，到二十三歲時再打算。他坐了起來。明天跟堂兄去向老板租輛人力車吧。他起身，拉了堂兄那髒兮兮的浴巾，走到屋後的井邊，圍着下身，把一桶桶的水倒在身上。南洋南洋，他看著頭頂綠油油的椰樹，及幾朵白雲的藍天。他口中含着井水，向天空大力地噴去。到了南洋，至少每天要沖五次涼，堂兄那麼講，每個唐山亞伯都那麼講。幸虧南洋天氣熱，不然隨身二套衣服，不冷死才怪！也幸虧這麼熱，每晚睡在堂兄的布牀腳的地面上，也能睡得那麼死。他望著掛在竹杆上曬着太陽的衣服，又想自己身上這套有點汗酸的衣服。一對赤裸著身體的孩子，在樹蔭下玩沙。呵南洋。

咖啡座的燈光黯淡，空氣充滿着涼意。從侍女邊上快餐時所附帶的微笑上，李利發想起在北力大山脚女朋友的笑容。夜間，在朦朧的土油燈之下，亞華跟隨着堂兄爬上充滿着霉氣的樓梯。馬來人，印度人，講各種方言的華人，對亞華來講，他已經能很清楚地向你訴說各種女人的個別

味道了。

在戲散場之後，利發走進廁所洗手，他並不急於離開戲院，他也不想離開戲院時遇到熟人而給人一種他是孤身單影的可憐的感覺。看天色，該是吃晚餐的時候了，利發向白沙淨走去。經過一條小巷，他看見一張蹲在小吃攤旁無牙的黑洞，及黑洞周圍的皺皮；他想起公公坐在餐桌上的顫抖的左手托着碗飯，顫抖的右手持着筷子，向黑洞口湊去。「公公無牙，公公無牙」或者「無牙公公」。他記得在他讀小學時就曾這麼喊公公。那時公公總是睜着眼說：「乖，亞發來，公公帶你看戲。」公公，他想起公公站在火車站送行時的那絲苦笑。當他坐下去叫飯時，他忽然有要找一個人來告訴他這些事的念頭。街燈已亮了，人潮越來越多，利發愈覺得孤單。明天是星期日，然後星期一，星期二，星期三，然後又禮拜六，又星期天，又星期一，除了領薪水時那一絲喜悅，及寄錢回家時的滿足感，利發是以算日子及等女友的信過日子。

「亞華吾兒如見：

得知吾兒已購得土地，並建屋種田養雞鴨，感到欣慰。寄來的錢有收到，為娘一切都安好，日子也好過了。唯有一事牽掛於心的是吾兒的親事。吾兒年已二十八歲了，為娘正向鄰村探看可有良好人家。如有聚蓄，年尾回國一趟，以慰為娘思念之苦，並好成家立業。祝平安

娘字。

三叔：我已讀初中二了。祖母叫我寫這封信，我寫得可好？叔叔幾時回來？

侄：大頭拜上」

亞華聽着財副把信讀完，笑意頓時湧了上來，十年並不白費，他也買了四畝，亞答屋也有了，又再加上那二千隻雞鴨及十頭豬。亞華正盤算着年尾時把雞鴨賣了回中國一趟。該結婚了，亞華近幾個月來晚上常有這個想法。亞華最感到自豪的是他脫服了堂兄放棄了拉車的生涯來幫他種田養雞鴨。離家時大頭還光着屁股，現在竟給我這叔叔寫信來了，哈哈，真快呵真快，亞華興高采烈地向財副說。

起身付錢時，利發的右手下意識地摸下後袋里頭的領帶。星期六的夜晚，再加上天氣的悶熱，他忽然有個陪一位女孩子走到海邊的念頭。朋友們都說他 *cool*，但他知道他並不如他們所說的。他有個人的想法及愛情觀。順着 *North Bridge Road* 走向水仙門，人潮在他面前分裂在他身後融合。霓虹燈在視覺內閃爍。他並不悲哀，也沒有悲哀的感覺。他只是漫無目的在這熱鬧的街上走着。每一步他的皮鞋踏下去，他肯定地感到，又有一部份時間被踩進永恒里。這份時間是空白的，沒有意義的，他唯有把它踩進永恒去，他才能向未來的時間跨進一步。他不需要這份時間，也毫不介意地把它踩掉，所以他也不會數他的腳步，或者看下手錶。在入睡前這段時間，他必須把它們花在有女孩子，有聲、有色、甚至充滿了汽車煙味的地方。不應該對自己太苛刻，他再三告誡自己；在自己還是正常時，不能總是把自己囚在租來的房子里。四面牆壁，張床張桌張椅，星期一到星期五的每個晚上。要是在星期六的晚上還要面對這可悲的事實，那麼他會整夜失眠的。而且星期六必須很夜才睡，以便翌日能睡到中午，才不必為打發整個上午時間

的難題而煩惱。他並不悲哀，他只感到麻木，對一切靈性的東西感到麻木，此外，他只目睹車河在身邊流過，而阻咒過路時的麻煩。即使連自己的腳步，也要爲交通燈所控制；這是他這一刻的唯一不滿。他常想起他的祖父。十三四歲時，他的祖父常把他自己過番的事蹟向他訴說。那時他常感到祖父的偉大。大他一歲的哥哥那時曾問他在十八歲時敢不敢一個人到中國去。他沒有回答什麼，只是難以想像離開父母時孤單單的情景。祖父常對他說在他來過番時，曾祖父已去世，只有曾祖母連夜車了件新衣。「來南洋我只有二件衣，及一雙手。」他祖父說時眼角會潮濕，然後目瞪着天空發了會兒呆。這時利發總向哥哥說：公公又想他媽媽了！然而他總不會忘記他第一次上火車來新加坡時，爸爸替他提了一箱衣服及書籍，媽媽買了叉燒包及水果，祖父把四粒燈塞進他的手的情景，及火車開走時祖父張開着無牙的洞口向他揮手時的那無依的感覺。從一間百貨公司轉了出來，利發又向女皇道走去。現在還未到回家的時間。回家，此刻家在他腦海中只是四面牆壁，在星期六晚上，房東夫婦也有他們的節目。他害怕自己枯坐在房間相對着鏡子里頭自己的影子。有時他會有奇怪的衝動，想把鏡子狠狠地敲在桌角尖，或者大聲嘶喊，他對他的這種衝動感到害怕。在他給他女朋友的一封信上，他曾說：我連談話的對手也沒有。人潮就在他身邊流來流去，但他感到他只是河邊的一塊石。

當亞華的寡母去世時，他的兒子已二歲，而他也擁有一塊四英畝的膠園了。那時亞華只三十歲。

利發坐在石椅上，望着海面被滿了星光的船隻，一種淒涼的感覺向他雙眼湧來。從畢業後工作以來，他已半年沒有回家了。他想念家，想念女朋友，想念公公，然而時間並不屬於他的。每天他須於七點起身，擠巴士上班，下午五點擠巴士回宿舍。對這種生活並沒有感到不滿，他早就知道他的生活是這樣的，而且將來的生活也將是同樣的公式化，也沒有不滿，很多人都跟着他走的路，每天在交通燈前的暫停，及開行間把生命零售出去。只是有時坐在巴士上望着車外的車輛及一張張的面孔時，他就會回想起在公公的膠園里拾橡籽時愉快的感覺，那時悲哀的感覺就會在沒有準備中襲來。不能再回到公公時代的田園生活了，他肯定地認識這一點。而且在現代生活中，他也取得了有利的出發點，然而他常感到很難把那般悲哀的感覺吞下。在熱鬧的人羣中，他面對的是參與的問題。他總感到很難走入這社會，或者可說他只是站在交通島上的自憐者。

在巴士上望着玻璃窗里自己的身影，他忽然發覺自己已有三四小時沒有講到話了。孤獨、無根的渺茫，他不知道他祖父年輕時可曾有過這種感覺。日本佔領期間，在碼頭搶米搶糖，或者吃著薯葉過日的生活在公公的鼓說口氣中並不帶有痛苦的感覺，相反的倒對生活蠻有信心。然而這種規律化的生活，對利發來講，當他想到眼前必須走的路時，他的信心也動搖起來。不知道還有多久，他才能結束這種無意義的生活。但怎樣是有意義的生活？他也不知道。這個國家不需要革命，自己的民族也豐衣足食，沒有造反的必要，也沒有造反的雄心。對生活總下個詮釋的話，那麼生活是一條河，而自己必須隨波逐流而去。悲哀的是這河的兩岸沒有一棵樹，或者一塊草地。

有的是同一顏色的建築物，而河中的水並不清澈，給人的感覺正如這時身上黏黏的難受。

在車站下車，他向座二十層的組屋走去。已經十一點半了，組屋還是像八點多時的喧鬧。祖父的時代是怎樣的呢？我的子孫的時代又如何？這些組屋的結果又怎樣？自己的身軀呢？利發感到疲憊。褲袋里的領帶鼓頂在屁股，他不煩地拉了出來披在肩上。夜已深沉，睡覺的時間已到，明天是怎樣的日子？他不會去想它，反正天氣還是會像今天那麼熱。他走進電梯，走出電梯，開門，關門。屋主夫婦還沒回來。他亮起燈，看到桌上有封電報。他撕開一看：「二弟，公公已經去世，速歸。哥字。」那封電報自他手縫中跌落。

（一九七五年五月蕉風月刊二六七期）

吊胆記

早晨。

我一邊穿衣一邊走向窗口，想呼吸點清新的空氣。

從窗口望出，我看見一個中年男子站在我窗口斜對面的巴士車站。他正低着頭點燃一支香煙。我家前面是個大草場，草場邊緣有幾棵龐大的黃花樹，樹邊有條水溝，再過來點就是大路了。早上草場及馬路冷清清的，一個人影都沒有，所以那男子單獨站在那兒，我不禁朝他多看幾眼。開始早餐之前，我走到門口拾起報紙。這時正好有輛巴士停在巴士車站。人們陸續上了巴士，巴士開走之後，我看見那人還站在那車站裏，一隻腳踏在欄杆上，低着頭吸着煙。我好奇地看他幾眼，心想，既然七早八早就來車站等車，巴士車來了，却又沒有搭上。這條路只有一條巴士路線，他不可能再等另一條路線的巴士，這人在搞什麼鬼？我回頭再看他一眼。

一切準備妥當之後，我打開門準備去上工。我一打開門，就看見那人還站在車站裏。他似乎

一看見我打開門，就急忙把眼光調到別處。這時正好又有一輛巴士絕塵而去，他沒有截住那輛巴士。他還是低著頭，不知在想什麼。我不禁心虛起來，退回屋內，把沁拉到窗邊，指着那人對她說：「妳看到那個男子嗎？」

沁點點頭。

「他早上七早八早就站在巴士站等車，巴士來了，他又不上去。他似乎在窺視我們。」

「你怎知他很早就在這裏等車呢？」沁毫不在意地問。

「早上我換衣服時就注意到他了。我不懂他要幹什麼，他偷看我們的屋子，我打開門時，他又看向別的地方。」我說：「我看這個人不大對勁，妳要當心門戶，注意他的行動。」

家裏白天只有沁及我們的孩子在家，所以不免担心。

「好的，你上工去吧，別疑神疑鬼的。」沁把我推出了大門，「上工去，已經遲了。」

我再三囑咐沁注意那男子的行動，有什麼事即刻打電話給我，然後我才駛車上工去。我的車子經過巴士車站時，那人站直起來，眼光似乎瞪着我的車。我從望後鏡看去，他還站在巴士站裏，一隻手似乎還拿着支香煙。

十一點鐘左右，沁打電話到辦公室來。

「那人還在巴士車站，真不知他在搞什麼鬼，整個早上就站在那兒。」沁急促地說：「我看不大對勁。」

書放了顆計時炸彈在我車子裏。突然間，我好像失去了安全感。感到生存的保障是多麼脆弱。我不明白他們為什麼要瞪住我，但我的安全感受到了威脅。我該向警方求助，但他們能幫助我什麼？我沒有證據證明那兩個人在威脅我的生命，我無從控告他們。然而，我却明顯地感覺到他們的存在，威脅了我及我妻子心靈及生活上的平靜。現在什麼事都沒有發生，然而下一刻呢？或者放工時，在我回家的路途中的呢？會不會有血流出，會不會是我的血，或者我妻子孩子的血？我張着眼睛，瞪着棋城這城市。我坐下，心中一直盤旋着一個念頭：要不要報警？

我拿起了電話筒，食指插進一九「字孔，轉了三次。對方問道：「這裏是九九九」一接給我警察局。」一好的。」一哈囉，這兒是警察總局，需要什麼幫助？」一我家前面，我家前面有個男子在偷竊，我該怎麼辦？」一停下，你的名字。」一我該怎麼辦？他從早上到現在一直鬼鬼祟祟的……」一停下，停下的名字先。」一我姓陳，你看，我不知他在搞什麼主意……」一等一等，你的地址。」一地址？噢，在青草巷。我家只有我妻子及兒子而已，我想他們會採取行動……」一停下，你的門牌。」一門牌，十八號。我想他們會採取行動，能不能……」一等等，你說有人在窺視你家，是嗎？」一是的。」一你從那兒打電話？」一辦公室。」一你怎知有人窺視你家？」一……」一那人從那兒窺視你們？」一我家前面的草場。」一草場？公共場地，有什麼侵害你們的行動？」一沒有。」一沒有？他站在公共場地，又沒有侵害你們，你怎麼可以控告他？」一……」一你沒有證據證明他有侵害你們的企圖，我不能幫助你，先

生。」「喂喂，他的存在威脅我們生活的寧靜。」「我不能幫助你，先生，對不起。」「喂喂，喂喂……」

我站了起來。沒有用，我心想，報警也沒有用。他們幫不了我，我必須向那男子孤軍作戰。我抬頭一看，三點四十五分。辦公室的每個人都低着頭做他們的工作，沒有一個人注意到我坐在桌前發呆。

還有十五分鐘就下班，我把文件收拾好，整顆心却飛到家裏去了。

很幸運地我平安低家。一路上也不免胡思亂想。會不會在我低家時我的家已不存在了。我的心跳得很快，巴不得早點低家，証實我所想像的並不是事實。

我低家時，外面一片平靜，似乎沒有事情發生。沁出來開門時，我才鬆了一口氣。一進門，沁急忙把門鎖上。可憐的沁，一整天就在戰戰兢兢的心情下過去，自己也沒有把握預測下一刻自己是否還能平安存在。我的回來使她從恐懼中振作起來。她苦笑地抱着孩子，把我拉到緊閉的窗戶邊，小心地打開了一小縫，然後指着外面對我說：

「看，他還在那裏。」

果然有個男人坐在對面草場上。手中拿着一份報紙，臉朝向另一個方向。

「他可能知道我們在偷看他呢，才把臉轉掉。」沁說。

「早上那個呢？」

「他走後就一直沒有回來過，這個一直坐在草場上，真不知他們在搞什麼鬼主意，怎麼辦呢

「還在那兒！有什麼特別的舉動沒有？」

「沒有。只是有時偷看我們的屋子。」沁的聲音竟然顫抖起來：「我真的有點怕了。」

「別怕。」我也有點恐懼，但還是得盡力安慰沁：「別怕，光天化日下他不會怎樣的，妳把內門也鎖起來，別出去……」

「我早就鎖了，只是我真不懂那男子在搞什麼玩意，我怕，你說該不該報警？」

「報警？我看不會這樣嚴重吧。總之，小心門戶，如有陌生人上門，千萬不可開門。」

「我知道，只是我怕。」

「沒有什麼好怕的，好好地瞪着他。有什麼嚴重的事，打電話給我，妳知道警察局的電話號碼嗎？九九九！」我再三的安慰她囑咐她後才快快收了電話。

我坐了下來，這人真的不大對勁，我平時又沒得罪任何人，也沒有仇敵，為什麼會有人瞪住我的屋子。如果跟我有仇，該跟蹤我才對，絕沒有理由守着我屋子。會不會跟沁有仇呢？不會，沁怎麼會跟人有仇恨？她以前的男朋友？那也不會，她該會認出那男人。色情狂？可能嗎？我的心七上八下地跳着。家裏除了二把菜刀，沒有什麼可當武器的，會不會是歹徒，在打我們的主意呢？我咬着原子筆，心一直不能平靜下來。

三點時，沁又打電話來。

「他走了，但，但似乎又換了一個人，另一個男人來了。」

「另一個男人？」我吃了一驚。

「是的，剛才另一個男子走上前，兩人不知講了些什麼？」他說：「他們談談又指指我們的屋子，不知說了些什麼，然後先前那個乘巴士走了，留下後來那個。」

「這男子現在做什麼？」

「他就坐在草場上，拿着份報紙在讀，假裝在讀。你在外面有沒有得罪人家？」她質問起我來。

「沒有。」我肯定地說：「別胡思亂想。好好地瞪着那人，把後門的鎖匙收好，緊急時終打開後門跑出去再說。OK？我一放工就趕回去。」

有兩人輪流來瞪着我的家，從這一點可斷定不會是色情狂那類的事了，但也從而看出，他們是有組織有計劃地來監視我們。會不會是私會黨來尋仇？我跟歹徒們從沒有來往，也沒跟人過意不去，怎麼會有人無故來找我的麻煩？我早出晚歸，規規矩矩地生活着，和同事間的關係也良好，怎麼會有人來監視我的屋子呢？我咬着唇，從窗口望出去，板城的市區就在我腳下。以往，我覺得板城是個可愛可以居住的城市，現在我突然覺得它可憎及罪惡，為什麼不讓我平靜地生活？為什麼會有二個人來監視我的屋子？從早上到現在，我情緒亂得一團糟，全無心工作。誰又能保證，下午放工我踏出公司時，會不會有人從我背後刺了一刀？或者強拉我上車綁架去，或者一輛車飛馳過來，把我輾斃？誰又能保證，外面可能有一個人，就站在牆角，瞪着我的辦公室，或

？」沁不安地說：「總不能這樣下去，真是虐待，能不能報警？」

「怎麼報警？」我皺着眉頭：「他又沒有侵犯我們，又只在公共場地，我們沒理由控告他們呵！」

我把窗關好，轉過身來：「唉，真不知是怎麼回事，妳有沒有仇人？或者和人過意不去？」

「沒有啊，你呢？」

我搖搖頭：「好啦，我回來了，妳別擔心，去煮飯吧。」

我坐在客廳讀報紙。可是讀來讀去還是逗留在同一則新聞上。我實在想不通為什麼他們要監視我們，這簡直太過份了。我憤怒地站了起來。打開窗簾一看，那人還在那兒，現在他躺在草地上。

吃過晚飯，已是七點多了，沁打開窗簾往外看。她轉過身來，喜悅地說：「哈，他走了。」

「走了？」我不信地走向窗，沁把窗子打開來。

巴士車站冷冷清清地沒有半個人影。對面草場一團黑黢黢的。他走了嗎？還是躲在黑暗裏，準備突擊的行動：「不可能吧，一定還在那兒。」我說。突然在黑暗深處，火光一閃：「那，還在兒！」果然不出我所料，他還在草場上，剛才的火光是他在點燃香煙。

沁頹廢地坐下，憂愁地說：「要到幾時他才走開，我實在受不了！」

「別去管他。」我安慰沁：「可能他是在瞪我們隔壁的也說不定，別管他，跟孩子玩玩吧。」

我坐在客廳，手中拿着報紙，腦子却在亂糟糟地。

突然「砰」一聲，窗戶的玻璃被打破，一支手鎗伸進來指着我。「站住，別動，一點我就開鎗，說得到做得到。」我嚇了一跳，跌坐在地上。玻璃上映現出兩顆大眼睛，瞪得我心中發毛。手中的鎗對着我與沁之間移動。沁坐在地上，驚慌了地瞪着窗口，兩顆大眼睛從她眼眶裏流了出來。「別動，乖乖地，你。」他手鎗向我一指。「站起來。」我害怕得頭皮發麻，雙手發冷。我顫抖地站了起來。一過來，把門開了，聽我的話，過來。「他嚴厲地喝喊。我開步走。豈知一開步，雙腳却不聽支配地軟了下去，我跌跪在地上。一別動，你，你！」他的手鎗移向沁的方向。我回頭一看，原來沁想棄他不覺，爬向後廳去。他這一喝，沁又嚇傻了，眼淚一大串大串地流了下來。「你！」他又把手鎗指着我，一驚過來給我開門，快。」我低着頭，冷汗流滿背，慢慢地爬到門邊，雙手不停地顫抖着。我站起來，把大門及內門打開，門一開，那人即從窗邊衝到門口，一拳頭就向我下巴撻了下來，我仰身翻倒在地上。

我重重地呼了口氣，把手中的報紙放下，孩子倒在地上斷气了。沁却發呆地坐在那兒不知在想些什麼。

「別胡思亂想，上樓去吧！」我心虛地向窗口看了看。

在上樓前，我打開窗一看，外面冷清清的一個人，然而我感覺到那人還躲在黑暗深處，

潛伏在那兒，等待着突擊機會的來臨。我到廚房拿了把菜刀，又找了根木棍，帶到樓上去。

我們鬧醒睡覺時，已是十點了。睡前，我到窗口一望，一個男子還站在巴士車站裏。

深夜，我被一陣低泣聲吵醒。手錶指示着一點。轉頭一看，原來沁在低泣。

「怎麼啦，你，無緣無故地，哭什麼？」

「他還在外頭，我怕，真的，我怕。」沁細聲地說：「剛才我到窗口一看，他正抬頭看着我，我怕！」

「還在巴士車站？」

「不，在草場上。」

「好啦，別怕，乖乖地睡，有我在這裏，沒有什麼好害怕的。」我不得不充男子漢地安慰她。不久，沁又睡去了，而我心潮起伏，久久不能入眠。

我打開門，走入夜空中，走向黑暗去。黑暗中有兩雙眼珠瞪着我。冷風吹過，樹葉哭了起來。我仰頭向前去，那雙眼珠也向我走來。我站定：「你為什麼瞪着我們，你為什麼瞪着我們！」那人突然大喝了一聲：「我殺了你。」說着，一把匕首冷冰冰地插入我的心房。

我驚醒起來，靜悄悄地，沁睡得正甜。我走到窗口一望，草場黑暗處，正有一點火光明明滅滅地閃着。他還在那兒，冤魂不散地守在那兒！

這時一陣摩多西卡聲馳來，在隔壁停下。然後開門關門聲。過後一切又歸於寂靜。我真不明

白，他們挨守了一整天，連一點行動都沒有，難道他們也怕我？想着，想着，我又睡去了。

突然，一陣陣警笛聲傳來，接着一輛輛的警車在門口停下。跑步聲，號令聲，人聲在外頭直响。我和沁都被驚醒，一時不知發生了什麼事。沁緊緊地抱着我，又被嚇得低泣了起來。接着，幾盞強力的探照燈照向我們的屋子。

「各位居民注意，這是警方，我們捕捉通緝犯，沒有你們的事，別担心，留在你們家中，別出來。」通過麥克風，一個人在說。

怎麼，警方要來抓我？我犯了什麼罪？我幾乎要喊了起來。

「二十號的『印度仔』聽着，你已經被包圍，快投降。把手舉起，你已被包圍，跑不掉的，快投降。」

二十號？我家隔壁的人？

我走到窗口一望，只見幾輛警車及大堆警方人員把我們的屋子鐵桶似地包圍着。

突然間，我看見早上及下午那兩個監視着我們屋子的男人正向一位警長指指點點地談論着。

我跳了起來，哈哈地大笑了起來，從樓板跳上床上去，又從床上跳下來，手舞足蹈地笑着喊着。

沁奇怪地看着我。

我捉住她的手，聲音顫抖着說：「他們……他們……早上那個及下午那個……是……哈哈

……是警方人員……是便衣偵探……哈哈……」

沁又僵住了，雙眼瞪着我。然後，衝上前來，抱着我，高興地哭了起來。

警車聲遠了。

天邊正慢慢地亮了起來。

（一九七七年三月薰風月刊二八九期）



聲樂家

那是五年前的事了。

那是，我剛從學院出來，正在找工作做。由于工作沒有着落，一個人租不起整間房子，所以想找一間有人合伙而又便宜的房間。

一天下午，當我躊躇在白沙浮一帶時，我看到一張貼在巴士車亭的「房間招租」的招貼，上面寫着地址。地址就在白沙浮附近。我按着地址，找到一間破舊的屋子門前。這間屋子是很舊的了，三層樓，而我要找的那間房就在三樓上。我從大門走進去，沿着陰暗的樓梯「吱呀吱呀」地爬上三樓去。整間屋子就是隔成一間間的房間，而每間都似乎住着一個家庭。奇怪的是我從門口走到三樓，連一個人都沒遇見，別說聽到噪聲。整間房子似乎很空曠，然而你却能確實地感到有人存在。雖然每間房間的門都關着，但你能聽到門後確實有人呼吸着，生存在這個空間。從門口沿着陰暗樓梯爬到三樓，我非但沒有絲毫恐怖的感覺，反而覺得我很適合這個空間。

我終于在三樓的前房停下來，貼在大門上正有一張「房間招租」的招貼，我敲了門。

門打開了，門後出現了一個年青人的臉，鬍鬚髭兮兮地，穿着一件睡衣，瞪着兩顆大眼睛看着我。我向他道明來意。

「噢，進來。」他讓身給我進去，「我姓林。」

一個十呎乘八呎的房間，擺着三張帆布床，每張帆布床下都塞得滿滿的，正面是兩個大窗，從窗口看下去，就是著名的夜市所在地：白沙浮。

「我得坦白告訴你，其實我們並沒有房間可租。我們的招貼沒法寫清楚，總之，我告訴你吧，我們是在尋找一個和我們同住的房客而已。我們需要多一個人來負擔我們的房租。」

這正合我的心意，在目前的情況下，能省多少就是省多少。

「這樣吧，你幾時要搬進來？」他似乎很急：「整間房是八十元，如果你搬進來的話，房租就是二十元，明天搬進來嗎？」

第二天下午我搬進去時，還是只有小林一人在家，另外二人都不在。我安頓好了我的床位後，躺下來休息時，他拉了張椅子在我面前坐下。

「我是個漫畫家。」他說，停了一會兒：「或者應該這麼說：我希望成爲一個漫畫家。你呢？」

「我是讀機械的，在找工作。」

「我就是所謂的漫畫家吧，我畫漫畫書，種種形式的漫畫，或形式式的男女服裝設計，以及一些政治諷刺的漫畫。」他摸了摸下巴，側著頭繼續說：「這些都是換飯吃的，我大多數是賣給報館，當然，這些都不是我真正的漫畫，你看這一本，這才是我要畫的漫畫，我在想，你看過『花生米』嗎？我要創造出來的就是那種的漫畫，你懂嗎？」

他似乎覺得我不懂的漫畫，所以他很快地又轉了話題：「我們的同房，」他說：「你會喜歡他們的，他是小陳和小李。陳是位畫家，」他指下靠近窗口的床，然後從床下抽出張畫布，打開來：「你看。」

「這是抽象畫。」我說。

「這就是抽象畫，你看得出好壞嗎？」

「我不懂得欣賞。」

「哼，總之，陳說他總有一天會成名的。他是個大學生，除了畫畫，就是趕教補習。你看他整天起來趕去教補習，賺來的錢却大多數花在二樓去。」

「二樓，什麼二樓？」我感到莫名其妙。

「二樓的珍妮，」他接著說：「珍妮是很貴的。」

「什麼？你是說有妓女住在這屋子裏嗎？」

「別妓女妓女的，尤其是別在陳的面前提出這兩個字。其實，整個二樓及三樓的後房都住着

妓女或吧女。這也沒什麼稀奇，這個世界，大家還不是在找飯吃而已。其實，她們也和我們一樣可憐，是不？」

「那麼，警方不會來打擾嗎？」

「打擾？吓，其實那些王八還不是來這里揩油。每星期至少有一兩次那些人不都來吃一兩頓免費餐，然後揩揩屁股走了。」

「珍妮很美嗎？陳那麼入迷？」我不禁感到好奇。

「珍妮是很美的貨色，你以後遇到她時就會明白。總之，小陳賺來的錢都流到她那兒去。他每個星期都要包她兩三個晚上，就睡在她那兒，他就是這樣入迷。」

「干嗎不結婚？」

「天曉得，其實，這里的女人都是 *Johnnie Road* 及 *Jalan Besar* 的貨色，我倒希望小陳不要結婚才好。」

「那麼李呢？」

「小李？我們的聖人！」林笑着說：「他是個聖人、怪人，你得好好認識他一番。他從來不談女人，似乎對女人沒有興趣，他是真正的教徒，也是個處男。我和小陳從來不在他面前談論女人，或者性的東西。我們尊重他，他就像一個純潔的聖童，每天都上教堂，每天都祈禱，每星期五就不吃肉，一個真正的教徒。」

「那麼樓下那些女人呢？」

「他就沒有把她們當着女人。他遇見她們時，他會十分有禮地向她們問候，然後微笑着走開。他從來不跟她們打情罵俏，他尊重她們就好像他尊重他的母親或姐妹似的。」

「他又以什麼為生呢？」

「他說他是個聲樂家，要成為聲樂家。他在一間夜總會客串，白天就到一些聲樂家處去學聲樂，夜間就在夜總會唱流行歌曲。你相信嗎？在夜總會那種場所干了這麼久，他說他還不曾和女人睡過覺，你相信嗎？我倒相信他的話，你看到他的人就會明白了。」

我當然不完全相信這些。然而在我搬去住了一個月之後，我不得不承認林在我搬進去第一天對我說的話倒很真實。

小陳是個友善能夠接近的人，他每天都忙着趕去教補習，賺來的錢大都花在珍妮的房間里。他的身體倒很壯，這或者就是每個星期都要包珍妮的原因吧！我們之間有個協議，就是大家都不要向別人借錢。所以有時候他缺了錢，就會哭喪着臉，整個晚上呆在他的床上大畫他的抽象畫。

至於小李，他有個孩童臉，清清秀秀的眉，白白的皮膚，長長的頭髮，十足藝術家的氣質。他很少說話，大部份的時間都在睡嚙子，人也很坦白，情緒好時什麼話都可以告訴你，失意時却對着鏡子發呆。他從不提他的身世，對於宗教的熱誠，却是時下一般青年中難以找到的。

有一個晚上，他剛從夜總會放工回來，一踏進房門，就興奮地把我們每一個人都叫醒起來。

「來，來，來，我要告訴你們一個好消息。」他興奮得臉紅紅地說。

「媽的，什麼好消息？」我願意正議，被他推醒，不禁火氣十足地粗聲問道。

「我遇到英國嘻樂家布朗先生的妻子。」他說：「布朗，路易布朗，英國本世紀最有名的聲樂家，你們有聽過他的名字嗎？當然，你們一定沒有聽過他的名字，你們對音樂不認識。總之，我遇到了他的太太，布朗夫人。」

說實在的，我們之中沒有一個人聽過路易·布朗的名字。

「他太太又怎樣？」林不高興地問。

「路易·布朗於二年前去世了。」小李沒有理睬林，自個兒說下去：「布朗夫人今晚將來夜總會玩，你知道嗎？她正在環遊世界，她要在新加坡停留二個月。她聽了我的歌，後來叫侍者把我叫到她的檯去。她告訴我說我的嗓子很好，只要有正確的指導，不難成為一名出色的聲樂家。她愿意幫助我，她愿意以她丈夫那兒學來的經驗教導我聲樂，完全免費地指導我，然後她可以推荐我去倫敦學聲樂。你們說，這不是一個天大的好消息嗎？」

「你怎麼知道她是布朗夫人？」我頗感興趣地問，完全忘了先前被他喚醒的不快。

「她告訴我的囉，她還給我與布朗結婚時的照片，那確實是路易·布朗。她要我每天早上到希斯頓酒店她的套房去，在她離開新加坡之前指導我的聲樂，完全免費地指導我，她完全是

爲了造就音樂人材而來指導我的。」

至於誰是路易·布朗，誰是布朗夫人，我們一丁點兒都不知道。既然小李這麼興奮地告訴我們這一項消息，我們也替他感到高興。

第二天下午，他從希斯頓酒店回來，一回來就告訴我練嗓子的情形：布朗夫人要他脫光衣服，站在窗口對着空間練嗓子。他還說，布朗夫人不止注意他練嗓子時咀吧的開合、胸部的起伏、呼吸的控制，同時也注意他丹田及下部的移動。據布朗夫人所言，練嗓子時男人的舉凡應有適合的起伏，元氣才能夠充沛，李說她還用手探摸他的舉凡。

這種指導法是否正確，可不是我這位門外漢所能批評的，總之，在我想像中，布朗夫人至少也有五六十歲了，雖然是孤男寡女關在套房中練嗓子，我想，大概也不會有什麼不妥善之處吧？自此以後，李每天都去希斯頓練嗓子。起初小李回來時還生龍活虎，後來每次回到房內就非個頭大睡不可。整個人似乎非常疲倦，不休息一番就不能返夜總會唱歌。由於各人都在爲生活而奔忙，我們因此也沒有去追究他每天何以這麼疲倦的原因。當然，他沒有告訴我們什麼。

有一天，小陳告訴我說，他曾在街上遇見過小李及那位布朗夫人。據小陳口中的形容，布朗夫人看來只有四十多歲，個子比小李高一個頭有餘，他遇見他們時，他們剛好走進新香港酒店的咖啡座。

我又聽小林說，小李告訴他每次布朗夫人指導他練歌時，一定非把他下部弄「硬」起來不可。

我們眼看小李一天天地虛弱下去，有時免不了問他幾句，他總笑而不答。他還是一樣，每個星期上教堂，每個晚上祈禱，看來他還是很誠懇的。

有一天下午，小李一回來也照例倒頭大睡。但到了傍晚時還沒有起身。我這下子可急了起來。我喊他，推他都不能把他弄醒。後來小林回來，一看情形不對，急忙下樓找樓下那位老中醫上來，替小李把下脈。

老中醫把了脈，張開小李的眼皮看了看，然後搖搖頭說：

「你們這位朋友做什麼苦工？」

「在夜總會唱歌的。」我回答。

「虛弱，虛弱，給他進點補，吃些雞精，告訴他，拼命也不是這樣的，年輕人，時間還長呢，怎麼可以這樣亂來！」

我們替小李向夜總會請兩天假，又打電話去希斯頓通知布朗夫人。布朗夫人還托人送來了一大籃水果。當然我們也托了小李的口福，飽嘗一番。

過後不久，我找到了份在新山的工作，所以也就搬出了那間房子。在我離開時，小李還是每天上希斯頓練聲樂。

大約二星期後，我在報章上看到一則以黑色為框的新聞：一位青年暴斃於希斯頓門外，時正

下午。據法醫的檢驗，該男子死於虛脫。

而這男子，正是我過去的同房，未來的聲樂家：小李！

（一九七九年八月南洋商報「讀者文藝」）



有原則的人

中午十二點半左右

李正華拉開玻璃門，從工廠的冷氣走入中午的酷熱中，他把頸項上的領帶拉鬆，吐了口氣：東家不打打西家，天無絕人之路。

中午十二點正

李正華拉開會議室的大門，滿臉笑意地走進去。會議室內站了七八個他的屬下，正圍着他的助手林在閑聊着。李正華跟各人打了招呼，然後問：「林，所有人都到齊了嗎？」

「除了陳小姐，所有我們部門的人都到齊了。」林站了起來。

「很好。」李正華在會議桌上首坐下，手一擺：「各位，請就坐。」

林，兩位總督工，五六位生產線的領導人在會議桌的兩旁坐下。每個人對今天的會議的召開感到詫異不解。今天并不是每個星期的例常生產會議，而且會議的召開通知也不過在十分鐘前由

李正華的秘書陳小姐通知。所以大家都慌慌正坐，不知經理又有什麼工作指示或者工作的檢討。如果是工作的檢討，大家又要被整理一番了。但看李正華滿臉笑意，大家多多少少放了心。

「各位，今天的會議召開，是因為我要向大家說再見了。」

「再見？」「再見？」大家都奇怪地看着他，有幾個甚至發出聲音。

「是的，諸位，我已向廠方辭職，而且由現在開始生效。我在此，是要在公事上向各位告別，并謝謝各位在過去三年來在我部門中給我的合作及支持。也請各位替我向生產綫上的女工表達我的謝意。我不向他們辭別了。我的部門——品質控制部能得到這麼好的成果，一直都是大家同心合力而獲得的成果，這是我們每個人會感到驕傲的。我在此重申：跟諸位一起工作是我的榮幸，而且也很高興能做諸位的上司。同時，我也想，如果在我當你們上司期間，如有什麼對不起各位，我也乘此機會向大家致歉。我的談話到此為止。大家如有什麼意見，請提出來，因為等下此會議結束時，我就要離開工廠了。」

「李先生，這是什麼回事？不是做得好好的嗎？」林第一個發問。

「李先生，怎麼這麼快，無聲無息地要走了？」B生產綫的領導員黃小姐低聲問。

「謝謝各位。」李正華扶正了眼鏡框，溫和地微笑道：「剛才十點時我接到吉隆坡一家廠家董事經理的電話，要我明天就到那家工廠報到，所以不得不緊急辭職。」

「但李先生，你一向不是做得好好的嗎？」林坐正身子，直視着李正華。

這小子，快樂還來不及呢，我走了，他才能扶正！李正華忖着，臉上還是笑意襲人：「人往上爬，林，另一家工廠給我的職位是廠長。我沒理由再在這兒呆下，是不？」李正華然後轉向黃小姐：「這也不是無聲無息，只是各位不知道而已。大家記得上個月我休假兩天嗎？一切都在那兩天搞好了，我只是在等那電話的通知而已。」

「廠方會放你這麼走嗎？」江督工說：「董事長怎麼說？」

「我已經講好了，我跟董事長說，今年的花紅我可放棄，如果廠方還是不滿意，我也可賠三個月的薪水。總究，古隆坡的工廠答應替我付這筆賠償金。所以這兒已答應放我了。」

「想不到經理已有高就，李先生，到古隆坡時，請關照關照。」督工站了起來，伸手與李正華一握。

「會的，會的。」李正華也站了起來：「諸位，我還有話說。諸位，我雖然要走了，而我也知道廠方如何處置我走後空下的職位。但我相信，林先生會接手。這方面，剛才我跟人事部经理有談起，并向他推薦，我要他以「內部升職」方法來照顧我這個部門。至於各位，剛才我也有查下你們的記錄卡，并向人事部经理推薦你們薪金上的調整。當然，廠方不會在我走後，就調整薪金。但我相信，在明年正月，你們都會得到較合理的薪金調整，這些，是我能對各位盡的一點能力了。」

「謝謝經理。」幾個督工都同聲說。

「還有，我也希望各位能像給我的合作與支持那樣來支持林先生。還有，郭先生，你的試用期也結束了，下個月起你已是正式的督工，這也是我剛向人事部经理推薦的。」

「謝謝，李先生。」郭走上前，高興地說。

「不必，這是我最後能替大家做的事了。」李正華揉了揉手，又扶下鏡框：「我要向大家說的是，謝謝大家。同時，我也想給各位一些勸告，就是產品品質的保證并不是我們生產出來的，而是生產部生產出來的。所以產品品質的生產，必須從生產部的第一工作站做起。我希望大家都能記住我平時的概念，即是：我們必須有個強硬的品質控制。這是我們品質控制最基本的責任，也是大家的責任。我在這工廠已有三年，而品質部也是在我手下成立起來。所以就像是我的孩子，我希望大家珍惜它。諸位，還有什麼話要問嗎？」

「李先生，我很惋惜你的離去。總之，我也很感謝你這幾年來對我的指導及我們部門的領導，要不是你要匆忙趕下吉隆坡，我們想替你開個餞別晚會。」林站上前，以代表所有下屬的姿態說，痛哭耗子，李正華想。「不必，不必了，謝謝各位。下午我就要趕下吉隆坡，以後會有機會的，謝謝，謝謝各位。」

「謝謝。」幾個督工一一上前與李正華握手，輪到黃小姐時，她禁不住紅着眼眶，說：「李先生，再見了。」

「再見，各位。」說吧，李正華拉開會議室的大門，昂然走出。

上午十一點半左右

李正華拉開會計部的玻璃門，向出納部的朱小姐走去：「怎樣？準備好了嗎？」

「好了。」朱小姐抬起頭，微微一笑。

李正華向會計主任一掃，正看見王會計急忙低下頭，假裝整理桌上的文件。李正華決定不向他告別。

「有加上三個月的薪水嗎？」看着朱小姐從仄簿上撕下張仄，不禁伸長頸問。

「有的。一直算到今天十四號，再加上三個月。」朱小姐遞出仄及單據給他。

「沒有花紅！」李正華看仄下仄，咬下嘴唇，在單據上簽了名：「謝謝，朱小姐，再見了。」李正華拉開會計部的玻璃門，走出。

上午十一點左右

李正華正從人事部经理的辦公室走出來，經過研究部門時，研究部经理從他的辦公室喊道：

「喂，進來，進來。」

李正華拉開溫經理的門走入，在他面前的一張椅子坐下。滿臉忿忿不平之色，心臟也激動地加速跳躍着。

「怎樣？」溫問。

「什麼怎樣？」李正華扶正了眼鏡，雙眼炯炯地瞪着溫。

「昨天，昨天五點以後，我先走之後，你們的生產會議怎樣？」

「扯下臉啦，我這個人是有原則的，他媽的那藍鬍子就是想以德國人的凌氣壓人！噁，找錯人了！我是有原則的。生產部的經理又怎樣？」

「你是說，在我走之後，你們的會議還繼續下去？」

「當然，我跟他說：布朗先生，除非你修改你生產的方法，把那損壞的機器修理好，不然你別想我會通融。我一件成品也不會放過。既有的水準，既有的品質，並不會因為你而改變。我告訴他，真的，我說：布朗先生，我是有原則的，這也是我的原則。」

「其實，李，那一點點的缺點也……」

「不，不。」李正華的臉驟然紅了起來：「你知道嗎，那藍鬍子竟拍着桌子說：李，你明知下個星期這些產品必須抵達西德，你明知我交不出既定的產額，上頭要我的頭，你……你……我說……我說……好，好，布朗先生，但這是我的責任，產品的品質就是我的責任。我的品質水準並不能爲了你的產額而降低……」

「其實，上次的會議他已有提議要把水準降低點了。」溫敏住話說。

「我知道，我知道。但他的提議有通過嗎？大家有接受嗎？我問你，你們的圖測有修改嗎？沒有！如我接受了，有什麼事時，有誰要負責？還不是我！所以我說，好，布朗先生，你要我輸出這種產品，是辦不到的。他說：什麼辦不到？我去找上頭來。你說氣人嗎？想以董事長來壓我

，我說：「好，生產部經理，你如能叫上頭在我這張卡上簽個名，負起這個責任，我才不管這些東西啦……。」

「竟扯到董事長去了？」溫不禁擔心起來。

「他想壓我。我是個有原則……有原則的人。好，要扯到上頭就扯到上頭，我對他說，生產部經理先生，去找你的董事長吧，說後我拉了門，徑自回家去了。」

「真的鬧到上頭了？」溫同情地看着他。

「剛剛我才從上頭那兒出來。」李正華紅着臉：「我不干了。我跟你說，老溫，我剛才對着上頭，對着藍鬍子，我說，我有我的原則，我認為不夠水準就是不簽名輸出，我說：董事長先生，你要你自己簽，別想叫我簽。上頭弄僵了，但還和氣地說，你簽名，我負責任就是。我說，你這麼袒護你自己人，我不干了，我現在就辭職不干！」

「真的嗎？老李？」溫站了起來。

「什麼真的假的？當然是真的，我李正華是什麼人，受那種氣？我有我的原則。大不了，我回鄉下去蹲一個時期。我本來就想回去了。我父親三四十依格的膠園都沒有好好地以現代工商管理法來管理，我本來就想回去了。」

「真是的，李，」溫手按在李正華的肩：「李，我替你向上頭講下好嗎？」溫接着說：「其實，李，微小的缺點對產品的效用是沒有多大的影響。昨天我就要私下對你說別去跟他們斗，

斗不了的，閉着眼睛不就算了。我替你說下可好？」

「噢噢，不。」李正華站了起來，拉着溫：「不，不吃回頭草，我既然跟他們說不干了就是不干了。我說：計算我的薪金，我就走路，你工廠也不必賠償我三個月的薪水。老溫，你受英文教育的不懂，我們華人是注重骨氣。我……他媽的，受不了這種氣。」

「但，老李，目前工作不是那麼容易找啦！」

「別担心，餓不了的，我父親還有大把產業。找不到工作，大不了回家搞自己的生意。真的，替人打工出不了頭，而且要受這種烏氣。我以為他們會很明理的，那知利字當頭時，所謂的水草也抽進了陰溝。」

「其實，他們也不是有多大的學識。只是被派來了馬來西亞，才當了個經理，如在德國，連擁有張辦公桌的資格都沒有。」溫說着也不禁憤慨起來。

「雖然如此，老溫，我辭職的事你替我保密下。你是我的老友，我才把真相告訴你，我不想給別的同事知道這些事，如有人問起，就說我上別家工廠好了，謝謝你。再見了。」

「再見，李。」溫伸出手，握着李正華：「有空時到我家去走走。」

「一定，一定，我此刻要去會計室，然後就走了，再見啦。」

上午十點半左右

花蒂瑪打開人事部经理辦公室的門：「李先生，郭先生有請。」

李正華昂着頭走進去。郭經理正口含着支煙，低着頭在讀着檔案，聽見李正華的脚步聲，抬起頭，微笑着站起來：「李先生，請坐下。」

「老郭，老董已吩咐了你。」李正華一臉不悅之色。

「是的，李先生。」郭在椅背一靠，伸手拿起來桌上的檔案。「李先生，我個人是感到非常遺憾的，我不知是發生了什麼事情，老董也沒跟我說。」

「沒向你說起原因嗎？」李正華担心地說。

「沒有。」郭聳了口煙：「他只是要我替你辦理離職手續，並吩咐我別聲張這件事，所以我……………」

「有賠償金嗎？」李正華截住郭的話。

「有，三個月。」

「花紅？」

「沒有。」

「他媽的，連這幾百元也要吃了，他媽的，替他們干了這些年……………」

郭同情地看着李正華：「李先生，可否告訴我一些實情。」

「還不是因為我跟藍鬍子吵了一頓，他們臉上掛不住了，而把我來開刀。老郭，你不是不知道，我的工作能力及表現。我是有原則的，大不了回家吃老米。」

郭吸了口煙，「李先生，真實情形我不知道。但我想說的，以朋友立場想說的是，在今日的世界上，看風駛舵是生存下去的法兒。吃人米飯，也得看人臉色。人是要有原則的，但有時也得調整下自己的原則去適應這社會。當然，你是技術人員，技術上是一分一厘都差不了的，而我這種學社會科學的人，講究的是人類的適應性。人性是多變的，而捕捉這些變化就是人事部每天面對的問題，是以……。」

「老郭，你跟這一帶的人事部经理有聯絡，知道有那間工廠需要人嗎？」李正華打斷了郭的話題。

「最近呵，」郭又吸上一口煙：「最近嘛，倒沒有聽到。如果有，我會跟你聯絡，你還居住在這地址嗎？」郭指了指檔案，安慰地說：「以你的學識與人才，相信會很快找到工作的。對啦，李先生，以我們工廠的行政政策，你需寫封辭職信，這并不代表什麼，而且這三個月的賠償金也照付，我們要的是張辭職信，以便廠方能把你的檔案結束了。」

「有這個需要嗎？」

「有的，這是我們的要求。」郭拿了張白紙，遞給李正華：「老董也有這麼吩咐下來。而且也要我，當別的同事問起你的事件時，都說你是自願辭職的。所以我們需要這封信，我也希望你能跟廠方一樣，說是自願辭職的。我們不希望在高級職員中引起波動，所以……。」

「好的。」李正華接過紙張：「簡簡單單的一封就可以了！吧！」

「是的。」

李正華隨便寫了封辭職信，交給郭。

郭接過來讀了一遍：「就是這樣了。李先生，你的事情我已交待了會計組，等會兒你過去就可了。至於離廠手續，我們也弄妥了。」郭站了起來：「我代表廠方的董事部及全體職員，在這里向李先生這三年來對本廠卓越的服務致萬分的謝意，并希望李先生有更好的前途。」郭站了起來，伸出手：「李先生，我代表廠方向你說謝謝，再見。」

李正華伸出手：「再見，郭先生。」

上午十點左右

李正華離開桌上的機械繪圖，附着身子，一只手按着電子計算機，計算着件零件的厚度。這時陳小姐在門邊探身，說：

「李先生，老頭子叫你。」

李正華抬起頭，不會是爲了昨天的事吧。

他走出技術辦公室時，向生產經理辦公室一瞥：「陳小姐，布朗先生呢？」

「出去了。」陳小姐全神貫注地在生產圖表繪上昨日的產量，頭也不抬地應道。

不會去告狀吧，媽的藍鬍子！李正華順手拿了記事紙卡，向董事室走去。「小林，替我看下那繪圖上的厚度。」他向林招了招手。

打開董事長的門，秘書小姐向里頭通報道：「李先生到。」

李正華一走進去，就看到藍鬍子臉黑黑地坐在一旁。媽的，真的是告狀來，李正華不禁緊張起來。

這時，董事長莊生從桌後站了起來，伸出手，微笑地：「李先生，早。」

「早，莊生先生早。」李正華連忙伸出手，堆着笑意。「早」，然後轉過身：

「布朗先生，早。」

布朗先生也站了起來，點着頭對李正華說：「早」。

「坐下。」莊生向椅子一指。「兩位，今天我們要談的是，關於昨天下午你們倆爭執的那個缺點。剛才我已跟布朗先生談起，所以現在我想聽聽李先生的意見。」

真的，昨天的事件來了！

「關於那缺點，莊生先生，我的看法是它不妨碍產品的效用，只不過影响了它的表觀而已。但我也曾跟布朗先生講過，他必須修正他的生產方式，修理那出毛病的機器。」李正華雙手合札着，正眼望向莊生：「我曾跟他研究過這問題，昨天我跟他有點爭執。」李正華咽了口口水：「我的意思是我一直都把這微小缺點的東西輸出，但我也要求布朗先生修正，我不能一直輸出這種成品。」李正華看了布朗一眼，氣喘地說：「雖然他昨日說西德在下個星期要這批產品，但我要他修正下，我今早就打算向莊生先生您報告一下。」李正華手揣下微濕的額頭，看着莊生，驟然停

了下來。

「你是說，李先生。」莊生拿了支筆指着他。「你的意思是那小缺點并不太重要，而且你也知道西德方面正要看這批貨。」

「當然，我是知道這批貨的緊急性，但這樣的成品在這樣的緊急需要下已輸出了兩三個月了。所以昨天，我決定我們必須把這缺點修正，并終止它的產生。」李正華微紅着臉，不安地說。

「如果我沒錯的話，」莊生先生咬着筆尖：「李先生，你的意思是那缺點并不太重要，雖然你有意要布朗先生去修正，但在產品緊急需求時，你會妥協而輸出。是不？李先生。」

「是的。」李正華不解地看下布朗，又看下莊生。前者無表情地坐着，後者正炯炯地看着他：「是的。我們也必須注意到生產量，所以，我昨天也有對布朗先生說：如果西德這麼需要這批貨，而他如果答應在下個星期修正他的生產法，并把機器修理，我也準備輸出這幾天來的產品。」李正華望下布朗先生，後者正以同情的眼光看着他。李正華不解地望着莊生，莊生也瞪了布朗一眼。

「就是這樣了。」莊生吐了口氣：「生產部的疏忽及保養不當，品質部的軟弱無能，造成了這次的大災難。布朗先生及你都以產品的急需性，而同時忽略了品質的無上重要，造成了這次產品的大災難。」

「大災難？」李正華驚愕地瞪着雙眼：「什麼大災難？」

「李先生，剛才，你的看法正確。你必須把那缺點修正及終止，但你的行動太慢了。而且，老實說，你很軟弱。生產雖然重要，但你並沒有太注重它的品質。」莊生嚴厲地說。

「這是怎麼回事？」李正華不知所措地追問。

「是這樣的，」莊生嚴厲地說：「今日我從總部收到份電訊。從前個月到這個月的產品，全被顧客們退回，理由就是你們倆正談論的缺點妨礙了產品的雅觀。今早，布朗先生來這兒正訴苦你昨天與他的爭執時，我已收到了這份電訊。當布朗先生跟我訴說你強硬的態度時，我倒認為你是可取與對的。但是，從剛才我跟你談話中，我失望了，而不得不承認總部在這封電訊中的批評。」莊生看了「談手中的電訊：「那就是：你們的品質控制部太軟弱而需要重整。我個人倒認為你太缺乏原則了。在布朗先生的要求或壓力下，你的原則失去了！」

「您是說，這兩個月的產品全被退回？」李正華嘴角抽搐，羞窘地問。

「是的，而且總部將在下個星期會派專人來重整你的品質控制部，而且從今日起，總部訓令我接管你的部門，直到專人抵達。」莊生冷冷地說：「至於你，這電訊有一則這麼的指示，他們不願那專人與你見面，也就是說，李先生，你的工作就到今天為止，最遲於下午離廠。」

「什麼？我被開除？爲了這個理由！」李正華惶恐地說。

「是的，至於布朗先生的部門，總部也將派人來重組。布朗先生或者會被調回西德重新受訓。」

李正華頓感到冷汗直流，哀憫地望着布朗。布朗緊閉着眼，一聲不響。

「莊先生，這樣的懲罰太重了吧？這並不是我一個人的錯。」李正華乞懇地望着莊生。

「我也是沒辦法，這是總部的命令。」莊生懊惱地說：「李先生，你身負品質這重担，然而你太軟弱，而扭曲了品質控制的原則。」

「但你要我今天離廠。」李正華幾乎哀求地說：「莊生先生，您至少也得給我一個機會，讓我重新地表現我自己。」

「李先生，二個月的產品，你可知道廠方在價值上的損失，及在商號聲譽的損失嗎？尤其是後者。」

「我沒有任何轉變的餘地？」李正華再度掙扎地要求。

「沒有。」

「那我走後，誰接任我的職位？」

「林先生。」莊生望着他：「我已觀察了很久，他將在總部的專人訓練下接管你的部門，我直接管轄，直到他能接手為止。」

「但我也不能說走就走啊！」

「是的。」莊生拿張紙在批寫着：「你將得到三個月的賠償金。」

「花紅呢？」

「李先生，你太貪心了。」莊生低着頭繼續批着：「沒有花紅，同時我們也要你以辭職的形式離開工廠，我不希望廠中的高級職員間有任何情緒上的波動，這也是給你三個月賠償金的條件。」

「但是，莊生先生，我是個有家庭負擔的人，」李正華幾乎紅着眼眶：「沒有考慮的餘地嗎？」

「沒有。」莊生抬起了頭，對布朗說：「至於李先生的事，希望你能保密。我希望這件事只有我們三個人知道。本工廠的工作情緒必須保持，這也是我對你們兩人的要求。」

「至於你，李先生，」莊生站了起來：「我的忠告是，你必須有你的原則。即使在別間工廠工作，我希望這件事的發生能給你個好好的教訓，從而強硬起來。雖然我們必須去適應社會的要求而生存，但也不可違反了最基本的原則。有些時候，我們必須『執着』。」

「莊生先生，」李正華緩慢地站了起來，她縮地要求。

莊生搖搖手，并把手伸出，握住李正華冰冷的手說：「我很感謝你這些年來在本工廠的貢獻，我謝謝你，并祝你前途光明。」

「既然如此，」李正華終於放棄了掙扎：「莊生先生及布朗先生，我也希望你們真的把這件事保密。我想，我只有接受這個現實了。我也謝謝這些年來你倆給我的支持，并希望我們能有重見之日。」

布朗站了起來，伸出手：「我也希望如此。」

李正華跟他們點點頭，苦笑地說：「再見了。」

然後，李正華扶正了眼鏡，拉緊了領帶，抹起頭額上的微汗，按住激動的心，潤一潤嘴唇，堆起滿臉笑意，拉開董事長辦公室的玻璃門，昂首跨出！

（一九七九年十一月南洋商報「讀者文藝」）

剩下的下午

星期六下午。

雨已下了半個小時吧，辦公室的人都一個個地離開工廠。我一個人站在餐廳的一角，眼望著工廠的大門，對着這斷斷續續的雨發愁。同時我又要避免讓同事發覺我孤寂地躲在餐廳對雨束手無策。那時他們或者會好意地走過來說：「怎麼，沒帶雨傘呵！坐我的汽車吧，我送你回去。」或者：「來，我送你去巴士站。」對這些好意或者憐憫，我是難以接受或者忍受的。我本也可冒着雨衝到工廠前面的巴士站，但我又擔心在巴士站有拿着雨傘等待巴士的同事。我如果以一跑三跳閃避路面積水的跑步姿態衝入巴士站，站定時，我眼前的鏡面必定會是淋滿水跡而致使視線模糊。那時我必會失措地拉出手帕，摘下眼鏡來抹拭，那時，或者又會有相識的同事拍着我的肩膀，而我正因拿下了眼鏡面睜着眼全神焦急地想認出他時，他或且又會以同情的聲調說：「怎麼，淋濕了呵。」我是不能接受這些的。剛才下班時，我就故意逗留在廁所裏，期望那些辦公室的同

事全都離開了樓下的大門，以免看到我在辦公大廈門前對着雨不知所措的樣子。我在廁所蹲了大約二十分鐘，連腳都發麻了。下到大廈門前時，雨還是斷斷續續地下着。我跟掃下工廠對面的巴士站，看見還有幾個人在等巴士，我就決定不忙着跑去那巴士站。我跑去了餐廳。餐廳的工友們正在洗刷地面，肥皂泡沫泛流。我站在餐廳的一角。一輛13號的巴士在車站停下。這是我要搭的那條路線的巴士。我看看它開去了。巴士站的人似乎少了些。我還是不能決定我是否要冒雨跑到巴士站去。雨是小了些，但我手上還拿着今天人事部交還給我的X光菲林。這是我胸部的X光菲林，菲林上所顯示的影象是我的排骨及肺部。我是看不出這菲林的意義，但從人事部人員的表情及我已在這工廠工作了二個月這事實看來，我是應該沒問題，不然工廠醫生的批示下來我還能在此呆上一個月嗎？那張X光菲林就裝在個大黃色的信封裏，我拿在手上，如果冒雨跑出去，會淋濕了的。我不顧我的肺部沾到水跡。雨是小了些，終於我把X光菲林抱在胸前，向工廠前的巴士站跑去。幸運的是巴士站雖然還站着幾個人，但都不是我相識的人。我夾着X光菲林，拿出手巾抹我的鏡片時，有一輛13的巴士進站，我連忙跳上去。

我是要到郵政總局，發薪日已過了個把星期。雨還下着。我暗地祈望，在抵達我不得不下巴士的地方時，雨最好是停了。不然我不是冒着雨跑到郵政總局，就得再像個傻瓜那樣地呆在巴士站對着雨束手無策了。雨還下着，路面的水給巴士或其他各種車輛轆過而「吱吱」地響着。車上的乘客不多，但一股潮濕的氣息隨着巴士的擺蕩而飄蕩着。我感到腳趾微濕。定是我張了嘴的鞋剛

才偷飲了路面的水吧。我不高興地彎曲腳趾，眼光却空洞地望著窗外的市景。這是新加坡的市景，在星期六下着雨的下午，我突然對自己必須在這城市找飯吃的事實面對自己憐憫起來了。

我決定在維多利亞紀念堂前的巴士站下車。我的胃在絞痛着。已是下午二點鐘了，絞痛的胃及那邊下着的雨使我決定在這兒下車。附近就有些小食攤子，而我目前最需要的是杯帶溫的咖啡，因為我感到我的情緒正在降落。

我跑到一攤賣雲吞麵的攤子，叫了盤雲吞麵，再叫了杯咖啡。抹乾了鏡面的水珠和黃信封上的水跡時，麵及咖啡也送來了。雨使這些小攤子的顧客疏落了。我呷了口咖啡，然後又着筷子夾了兩麵正向口中送去時，我看到前面掛在牆上的鏡子出現了個黑洞，洞口上下排列着白齒。這時一團水霧又自麵團濺上鏡面，我把筷子一送，咀嚼一番，胃似乎平緩下來些。我等鏡面的水霧消失，再向牆壁上一看。原來是這小攤子開張時人們送給的匾額。在塊玻璃鏡上，大紅的字寫着「大展鴻圖」，而我的影像就在「鴻」字下呈現。起先我連自己也不認識了。這是張又瘦又蒼白的臉孔，一副垂頭喪氣的樣子使我覺得鏡子內的人根本不是個二十多歲的人，額前的頭髮本已有些稀疏，再經雨水一淋，前額的髮濕漉漉的，更顯得頭額更禿了。父親也是禿頭，但他把整個頭剪剩半吋長的髮，反而令人不覺得他禿頭了。然而我知道他是禿頭的，我常撥起額前的髮，然後跟照片中的父親比較，我知道有一天我也是禿頭的。我拿出了梳子，對着鏡子梳起頭來。

鏡子也影現出坐在我附近的位老人的吃相。圓圓的洞口只剩下兩支黃牙齒，而那個洞口

似乎有熱氣在吐着。再看他眯着眼咀嚼的樣子，不由吃驚地低下頭，把那盤麵塞入口中。當我站起來付錢時，雨停了。我就悠閒地步過新加坡河，向郵政局走去。

我填好了匯票申請表格時，已有好幾個人在付款的櫃前排列。我手上拿着兩百元及表格，排在隊列後頭。隔着三四個人就是我了。我看看坐在櫃頭的小姐，手上的筆寫寫劃劃，就這麼拿起郵印在表格上戳了下去。當就要輪到我時，我感到腳趾濕漉漉地怪不舒服，我改變了主意。

我說：「請給我一張匯票申請表格。」

櫃上的小姐冷冷地看我一眼，把表格遞出。

我又退出隊列。在櫃台前，我從手上抽出五十元，放進褲袋，又從襯衣袋拿出已寫好的信，在信末再填了「琴妹，我只寄回一百五十元，跟媽講下，我在下個月多補寄。」

我再填好匯票申請表格後，又排到隊列後頭。

我把匯票放進信封，在用水黏信封封口的膠水時，我又猶豫了會兒，再把信抽出來，填上了：「告訴媽，我有急用。」幾個字，再把信及匯票塞入信封。媽是不識字的，我得託妹妹向媽解釋下。

當我從郵政局出來時，已是三點多了。天空還是那麼的灰暗，絲絲的微雨在飛舞着。當我步過新加坡河時，我竟有因剛才給媽媽寄錢的滿足感而想笑的念頭。雖是有生以來第一次寄錢回去，但也不是件偉事呵。過了橋後，我想到剛才的那股滿足感，竟真的對自己冷笑起來。

我還不想回到宿舍去。星期六的下午，我不想太刻薄了自己去面對只有四壁的斗室。我望著巴士車站的號碼牌時，幾條雨絲掛在我鏡面上。我心不禁又煩了起來。我終於決定到烏節律走走。當巴士經過圖書館時，雨竟下大起來。雨滴「塔塔」地打在玻璃窗上，冷意就從窗縫間竄了進來。我撫摸著欄在腿上裝着X光菲林的大信封，心中拿不定主意要不要在烏節律下車還是直接回宿舍。

我在傾盆大雨中還是下了巴士。似乎面對四壁的苦悶比這雨對我的威嚇還大些。我下了車，下意識地把大信封往頭上一遮。雨是夠大的，當我跑進間超級市場時，我的襯衫濕了大片，大信封却可濕透了。我不由對剛才沒有直接回宿舍的決定而惱怒。鏡面又是濕淋淋地把視線模糊了。我要拿出手巾來抹眼鏡，但手上濕漉漉的信封却不知放到哪兒才好，心中一煩，我順手一揉，就把菲林上我的肺部及信封揉成一團，丟到身旁的垃圾桶去。這時，從超級市場大門流出來的冷氣竟令我顫抖，而鞋底那冷意也不由分說地從腳趾爬上。

我乘了升降機上了這市場的最高一層。在間時裝店買了件襯衫，再走回下一層，買了雙鞋。這是我剛才抽出五十元的代價。於是我跑進公共廁所，把濕了的襯衫脫下，換上剛買的新衣。我也換上新鞋，濕透了的襪子我丟進馬桶，拉了水沖去。看看四處無人，我把我的舊鞋放在馬桶前，然後輕輕地把門從外面拉上。我拿著裝有我舊衣的紙袋，步出廁所。剛才惡作劇安排使我心情愉快起來。我提著紙袋，很安心地走向超級市場，有個紙袋在手，即使遇到同事朋友，他們也會

以爲我是爲了買東西才來逛超級市場，而不是只因無處打發時間才來的。那時，他們才不會以同情的眼光看着我，或者說：「又在這兒遇見你。」「世界真小呵！」最令人心煩的是他們帶着女朋友，以好像沒有看見你似地若無其事在你面前繞過，連個招呼都不打，怕是會傷了你孤單的心情似的。當然，遇到這種情形，我也會遠遠閃避了的。總究，我不喜歡他們憐憫的眼光。

我又走上最高的一層。我左手提着裝有我舊襯衫的紙袋，右手頂着欄杆，向底下大廈的方場俯視。很多人，花花綠綠的人在底下流動着，諸大的市場却也不很熱鬧。中央系統的冷氣調節使我心情輕鬆；我望向落地長窗，外面還是一片迷濛，雨還是落着。看下手錶，我不能對我的行止來個決定。這個超級市場在這禮拜中我已來了二次，這次是第三次了。上一次是前天晚。整個晚上就耗在市場的圖書部門。現在再去那兒逛也是沒意思了。沒有新的書，有新書的話也早給我買了。我還是望下底下方場的人群，腦海中却爲這沒有去處的星期六下午感到微忿。人不該是沒有去處的，不然就會好像站立在人潮流動中的河。站立了，就好像給甚麼東西頂住了，看着人們隨着時間流動，就會感到自己衰老的速度格外快。那時，就會感到甚麼都沒有意思，就連夜晚自慰的快感也會感到沒有意思了。我是有點疲倦的，但如回去睡覺的話，那麼晚上我就會徹夜不眠而會幹起那回事的。

這時，我又感到胃部微微絞痛起來。

我看下左方的間咖啡座，朦朦的燈光，輕柔的音樂，該是撫慰我胃部最理想的地方了。我整

算了一回，終於強迫自己下決心，終究這是該歡樂愉快些的星期六，多花點錢，終究也是自己賺來的，刻薄自己也不必一定要在這「可愛」的星期六呵。

我一踏進咖啡座，馬上又後悔了起來。每張桌子都排着四張椅子，而我一個人不就要霸佔一張桌子了。最怕的是在坐下後，再來兩個找不到座位而不得不與你共桌的人，那這餐的氣氛就會報廢了。他們會談着他們的話題，而且時不時用疑惑的眼光掃你一眼，低下聲調又說了些什麼，那時你就不得不低着眼睛，好像餓了十多年地把食物塞下肚子。到付錢時，又不得不多放些小費，可能那兩個把你趕走而正在高興的人，抬起眼偷偷看你放了多少的小費，然後又低下聲去說些甚麼的。所以我發覺全是四椅一桌的擺設時，我猶豫不決地僵在那兒。

這時一位女招待走前來，露出雙排雪白的牙齒：「請。」

我還是僵立着：「只有我一個人而已。」我是希望有一張小桌一張椅子，最好是對着牆壁而又有屏風遮着的。

「請。」又是一聲，然後自個兒向裏頭走去。

我不得不跟着她，在較裏頭的張桌坐下，雖然也是四椅一桌，但看它生意清淡，我也就放心了。

我就在這咖啡座耗上半小時，出來時却為剛才故作大方地給了一元的小費而心痛。外面雨是停了，空氣也清新了些。我站在大路邊，又為自己的行止猶豫了會兒，看下手錶，決定去看場六

點半的電影。

這時，有人在我肩上了打了一下。我回頭一看，原來是同鄉華。我平淡地說：「怎麼樣？幾時出來的？」

華是我家鄉的鄰居，小時候一起玩過，中學畢業後就一直沒見過面。看他手中提著紙袋，也是剛從市場出來。

「來了兩年啦！」華似乎很高興地說。

「在哪裏工作？」

「在裕廊，做建築的。」華笑了笑，其實我也不知道有甚麼好笑，但我也只好跟著他笑了笑。
「你呢？」

「在榮市的工廠工作。」

「不是聽說你在學院讀書嗎？」

「畢業了，出來工作了。」奇怪他還在微笑着，我不得不擠着微笑：「一個人嗎？」我問。
「是的，你呢？」

我左右看了一下，然後對他說：「一人。」

「怎樣，不錯吧？現在在哪裏？」華對着我說，眼光却向我背後看去。我回頭一看，一位漂亮的小姐走過。我覺得應該是分手的時候了，因為我已找不到話題。

「中峇魯。」我說：「你呢？」

「裕廊宿舍，大牌X號的。」

「要去哪裏？」華似乎樂於與我交談，一點分手的意思也沒有。

「沒去哪裏，你呢？」

「我呵，我想去看電影。」

「好呵，看電影。」華竟贊成起來。「走，我也去看。」

我是不反對他跟我一同去看電影。總之，是可有可無的心情，所以我說：「走。」

其實，兩個人結伴看電影跟一個人獨自去看是沒有分別的。終究，全神貫注看電影時，就好像只有自己一個人坐在戲院裏。但兩個人一同走在路上時就有分別了。要講話時，就有人傾耳聽，況且，人們看到你同伴同行，就不會對你孤身單影的形象而興起同情。

「看甚麼電影。」華突然對我說。

「麗莎的。」我這才發現華跟我一樣，在這星期六下午。我感到悲哀，為我們兩個在這百萬人口城市中的身影而悲哀。

「好呵。」華愉快地說：「那是甚麼片子？」

我頓住了，我也不知道，所以只能說：「去看看下才知道。」

「好呵。」似乎也猜想到我會這麼回答他。

我不由對華笑了起來。「華，怎麼你也跑出來了？」

「還不是找不到工作，才跟朋友出來的。」

「工作怎樣？」我不得不找些話題。

「吃得飽就是啦。」

還好已抵達戲院，我就決定不再費心找話題了。

從戲院出來時，華似乎很匆忙地拍拍我的肩：「喂，我要走了。」

我點點頭，他轉身正要走去，又回過頭說：「你住在哪裏？」

「中峇魯大號牌12號3C。」

他似乎在聽着，但我肯定，在下分鐘他定忘了的。他說：「3C？好的，有空來找我。」

我又點點頭，他在大牌幾號，我根本已忘了，我目送他跳上輛巴士，直到那輛巴士消失在車河中時間是九時十五分。這還是很早的星期六晚上，但對我已是要回宿舍睡覺的時候了。

我跳上我要上的巴士，突然間我又想起丟到垃圾桶中的我肺部的工光弄林，還有那雙放在公共廁所的鞋。我下巴士時，只感到非常非常的疲倦，周圍還是擠滿人聲，汽車還是呼嘯而過，但看着脚下的身影，我竟覺得那身影的腳是那樣的軟弱。

回歸

一九五八年八月陳正華逝世。他於一九二〇年由中國汕頭南渡，經過三四十年的經營，已成爲檳城或者也可說是北馬一帶的首富。除了擁有幾萬依格的樹膠園，他也是幾家工廠及一間私人銀行的大股東。平時又積極參與華人社會及教育的公共事業，出殯的那一天竟成了檳城華人社會開埠以來最轟動的事件。他一共生下了九個孩子。其中第七個孩子陳成才早他一年去世，聽說是中「馬上風」死的。陳成才的第三太太生下的兒子陳明智對於這位只有在夜間才來與母親睡覺的父親的死因冷淡處之，甚至避免提起探究的念頭。那時他已就讀高中三了。那晚有人來報知父親死在蓮花河路的某間旅社後，徹夜母親的房間流出啜泣聲。而他只覺得雙眼乾枯如古井，心底下反而有一種解脫了的快感。對他母親來講，連去探看下與自己有着無數次性關係的男人最後的遺容的權力也被奪取了。他的母親除了躲在房間對自己的命運作無奈的飲泣之外，對於這以後的基本生活需求也只有等待那冷冰冰的陳正華家族來施捨了。陳正華家族并不公開承認他母親的地位，

雖然私底下也無否認她是陳成才衆多女人中的一個；而且也替陳成才，或者可以說，替陳正華家族生了個姓陳叫明智的男孩。所以在陳成才去世後不久，律師來了封信，說是陳成才遺留給他母子兩人一間在中路的雙層房屋。他母親接收了那房子之後，就跟陳正華家族斷了連系。不再有陳正華家族的消息或者探望，陳家家族已遺忘了他倆母子的存在。陳明智有一天發覺到他沒有祖宗，因為他們家中沒有個祖宗牌位，甚至連他父親的靈位遺像等東西都沒有在家中存在。接着，他察覺到華人的清明，祭拜祖先等等傳統的禮節在他家中只是個空洞的名詞。他的母親自從父親去世之後，竟對佛學熱心起來，所以除了月頭到各房間收房租之外，似乎也沒有什麼引起她興趣的東西了。所以，陳明智對祖父陳正華的逝世消息，除了憶起他父親匆匆來找他母親，然後兩人走入房間，半小時後他又匆匆忙忙離家的身影外，感情上竟平靜如止水。他對自己竟有個使命感，那就是，從他而起，他將伸延他的血脉，他將興起及擁有他自己的家族，他將告訴他的子孫，他們沒有祖宗，他就是他們的祖宗，因為他沒有父親，因為他父親的家族否認他的存在，并且砍斷了他與他父親相連的血脉。是以當他從報章得知陳正華的死訊後，他終於決定，至少由他自己而起，不要再享受陳家的利益錢財。那晚，他跟他母親說他決定到新加坡去，去創造自己的家族，自己的世界。他的母親沒有選擇的餘地看著他離去。

一九六八年的某日，已經成爲一家機械工廠技術監督員的陳明智在檢驗學徒轉受了的機械物件時，一條三寸直徑的圓鐵從車床的鋸頭飛脫出來，向他心口打去。他本能地以右手一擋，「咳

」的一聲，他聽到手腕骨碎的聲音。接着，他被送去了醫院。當他掛着吊在綑帶包在石膏筒里的手腕，躺在醫院的担架上時，他對自己的霉運乃至命運感到無限的憎恨。命運似乎一直不願從他的意志行進。在新加坡呆了十年的他，還得不到作爲新加坡公民的權利。他只是個外國人，一個孤家無依的外國人，在個不屬於自己的國家中企圖生存下去的動物而已。起初來新加坡時的宏願已經消逝，而不再抱着任何奢望。十年的歲月除了帶給他心靈上的蒼老，生活上的波折經歷之外，並沒有付與他任何多餘的財富。他只得到基本生活的物質代價。是以，躺在床上每日對着天花板看着時光流逝的這種醫院生活使他對生存厭倦，連每天到醫院訪他并對他笑說他的氣色日漸好轉的同事也憎恨起來。他憎恨他們，只因他們連他處身如在地獄般的艱苦竟無從感覺，反而以爲他會因此太意外而得到額外假期而高興地與他歡愉地談笑着，他真想把他們趕出去，然後讓他獨自地去面对他的寂寞，但他不能不壓制這種企圖，因爲他還是這社會的一份子，并不能孤單地生存下去。有一天醫生拿了張X光非林底片對他說他的手腕骨的脈骨是多麼的完美，并說只要他願意，他可以回家休養時，他立刻就辦理了出院的手續。醫院給他一個月的病假。當他走出了醫院的大門，走入了炎熱的街道時，他驟然間發覺一個月的病假是段多麼長的空白時間。他發覺到他將不知如何去打發這段時間，正如他站在醫院的大門前，面對着滿街流動着的車河，竟有一時意識不出他身處何處，家在何處的失落感覺。他無力地攔着另一只未受傷的手，企圖截住任何一輛的士，然而，每輛的士似乎都載了搭客地，竟無一輛爲他而停下。這時，母親的形象突然在他腦膜

出現。十年以來，第一次，他興起回抵城的念頭。母親含着泪光的臉龐再次映現。

第二天的早上七點，他終於坐上了把他送去火車站的的士。早上七點的城市充滿着清新的氣息，及孩童們上學的喜悅。他抱着翻帶吊着的手，看着這初醒的城市相屋在車窗外退還，心中竟那麼平和。他的眼眸閃出了笑意，雖然他不敢肯定這笑意究竟是他對什麼事件感到滿意。他只感到，清涼的風從車窗外竄進他的身子，并在他肺腑間流轉。

那間古老宏偉的火車站是他欣賞的建築物。他欣賞它，也是在於與它的距離。一旦接近了它，看到它牆腳下的黴爛，及觸到它牆壁的冰冷時，他對它的欣賞就會褪却。所以，當他下了的士，雖發覺還有三十分鐘的時間，他並沒有到火車站的草場去瞻望這建築物的宏偉，反而，他急促地提着他的行李，躲進火車站的內臟去。他走過那空寂的火車站餐廳，走到火車軌旁的待車長凳上坐下。火車的鐵軌就在他眼角前三尺處終止或起始。漫長的軌道向空間刺了進去，拾眼處，他看到三兩點模糊的人影在軌道上移動着。太陽已爬上了樹梢頭，金黃色的陽光在鐵軌上反射着光芒。這時，一位稅關人員上前提醒他，他手上提着的行李必須接受檢查時，他才發覺他竟忘了吃早餐。難怪乎胃腔空洞得翻滾着酸液。他站起來，不得不走進他一直感到骯髒而避免進入的火車站餐廳去。

火車終於駛進月台等候。陳明智在受稅關員檢查後，提着簡單的行李，在靠着窗口的座位坐下。昨夜，他夢見他的死亡。夢見他躺在雪白的房間，他流滿着血的屍體放置在中央。他看着他

的屍體，然後看見父親，陳成才的臉疊着祖父陳正華的臉。此刻，昨夜的夢境又重新出現。他抱着裹在石膏內的傷手，望着車卡外逐漸增加的旅客，不由感到煩躁起來。死亡并不足以威脅他，使他感到煩躁的是生存的意義與價值。

從報章上的經濟報導及社會新聞中，他知道陳家家族在陳正華逝世之後已逐漸腐蝕。衆多的子孫如衆蟻附羶，點點滴滴地把陳正華的屍骨噬去。外賣公司的逐步收購陳家子孫手頭上的股票，已使陳家失去了膠園及銀行的控制權。所以，當他想起陳正華的死，就不由想起生的意義。於是母親的形象也出現。母親，要不是她的存在，他又何必在今日枯躁的火車站里，等着北歸的火車開行！

新山的建築物逐漸爲綠野代替。所有的景物都向後面退還。膠園、道路、房屋及野草，所有這些東西都是偶然地與他相遇，就如他的存在，也是這星球上偶然發生的事項而已。他沒有家族的歷史，更沒有血脉自上伸展下來。他是被斬斷的，一個花花公子性感中偶然的大意促成的結晶。即使他自己斬斷了他自己血脉的伸展，也就是說終生不結婚，及至死亡，這世界也將如此生存下去。即使是他母親吧，在青燈婆娑下的母親，想也已只是看破這塵世忙忙碌碌的虛偽情景吧！所謂的血脉相傳，在他這位沒有上延下來的人，終止於此而沒有往下延伸，不更適合自己所預期的結果嗎？自己的生，只不過爲了生而生活，就如那位他意識中就不曾認識過的「祖父」陳正華，在經過堂皇的出殯儀式後，也一樣在泥土中流逝。這是個無奈的問題啊！他感到腦壁在龜裂，不

由地閉上雙眼，把滿窗的陽光拒出。接着他睡了過去。

火車的沖勢激醒了他的意識，他睜眼一看，發覺火車在森林中經過幾次的沖激後停了下來，前面大概發生了什麼阻障吧，火車上的搭客都把頭伸出窗外，他又合上雙眼。

「象，野象。」有人在窗口，轉回頭對車卡內說。

「象，一隻白象，帶領着一群野象在火車前走過。」有人說。

他閉上眼，感覺到火車又慢慢開動了。

「你相信吧？」有人說。

「喂，你相信嗎？」有人敲了敲他的石膏。「相信嗎？」

「什麼？」他睜開了眼，才發覺身旁坐了個年輕人。

「抽煙嗎？」那人推了手中的香煙給他，他搖搖頭。那人把香煙含在口中，擦火，「相信嗎？」

「相信什麼？」他茫然地問。

「白象，他們說看到白象。」

「你呢？」

那人搖搖頭。指下他的石膏：「痛？」

「不。」

「回家？」

「唔。」

「不抽煙？怕死？」

「不！」陳明智回答，對於身旁這個人的對答他已盡了最大的耐煩，所以他轉過頭，閉上了雙眼。

當他再張開眼睛時，他發覺火車正進入吉隆坡的市郊。他感到身子很虛弱疲倦。剛才那一合眼睛，他竟已睡去了幾個鐘頭。旁邊的年輕人已不在，或者已下車了吧。這幾天一直處在低潮的情緒並不因剛才的睡眠而更改。剛才的睡眠是很久以來第一次沒有作夢的睡眠。他只感到處在一片盲黑中，沒有任何的夢境來打擾，就如沒有事情發生過一樣。是以當他醒覺時，他竟懷疑他是否有曾睡過。他看下手錶，才發覺時間已移進了幾小時。他感到疲倦口渴，然而他不願移動身子的任何部份。以醒覺時的姿態倚在座位上，無神地看着幢幢的高樓大廈映進眼簾。他不喜歡吉隆坡，一直以來就不曾喜歡吉隆坡。說不上有任何理由。每次途經吉隆坡時，他都以冷漠的眼光看着這城市。他不曾有過探訪它的念頭。隱約中，他也以同樣冷漠的眼光注視着陳正華家族。在陳正華死去後，家族生意漸漸地移到吉隆坡來。所以每當他途經吉隆坡時，他的腦海就會映現陳正華威嚴冷漠的形象。他不曾親身向陳正華對過話。母親的地位使他只有在街邊看着陳正華在左右人擁擠下登上冷氣房車的份兒。陳正華也不可能認出或者承認他的身份。然而，陳正華的形象一

直都個個的瞪視着他。他不曾想念過他的父親。父親的形象已漸漸地淡褪了，褪得只剩下是個男人的影像而已。他曾仔細地想過為什麼陳正華的形象一直跟蹤着他。直到有一天他偶然想起他的母親時，他才恍然發覺是陳正華的巨掌一直籠罩着他的父親、母親乃至他的命運。他曾試去反抗拒絕陳正華對他精神上的影響。然而，每當他情緒低落孤寂的時候，他就會想起這位不曾見過面的巨人。

幢幢的建築正如幢幢的墓。大地的墓，人類的墓。父親逝世時，陳正華家族的指示是他們母子不可前往祭拜過殯。在出殯後的第三天，母親才替他穿上了黑色的孝服，兩人搭了巴士到白云山的墳地去。灰黃色堆成的土堆，其上還滿佈着已燒化了的黑紙灰。這是個偌大的墳地，足夠放下二個棺材。然而，父親旁邊將葬的不是他的母親，而將是父親另一個妻子的棺木。他不由地感到憤怒起來，而帶着嘲笑的眼光看着母親的背影。那時憎恨在他心中翻滾，陳正華的形象一直在呈現。

「來，來拜下你的父親。」空曠的墳山上，母親的聲音在烈陽下是那麼的淒涼。

他抬起頭，向四周無人的墳山環視：「不是說我們不可拜嗎？」

「是說出殯的那天。」母親已軟弱地跪坐在墳前的黃土上。

「來，來捧上香。」母親抬起泪眼，哀求着他。

他固執地搖着頭，只覺得他的存在是個荒謬的現實。

「爲了母親。」母親哭了起來：「爲了我吧。」母親的聲音軟弱得跪在地上，滲入了泥土。他終於點了三支香，在墳前站着候了三下，就交給了母親。

父親是確實完全死去了，然而祖父陳正華的形象一直活在他的精神中。他要抗拒的是陳正華，因爲父親已剩下是個男人的影子而已。是以，當火車在火車站完全停下來時，他才再意識到，陳正華已死去十年了。

他下火車，并到火車站的餐廳吃了碗麵。火車將在吉隆坡停留四十五分鐘。他悠閑地掛着包在石青中的手在月台踟躕。月台上的搭客不多，三三兩兩的有人趕着提了行李爬上車卡，佔了個座位後，又下火車來，茫然地站在月台上張望着。也在一張長椅坐下，伸直了腿，大大地打了個呵欠，眼淚飽滿着眼眶。

這時有個三十幾歲的婦女，左手抱着個幾個月的嬰孩，右手提著個手提包，及個行李箱，匆匆忙忙地走向火車。髮髻因匆忙的趕路而凌亂，臉色更形憔悴。跟着在後面是個五六歲大的女孩子，正嬉笑着追來。而後方，是個三四歲的小男孩，急跑着喊道：「媽媽。媽媽。」因跑得太急跌倒而「噯」一聲哭了起來。在前面的母親聽到孩子的哭聲而停下，放下手中的東西，急忙地回頭來，抱起倒在地上的孩子，口中却大聲地罵着較大的女孩。

他坐在長椅上，目視着這一切的發生。他感到無限的厭惡。厭惡這情景的發生。婦人，孩子，家族。他眼光定在那少婦的臉上，驟然，他發覺那少婦竟是他父親第二太太的女兒。一個與他

有着大同小異的命運的女人；一個他或者應該叫「姐姐」的女人。他一時驚愕在那兒，看着那少婦撫慰着孩子而不知所措。

母親，他感到心中一陣絞痛。與其再揭起已遺忘了的創傷，不如兩相遺忘，泪眼之外，將是陳正華重重陰沉的形影而已。

他站起來，到車卡拿了他簡單的行李。在火車票售賣處，他說：

「一張下一班去新加坡的票。」

「下一班嗎？」

「是的，最快的一班。」

「在2號月台上，正有一班下新加坡的火車。」

「噢。」

「來不及買票了，再多三分鐘就要開行。你在火車上再補票吧。」

他提着手行李冲上2號月台。

他的右腳踏上梯板時，火車正拉了長笛。

新加坡。他無由地笑了起來。那隻未受傷的手抓着車把，吉隆坡在眼睛中漸漸退去。

汽車與他

他拉着孩子的手，走在人行道上。他的孩子正二步走三步跳地在哼着調兒。他的妻子落後他們一步，趕近他們。他們這正去看電影，六時三刻的電影，還有十五分鐘上映，所以他們並不超時間，而且下午已預購了票子，他們可以悠閑的步伐走向戲院。

他是可以說完全快樂的。上午他把汽車的最後一期分期付款付清，從汽車公司的書記手中接過收據，保險單及路稅表時，他就感覺到快樂正一分分地涌上他雙眼，他的嘴角也漸漸泛起微笑。可不是嗎，整整三年三十六個月，每個月固定地從固定的薪水中和下足足三百元，付給汽車公司來購買他那部千二CC的汽車。足足的三年，就在今天早上十時半——他付款時還特意地目下掛在汽車公司辦公室牆壁的時鐘——就在那一刻起，他真正地成了這部汽車的主人；真正的，不必再每個月付三百元分期付款的，汽車註冊卡印着他的名字的汽車的主人。他想到這一點時，不禁又微笑了起來，感覺到這世界是美好而快樂的。就連擦身而過的男男女女也都似乎很快樂滿足

地，走在這星期六傍晚清涼的暮色中。似乎，似乎連整條車水路也較清潔了起來，他不禁回過頭來對妻子說：

「多清涼的黃昏呵！」

「呵？」他的妻子不解地望著他。

她怎麼會了解呢？從畢業到工作，他一直期望擁有一部汽車。在工作五年後才積到幾千塊的第一期定金而買下了這部汽車，雖是成了有車階級的人，但却是個每月必須付出三百元分期付款的有車階級的人。直到今天，整整三年後的今天的早上十時半，他才成爲一個真正的汽車主人。這不是快樂嗎？從此不必多付三百元，反而每個月多出三百元，這不是快樂嗎？從此可以計劃買個雪櫃或者電視機，或者以分期付款或兩者都買吧！愉快嗎？他感覺到陣陣清風吹着他的臉。他低下頭對孩子說：

「買個電視機嗎？」

「什麼？」孩子停下腳步，想了一下：「電視機，好呵，好呵。」

「神經什麼？」他的妻子白了他一眼。

她怎麼會了解呢？每個月能多剩下一百元，雖說現在已是十二月，月尾的薪水及一月份的薪水中必須留一大部份來準備二月農曆新年的花費，但這來臨的新年定不會比往年的慘淡，而且手頭寬鬆些，可爲兒子買些以往看了價錢總捨不得買下的昂貴衣服。在二月開始，每個月不就多出三百

元，半年就有千八了，那不是快樂滿足嗎？到明年今日，該有電視機，雪櫃，或者……或者到新加坡去渡假一番吧。

「買個洗衣機吧。」他沒頭沒腦地吐出這句話來。

他的妻子忙着照顧孩子而沒注意他。

這不是快樂滿足嗎？在個清涼的星期六傍晚，從餐室吃了頓較昂貴的晚餐，拉着妻子與孩子去看他生平最喜歡的影星主演的電影。而在這其上的，是他已是個不必再去付款的汽車主人，這不是快樂滿足而且愉快嗎？他幾乎想停下來，跟每個迎面而來的人說：快樂呵，多好的人生。不是嗎？整整三年他都要付出二百多塊錢來買一號的汽車保險，而就在今天，他被允許只須付出四十多元的三號汽車保險。被允許的理由是他這汽車不必再分期付款的主人，這不是快樂嗎？一年省下整百塊錢，省錢事小，最主要的是它的意義：就是人們已承認他是這部汽車的主人，所以他有權買三號汽車保險，而汽車公司不必再担心車禍賠償的事情。這不是最主要的嗎？人們認為你是個有主人的資格的人，這才是主要的吧！

所以這就是快樂滿足愉快的意義了吧。

還有，工作上這兩個月來一直很順利，經理昨天還透露口風說一月可能有新金調整。雖然未經證實而沒有向妻子透露，但這一消息正如剛萌芽的種子，一直要發土而出，把這消息從心底放出來。他自個兒笑了一下，然後決定今晚早點把孩子弄上床，然後在跟妻子做愛的半途間透露這

可能的消息。美好呵，他把戰單遞給看門的中年婦女時，禁不住對她裂口一笑。弄得那女人真莫名其妙地看着他。

剛一坐下，電影就開映。他把孩子抱在腿上，儘快聽聽對妻子說些什麼，突然念頭一閃：

「剛才妳可有把車窗關好？」他緊張地問道。

「大概有吧。」他妻子正注視銀幕，不經意地回答。

「什麼大概？」他不快地說：「有就有，沒有就沒有。」

他的妻子爲他的不快怔了會兒，想了下：「有的。」

「是妳坐的那邊嗎？」

她又想了會兒：「我坐的那邊玻璃窗是我較上的，孩子坐後邊的窗玻璃妳可有檢查？」

後面的車窗嘛，是有的，他慢慢地回想，他記得他下了車，第一個行動是把右邊後座的玻璃較上，接着按下鎖把門關上，並用手指在玻璃窗敲了一下，讓那敲擊聲响進他的耳膜，刻在心版上。然後再繞過車後，把孩子接下車，把車窗玻璃較上，按下門鎖，關上門，又用手指敲擊玻璃，證實玻璃有較上。然後又用手掌摸下那玻璃窗，讓那手掌的觸覺證實玻璃窗已較上。接着又繞回汽車右邊，再用手掌去摸下右車窗玻璃已較上的事實。後面兩面車窗的玻璃是有較上的。他細心地回想了會兒，然後很肯定地向自己證實。但妻子座位那邊的車窗呢？他轉頭看下妻子。妻子正全神貫注地看着電影。

「喂，妳有關窗吧？」

「呵？」妻子不知所以地轉過臉。

「窗。」他的不快在心中滋長：「窗可有關上。」

「窗？家裡的？」

「不，車窗！」他不禁有點火起。

「車窗，有呵！你不是用手敲了幾下，又用手摸了嗎？」妻子白了他一眼，「神經病！」

是有較上的，他這才記起他自己確實有用手指敲及用手摸了那玻璃窗的事。如果車窗忘了較上而恰巧又下了雨，雨水打入車廂來，不是連座位也濕透了。何況車箱又舖有地毯，一經浸水，就會生霉壞掉了。況且如沒關上，一些小偷不會洗劫車中的一切裝飾嗎？小偷！他突然又驚叫起來：

「那麼我坐那邊的車窗有較上嗎？」

他的妻子轉過臉來，生氣地說：「我那里知道呵？你自己坐的那邊也不知道，問誰？」他又轉向銀幕：「看戲嘛，整個人都被汽車搞得神經質了。」

孩子仰起頭不解地看着他。

該有較上吧。自己該不會失神到那地步。他強自按下心來，自己告訴自己：自己關上引擎，一只腳跨下車，右手把玻璃較上，然後站起來，再把左腳拉出，站到馬路上，再用鎖匙把車門鎖

上。他細心地一步一步回憶他下車的情景，然後似乎肯定有把車窗較上地吐了口氣。但……但……如用右手把車窗較上的話，又如何以右手拿鎖匙把車門鎖上？如右手拿了鎖匙那右手又如何把車玻璃較上？他一時又對剛才的回憶失去了信心。

「真的有較上嗎？」他不安地問他妻子。

「有。」他妻子連頭都沒有轉下，連說：「有，有。」

「真的有嗎？」他嚴重地重覆。

「有，爸爸。」孩子仰起頭回答。

「真的？」他向孩子求證。孩子點了點頭。

大概有吧，自己該不會這麼糊塗。而且每次下車時都有把車窗較上的習慣。這次該不會大意如此吧。連妻子及孩子都證實有把窗子較上了，還苛求什麼？

但，但如沒較上玻璃呢？如有歹徒看車窗沒較上，就開了車門坐進去，把所有車裝飾洗劫了，或者……或者他叫了另輛車，把我這輛車拉走，那就是說我整輛車被偷了。偷了，呵，是買三號保險，車被偷了保險公司是不負責的。三號保險嗎？而且又已經從今天保起，如被偷了，去找誰賠車？再買過嗎？幾千元的首期款項，三年三十六個月三百元的分期付款，他不禁心焦如焚。該不會如此倒霉吧。而且在鬧市中，總不會如此目無王法。但如果車是泊在陰暗的街道呢？如果有人拉車，誰會去注意或者干涉呢？他把手伸進褲袋，摸弄着車鎖匙，又突然開口：

「我們停車的地方可有路燈？」

「路燈？」他的妻子沒好氣地說：「我那里知道？」然後擦下火氣，按着他的手，安慰道：「不會有事的，你的汽車還在那兒。看戲吧！」

車當然還在那兒，誰敢在鬧市中偷車？他安慰着自己。他爲自己的多疑及神經質感到羞恥。然而那不安的念頭因執地緊纏着他的心，腦海中也一直在翻滾着那汽車的影像。這時他突然又想到剛才從餐室駛來時，他記得有把小車燈打開了。如果剛才右手去轉車窗或者拿鎖匙，而左手又按在駕駛盤上站起來，那還有第三手去把車燈關了。如果有把車燈關了，那必定車沒鎖上車門或者玻璃窗沒关上。如果車燈沒關上，不是更引人注目這輛車，這輛只買三號保險的汽車。而且如果車燈一直燃亮着，電池的電力不就被消耗光了。如果沒有了電力，戲散場之後又如何把汽車開動？不能開動的話，我們就得坐巴士回家，而把汽車整夜放在路邊。散場的時候，如何去找技工來修理或更換電池，那……那不是要把汽車整夜丟在路邊，三號保險的汽車！

他感到冷汗在額頭上流下來，他不安地問：

「我有把車燈關掉嗎？」

「車燈？」他的妻子心不在焉地說：「沒有。」

「沒有？」他驚跳起來，但看到她全神貫注在銀幕上，他想她大概沒有聽到他說什麼吧。

他坐着，一直企圖把心頭的不安按下。他眼望着銀幕的影畫，腦海上却思索着他汽車的形象

他坐了會兒，實在忍不住站了起來。他的妻子轉過臉問：「什麼事？」

「我出去一下。」他畏縮的說：「我去看一下汽車。」

他的妻子及孩子不解地望着他。

他皺着眉，苦着臉打開門走出。

站在門邊看門收票的婦人這回沖着他裂咀一笑。

（一九八〇年八月卅一日南洋商報「讀者文藝」）

引魂

巴士逐漸緩慢下來，終於在個巴士站停下。你站了起來。一個五六歲大的男孩趕在你前頭向巴士門跑去，在他後面一隻手伸了前來，企圖抓住那男孩的手，喊道：「小心，等車停生，才下車。」你向座位一避，一位三十多歲穿着黑色孝服的婦女在你身邊擠過，向那男孩撞撞碰碰地走去。車終於停止。那男孩跳下巴士，然後站在車邊，等着他的母親下車來。你尾隨着那婦女，從巴士落下。巴士在吐出一團黑煙後，向夕陽殘照的街頭逸去。這時，正有一隻烏鴉在你前面走着，穿着孝服的母子頭上飛過。那男孩抬起頭，望着那烏鴉的黑影，說：

「媽，真的外公今晚會回來嗎？」

「是會回來的。頭七囉，他會回家來逛一逛的。」

「真的嗎？」

「真的。今晚你舅父他們要在門前撒些白粉，在靈前也要撒些。明早，看到足跡，就會知道

外公有沒有回來了。」

「媽，你不怕？」

「怕甚麼？自己公公嘛。」

你聽着這母子的對話，不禁微笑起來。

你在一間屋子前面停下，你已經來到你要來的地方。

這是城市中最古老的街道之一。這兒聚着許多古老的殖民地時期興建的屋子。路的兩旁都生長着巨大的木榕樹，龐大的葉傘罩蓋下陰影。陰影下清風不時捲起「沙沙」發響的乾枯了的樹葉，在路面上互相追逐着。路邊的小草已五六吋長了，在微風中散發着草香。

你站在那屋子的前面，抬頭望着這一排殖民地時期留下來的排屋。多年的風雨，累年的失修，已使這排排屋顯得陰森，古老。剝落的牆壁，苔痕斑斑的門庭，再加上那榕樹投下的陰影，竟使街頭路燈投射出來的光芒泛着怪異悽慘的氣象。你站在九一五號的門前，望着透過黝晦的黑綠色窗帘迸出來微弱的燈光。這時，那對穿着黑色衣裳的母子已消失在黑色的路面。驟然間，你感到夜已罩蓋下來，黑暗已開始蔓延。

你本想喊叫一聲。但在你的聲音吐出之前，你的雙唇就把音符閹住。你不想打擾屋中的人，所以你輕輕地把籬笆門打開。你走進去，並把門輕輕關上。一條只有二尺寬的小徑伸向緊閉着的大門。小徑兩旁排着長長的本架，本架上就擺着各式各樣的花卉。小徑上長着青苔，黏性的表面

使你感到腳心發癢。你站在那兒，看見一隻貓，閃着晶綠色的眼眸，向你注視了一會兒，弓下腰，然後從窗口的鐵欄間向屋內躍下。

你探着窺望下屋簷覆蓋下陰森森的門廊，然後放輕腳步向大門走去。大門門上掛着一對獅頭的銅門環。漫長的歲月已把它們磨蝕得十分光滑，在門廊上的陰影中泛着微弱的光芒。

你在門縫間看到裏頭散亂的光線閃爍，好像是紗網罩蓋下發出的光芒。你決定不出一聲地走進去。是以，你輕輕地把門打開，再輕輕地把門關上。這時你才發覺剛才看到散亂擺動着的閃光，原來是木案上聖母像前幾支白蠟燭迸發的光芒。這時，你聞到屋內瀰漫着淡淡的草藥、植物腐蝕、潮濕而又帶有貓屎腥及蚊香焚燒的幾種味道混合着的異味。五六隻貓從桌上、椅上或者書架上跳下來，圍在你腳邊，「妙妙」地叫着。

就在大廳的左邊，放着張寬大的木床。木床上放着張厚重的床墊。在上面，躺着一個瘦小矮小的衰頹的老婦人。散亂的銀白髮絲下是張滿佈皺紋、衰老的臉孔。乾癟的嘴唇不能控制地抖動着。就在這老婦人的懷中，蹲伏着隻黑色的貓，閃着綠油油的眼睛直瞪着你；靜靜地任由老婦人顫抖着的只剩下皮包骨的手撫摩着。而那老婦閉着兩眼，任由你站在她面前而無警覺。

一盞陳舊的盆狀罩蓋着的小燈泡散發着微光。擺動不定的燭光使整個大廳內的陰影遊移不定。在廳的右邊，擺着張古舊的鋼琴。鋼琴上覆蓋着已發微黃的白紗布。按壓着白紗布的是兩張框在相框內已發黃的相片。相框本身的油漆已剝落，玻璃上也蓋着層薄薄的灰塵。

你在床邊的張木椅坐下。你的重量致使木椅發出聲響。老婦人驚覺地睜開眼皮，眯着眼，四處張望。然後又轉着頭，四處嗅着，說：「羅娜，是妳嗎？」低微的聲音從那乾癟的嘴唇抖出，一股腐爛味從那微張的黑洞泛漫出來。

「是我。」你趨前，輕聲說道。

「是妳嗎？羅娜。」老婦人提高聲量：「羅娜，妳在哪兒？」

「在這裏，媽。」樓梯傳來一陣腳步聲。「在這裏，甚麼事啊？」

接着一位四十多歲的女人在樓梯邊出現。她只穿着內衣，腰間繫着條腰束，把整個本已鬆弛的肚臍束住。右眼皮已蓋上紫色的眼皮膏。手上還拿着支眼蓋抹。「媽，餓了吧？」

老人用鼻子吸了吸：「羅娜，要出門啊！」

「是的。」羅娜把眼蓋抹放在鋼琴架上。走到後頭，一會兒她端來一盤白飯，飯上放着條煎熟的魚。「媽，飯。」她拉着老婦人的手，把盤放在雙手上。「今晚妳自己吃吧。待會兒，喬治要來，我還沒打扮好呢。」

老婦人端着盤，瞪着那雙空洞的眼，望向羅娜。羅娜這時已踏上樓梯頭。老婦人說：「羅娜，妳會嫁給他嗎？」

羅娜停住腳步，回過身，微笑地說：「還不知道啊！」羅娜左手把滑下肩頭的乳罩帶拉上，吸了口氣，愉快地說：「不知道呵，得看喬治能否與他的妻子離婚。喬治下禮拜要回雪梨，就是

要與他妻子辦理離婚手續。」羅娜又提起腳：「等下，喬治會來接我。」說着又走回樓上去。

老婦人呆了會兒，然後緩慢地拿起湯匙開始吃飯。她懷中的黑貓跳落地面，在老婦人的腳旁「妙妙」地團團轉。老婦人拿起盤中的魚，咬了一口，又從嘴內咬出一小塊，拋給那黑貓。

你站了起來，踱步到鋼琴架前，相框內鑲着張昂貴的相片。是位身穿着白長衫，着及膝的白褲，黑皮鞋之上是扯高到膝蓋下的白長襪的中年人。頭戴着頂硬殼白圓帽，雙神氣地站在圓柱旁。你的手指在玻璃框上移動。玻璃上的灰塵紛紛撒落，你嘆了口氣。英政府主政的時日已隨煙消逝，相片中的圓柱正是呈示殖民政府的過去。相片中圓柱的建築已在獨立後扯下來，本來的土也上已建成了十三層高樓的政府行政大廈。使你嘔嘔的是那些神氣洋洋的日子遠去。你望向另一張相片。相片中嫵媚嬌麗地依偎在那男人旁的少女，已成了獨坐在臥床餵着貓兒的老婦。你回頭看她一眼，看見她那對注視着窗外空洞渺茫的眼光。不由想起那時的她作爲一個法庭推事的妻子，她是如何地在每個星期六晚上與夫婦乘坐三輪車在檳榔路上飛駛而過。如今，靠着夫婦在殖民政府公務員留下的退休金過生活的她，目前，又爲那將要展翅追隨那澳洲駐軍飛機尋求她自己生活的女兒之不幸而悲哀欲泣。

壁鐘連敲八聲，驚醒了樓上化着粧的羅娜，你靠在鋼琴邊，無限憐恤地望着老婦人。老婦人的嘴唇微抖着，却抖不出半句聲響。但你知道，你早知道老婦人的心靈在祈求着，祈求着她一生以來都信賴的上帝別讓羅娜隨那澳洲人遠去。羅娜的脾氣已越來越兇悍。對老婦人雖還不至於有

太露骨的嫌棄。但你也知道，羅娜何嘗不在她的禱告中，在聖潔的燭光中新求上帝早日來牽引她的母親。當然對如是的新求她也會自疚而埋頭在聖母像下懺悔。然而近日隨着喬治的激烈攻勢，羅娜的懺悔內疚也日益消淡。相對的，她對她母親的態度已不如以前那樣溫順盡孝。你也知道，羅娜近日來的禱告都是在要求着她的母親早日歸息，那麼她才能無愧地飛出這屋子，追隨喬治到南太平洋喬治形容爲天堂的土地上。總之，爲了這獨身寡居的母親，她已失去了太多的青春，浪費了無數男士的青睞。如今，肚臍已開始凸現，魚紋已在眼角裂延，四十多歲的皮膚也開始鬆弛。還有，喬治最近越來越放肆的手，已逐漸把她深埋在心底深處的慾望挖掘起來，以至夜晚越來越不能寧靜入睡了。

你知道這些，你也明白羅娜的苦楚。輕撫着羅娜這具教導人家孩子彈奏的鋼琴，你似乎看到羅娜手按着琴鍵，眼瞪着遠方失魂落魄的神態。你感到心痛，感到憐恤。你回想起剛中學畢業的羅娜，由於玩得一手漂亮的鋼琴，一對圓大明亮的眼睛及嬌麗的臉，一直都成爲本市少男們夢幻中的仙女。然後，由於家中沒有兄弟姐妹，她就一直地拖着，拖着，終至連青春也拖逝了。你對她感到內疚。你對她最近禱告中對她母親的不諱並不感到介意。總究，那條繩已綁得太久了。如今有了這位喬治，也難怪她把他當作她這一生最後的救生圈，而把她母親看成累贅。是以，當羅娜打扮得花枝招展，噴得一身香霧般走下樓梯時，你是以憐惜愛憐寬恕的眼光看着她。看着她那身刻意打扮的儀容，你不禁爲她痛苦起來。

「媽，吃飽了？」說着，連看一眼老婦人盤上的食物是否吃完也沒有，就從她手上把盤拿去；順手把叉隱伏在那婦人膝間的那隻黑貓撈下來，然後匆忙地走向廚房去洗滌。那隻黑貓跌落地，「妙妙」地在床柱邊盤繞。

老婦人空洞的眼朝向羅娜走去的方向看去，兩個微凹的黑鼻洞輕微的吸着羅娜留下的一團香氣。你目睹這些，不由輕嘆口氣。總究羅娜變了。本來是個盡孝溫順的女孩，終變成如此地大意，以致連她母親臉上痛苦的表情也絲毫沒有發覺察到。你看到這一室慘淡的客廳，不由感到眼淚微熱。

「羅娜，你不吃些東西嗎？」老婦人軟弱的聲音從缺牙的黑洞流出。

「不啦。喬治要帶我去駐軍部俱樂部吃晚餐。」羅娜愉快的聲音在室內四處沖激。

「也該吃點東西嘛，都已八點了。」

「我不餓，媽……」這一聲已充滿了不耐煩。

老婦人轟然張開了嘴，呆呆地瞪着廚房。

羅娜又一陣風地轉到老婦眼前。老婦人微抬起頭，看見羅娜一身朦朧的大紅衣裳。她微抬起手，試圖握著羅娜的手。羅娜却自顧自地把手移到眼前，看着腕錶。「都已八點十五分了，還不來。」她在廳內的張破舊沙發坐下，抬起頭望向窗外，不經意地說：「媽，喬治說要買個電視給我們。喬治買東西是不必付稅的，他向軍部購買。」

買個電視？你不禁苦笑起來。老婦人那對空洞、視線不能再聚焦的眼，如何能再觀看電視呢？買與不買，對於老婦人來說，倒不如羅娜關懷的對話來得重要。你望着羅娜那坐立不安、簡直像是在溺在水中企圖抓住任何浮木的樣子，不禁愕然。

「羅娜，羅娜，」老婦人懺悔的聲音。「喬治如離了婚，你們會結婚嗎？」

「結婚，當然，我們要結婚。喬治在雪梨已買了間屋子。」羅娜愉快的聲音。她突然警察到老婦人聲音的苦澀，頓了會兒，然後移近老婦人身邊，手撫摸下老婦人的手背，安慰地說：「當然，媽，我不會離開你。我及喬治暫時都住在這兒。我要喬治向軍方申請延長他駐在北海的日期了。」羅娜心虛不安地說。

你當然清楚，羅娜那番話是唯諾言。羅娜那曾要求過喬治去申請延長他的駐軍期，相反的，最近他們都忙着把一些家具付船運回雪梨去。你望着羅娜充滿內疚的臉，望着老婦人無動的身態，你輕搖你的頭。你同情羅娜，同情她這幾晚來內心的煎熬。羅娜沒有出路。唯一的出路是在老婦人的死亡上。你靜默地目睹着這一室靜謐在凝結。兩具各懷心事的身軀僵硬在這凝結成冰的靜寂中。

窗外，夜更濃了。

本來是兩母女相依為命的生活中唯一的外來參與者——貓群，最近越來越使羅娜反感了。羅娜眼望着隱伏在對面沙發上的母貓及那群小貓，不由地感到心中擠滿了團煩燥。她那看了三寸高

的高跟鞋不耐煩地離開那隻在她腳邊抹來擦去的黑貓。她爲自己的態度之改變感到驚異，然而這也是只閃過她腦海中的個念頭而已。接着她想到的却是喬治爽朗的笑聲，毛茸茸的手，有力的擁抱及那音樂震耳聾光耀麗的軍部俱樂部。她不禁想過去的十多年的歲月是多麼冗長的空白。而她就這麼無憾地活過了。她掃視下呆坐着的老婦人，心中却想着喬治那隻闊大的手在她衣領下巡遊所引起的快感，面頰上不禁溫熱。

你站起，坐到客廳近窗的小凳上。窗外，整木架上的花草香瀰漫着。夜很靜。大榕樹下的黑影越來越濃。風驟然冷冽下來。枯葉「沙沙」地有如人踩踏地響着。你回頭，看到那乾癟皺紋滿佈的臉。你想起，那年這是張多麼嬌麗的臉龐啊。這是一張英華混血的臉龐。她的父親是位由倫敦到來抵城身當殖民政府土地局顧問的英國人。她的母親也是讀過幾年英文書的土生華族小姐。經過幾場交際舞會，那英國紳士就爲她母親留下她這位女兒後返回英國。雖然有着這麼的個家庭背景，這位嬰兒在十八年後却也不負母親所望而成了當年殖民政府官府內那些未婚公務員追求的對象。終於，她也被位法庭的推事所俘虜。想到這，你又不禁快意地微笑起來。終究，那是多麼美好的年華啊。在法庭推事的生涯中，生活的適意輕鬆，優厚的待遇都使她有過個無憂無愁的歲月阿。

這時，那隻黑貓跳上你的膝頭，慘綠的貓眼深瞪住你的臉。你的臉也一片慘綠。你轉過頭來望向充滿綺思的羅娜，不由感到一片憐惜。她是繼承了她母親英華混血兒的長睫毛大眼睛及蔚藍

的眼瞳，然而這一切似乎都變老暗淡了。羅娜已不再年輕。你知道，看着她那身化粧打扮，就知道她是希望靠着化粧品來追回她的青春。

這時，老婦人的喉口「咕嚕」一聲。老婦人感到口渴。然而坐在對面的羅娜却毫無所覺。羅娜變了。以往母女那麼溺愛的貓群們最近不再得到羅娜的愛惜了。這她已察覺到。羅娜已不再按時給貓兒們食物，反而經常能聽到貓兒負痛慘叫遙遠的聲音，及羅娜怒氣沖沖的咒罵。想到這，她不禁慄然顫抖。那身單薄的身子抖擻着，如一樹枯枝。最近羅娜不再跟她談起貓兒或滅收鋼琴補習學生的事。掛在羅娜口中的是「喬治，喬治」或者「雪梨，雪梨」，她知道，她終需放手了。

外頭一聲汽車喇叭響，然後引擎頓然停息。羅娜跳了起來，按亮廳內的大燈。一時燈光明亮得使你感到眩目。老婦人也愕然四顧，貓群們都睜大了眼。這時羅娜已衝到大門，把門打開。你不得不站起，退立到牆角去。這時，爽朗的「哈囉」滲着哈哈的笑聲沖進客廳，連案上聖母像下的幾支燭火也擺動不息，以致老婦人的身影像是經不起沖擊地擺動起來。

「哈囉，甜心兒。」喬治濃重的澳洲人鼻音竟使你一時聽不出他在喊甚麼。只見喬治高大的身子走進，擁抱下迎前的羅娜，連叫道：「羅娜，我的甜心兒。」

羅娜笑吟吟地拉着喬治的手：「喬治，你遲到了。」

「哈哈，對不起。」喬治一隻手環着羅娜的肩，眨眨眼說：「待會我陪你去吃條 hot dog

就是。」接着又眨眨眼笑了起來。

「你真骯髒啊！」羅娜白了他一眼，笑意盎然地說。

「哈，羅娜，妳今晚真美麗。」喬治看下去坐在床上的老婦人，一隻巨手却向羅娜的胸前抓去。羅娜捉住他的手，嬌叫道：「喬治……來見見我的母親。」

喬治走到老婦人跟前，他那巨大的身子罩蓋下如夜的黑影，把老婦人的身子遮隱去。老婦人微抬起頭，張着口，空洞的眼睛看到那身黑影遍頭罩下。她終於吃力地擠出「哈囉」來。

「哈囉，伯母。」喬治宏亮的聲音使老婦人身子一震，然而羅娜及喬治都沒察覺到。他兩人正深情地注視着對方。

「請坐。」老婦人低沉地說。

你站在牆角，望着喬治與羅娜在牆來眼去，不禁搖搖頭。

「噢，不了。」喬治回過頭對罩蓋在他黑影下的老婦人說：「我們已遲了。我約了朋友八點十五分在軍部俱樂部見面的。我們約好要去跳舞的，我們不能耽太久，是不？」喬治撞下羅娜，歛了歛嘴。

「是啊，媽，我們遲了啦。」羅娜抓起桌上的皮包。「媽，我和喬治去了。」

「羅娜。」老婦人悲叫道。

「噢！」羅娜回過頭，掙開喬治的手，走向老婦人。「喬治，你先在車上等下，我一會就來

。」

「OK，我在車上等，快點。」喬治摸了羅娜的臀部，然後大步走出。

你走前，走到老婦人的床邊。羅娜正低着頭，握住老婦人的手。「媽，有甚麼事嗎？」羅娜關懷地說。

老婦人吃力地張着口，企圖叫出些音符。

「媽，你不舒服嗎？」羅娜看下胸錶，輕拍着老婦人的手問道。

「沒，沒甚麼。」老婦人終於吃力地講出話來：「妳去吧。」老婦人眨着空茫的眼：「羅娜，妳早點回來呵！」

「好的。媽，妳不會有事吧。」說着，羅娜已開步走向大門。然後她又回轉走回床前，「媽，我看妳躺下會舒服些。」她扶着老婦人的身子躺下後，輕跳着跑向大門。

你站在床前，望着羅娜的背影在門外消逝。你清晰地聽到羅娜在門外上鎖頭的聲音。接着一陣引擎及輪胎聲劃破靜寂，向遠處逸去。你回過頭，看向躺臥在床上的老婦人。這時那隻黑貓又跳上床頭，以它的黑頭撫摸着老婦人的臉，「妙妙」地悲叫着。

這時，老婦人的眼睫終於輕輕翕上。她的胸部激烈地起伏着，從口中吐出口口的熱氣。終於，有兩道清淚自老婦人的眼角泌出。她痛苦地呻吟起來。

你抬起頭，望向壁鐘。你發覺時間終於到了。

你頭首四顧下，然後靜靜地等到老婦人激烈起伏的胸部漸漸平息下來。

於是你低下頭，在老婦人的耳邊叫道：「茉莉，茉莉，我來了。」

老婦人的眼睛突然睜開。明亮晶瑩的眼眸，射出青春豐腴目的光采。「呵，你來了。」老婦人驚喜地說道。

「是的，我來了。我來帶你去我住的地方。」你輕快地扶起老婦人的身子：「是時候了，妳應該再團聚。來吧，讓我帶你去我住的地方吧。」你飄開來，看着老婦人悠然飛起。

「這麼晚了。我們如何前去？」老婦人飄然落在你跟前。

「不要緊的，我們可以到外頭叫輛的士。」說着，你挽住老婦人的手，走向大門。順手在桌上放了張紙條。這時，所有的貓都跳上床去，悲哀地啼叫着。

走到門前，就要穿過大門時，你及老婦人同時回頭望向那張床。床上老婦人的身體僵硬地躺着。聖母像前的燭光驕然熄了去。貓群們驚惶失措。

你們穿出大門。門外，夜正濃，大榕樹下的樹葉因你們走過而突然「沙沙」地響起來。遠處一隻黑狗看到你們時，竟悲哀地長號起來。突然間，寒風吹起。

老婦人抬起頭，望住你，「剛才，你留給羅娜的紙條寫些甚麼？」

你望向黑夜深處，說：「羅娜，爸爸已得到妳的信息，來把妳母親帶回去了。」

(一九八〇年十二月燕風月刊三三三期)

雙重的人

夜晚，紙城美輪酒店頂層的旋轉餐廳。

王文華雙手攔架在桌面，雙掌連在一起築成了個拱門。他的臉龐獨在拱門上，眼望透玻璃窗，望向對面北海的一市點點滴滴，及如撒在黑幕上，如星星閃爍着的輪船上的燈光。這一切都漸漸地向左邊慢慢移去。

室內，輕音樂泛漫着。那玩着電風琴的樂手閉着雙眼，十指飛舞在琴鍵上。現在才七點多，生意冷淡得連女招待都不知躲到哪兒。

王文華望下桌面上的啤酒，然後又移視胸上的手錶，比約定的時間還早十五分鐘。等下，如何向莎莉開口呢？他站了起來。或者，打個電話給莎莉，叫她不用來了。明天，可能形勢會有轉機，可能整個事情會化大為小，化小為無。

他走向公用電話櫃。把一角的錢幣塞進電話機，然後手指在號碼盤上旋轉着。對方的電話「

吱吱」地響了下，這時，他才發覺剛才轉的號碼竟是自己公寓的私用電話號碼，不禁苦笑下。正想放下電話筒時，對方却有人提起電話「哈囉」了一聲。

他嚇了一跳。怎麼會有人來接聽電話呢？他單身住在這公司配給他的公寓裏，而且剛才他出門時，他還記得他有把全部的門戶關上。怎麼會有人來接聽電話呢？喬治東尼他們來嗎？也不可能，他們沒有他房間的鎖匙。他呆了會兒，對方已不耐煩地「哈囉哈囉」叫着。

「哈囉。」他清醒起來，該是家裏進賊了。

「哈囉，你找誰？」對方說。

「你是誰？」王文華握着電話筒，心中盤算着如何應付對方，同時也這邊再設法通知警方。

「哈囉，你是誰？」

「你管我是誰？是你打電話來的，你該告訴我你是誰？」對方沒好氣地說。

「你的號碼是不是七八一五〇四？」對方的聲音很熟悉，但卻想不起他是誰。王文華的手一邊招攔，企圖引起吧櫃間侍者的注意。

「是呵，這是七八一五〇四。這是王先生的公寓。」對方不耐煩地說：「算了，我是王文華，你是那一位？」

「王文華？」王文華跳了起來，難怪對方的聲音那麼熟悉，原來是自己的聲音。

「哈囉，哈囉，你是哪一位？」

「我是王文華呵。」王文華回答。

「王文華？」對方也驚叫道。靜默了會兒：「別開玩笑，我王文華在這裏接聽你的電話呵。」

「是呵，別開玩笑，我王文華在這裏打電話。」王文華急忙說。同時向吧檯間已注意他的手式的侍者擺了手，表示沒有甚麼事情。你怎麼向他解釋你自己無意中打電話回自己的家時，發覺自己却在電話筒另一邊接聽自己打來的電話？你怎麼能叫他去報警，讓警察到自己的寓室去逮捕自己？對方的聲音就是自己的聲音，對方的語氣也是自己平時的語氣。看來還是先把事情搞清楚再作打算。」等下，先生，我們來搞清楚下。我是王文華，我正在美輪的旋轉廳等候莎莉。你怎麼會是王文華呢？你到底是誰？怎麼會闖進我的公寓，接聽我的電話？」

「等等。你得搞清楚，我才是王文華，我正坐在我的公寓裏看電視，也正在等莎莉的到訪。莎莉剛來電話說她要直接來公寓找我，而我正在這裏等她。我怎麼會跑到美輪打電話給我自己？」對方似乎發覺事頗嚴重，再三地重申：「我是王文華，你聽聽我的聲音。」

「我才是王文華，你也聽聽我的聲音。」無可否認地，對方的聲音確實是他的聲音。他一時對他存在這美輪旋轉廳上的自己懷疑起來。

「你的聲音確實是我的聲音。但我也確實是王文華，確實是我自己。我怎麼會跑到外面打電話給我自己？你怎能跑到外面打電話給你自己。不對，不對。這是怎麼一回事呵！」對方憂愁的說。

王文華的心一直在沉，一直在跌落。這怎麼可能呢？在這世界上再出現一個我自己。一個自己已很辛苦困難地生存着，再加多一個自己不就更荒謬了嗎？兩人之中只有一個能被允許生存在這世上。另一個必須被消滅，從這世界上消失掉。但對方是自己呵，消除自己？如何消除？報警說自己闖進自己的公寓，叫警方把自己逮捕起來？

「喂喂，等等，你怎麼能證明你自己就是王文華？」對方沉默了會兒，然後說。

「是呵，你怎麼能證明你自己就是王文華，而且證明這兒的我不是王文華？你怎麼能否認我在這兒活生生的存在呢？」

「我不能否認你的存在。」對方說。「你也不能否認我的存在。我剛才用牙齒咬我的舌頭，我感到痛楚，這證明我不是在作夢。」

「我剛才也咬我的手指。我也感到活生生的痛，我也不是在作夢。」王文華說。他的眼睛迴視下餐廳。旋轉廳已轉朝向升旗山。整山的星火閃爍着。這是事實，活生生的事實，那就是王文華真的在這裏。

「我看，急也沒用了。」對方溫和地說：「你說，你是王文華，那麼你告訴我你的嗜好，生活習慣看看。」

「好吧。我告訴你的是我真實的我。但我也要誠實點。這不是鬧着玩的。這關係到你我存在的問題。」王文華只好妥協地說：「你知道，你與我之間只有一個才是真正的王文華，也只有

有一個王文華才能生存在這世界上。」

「我同意。」

「好吧。我喜歡看電影。不抽煙。喜歡啤酒，喝茶湯，喜歡游泳，看書，看七等生的小說。還有我的女朋友是莎莉。」

「呵！」對方驚叫了起來：「我也喜歡這些。」

「看來，這樣並不能證明甚麼。」王文華感到頭皮發麻，心在收縮發痛。這怎麼可能呢？「這樣吧，放下電話，想想你的存在是不是個事實。等下我再打電話給你。最好你能消失掉，永遠別接聽我的電話。」說完也不等對方的回答，王文華就放下電話筒。

王文華走到他的座位，坐下。天，這是怎麼回事？憑空冒出一個人來說他是你自己，而且霸佔了你的住所，搶走你的女朋友，還大言地說他是真真實實的你。他招手把位女招待叫來，叫多一杯啤酒。那女招待捧了杯啤酒來時，他低聲地對她說：「小姐，我想請教個問題。可別驚慌。」

「好的。」女招待露出一口白齒說。

「剛才我進來時，後來我站在那兒打電話，現在跟你講話，你都能看見我嗎？」

「呵，你說甚麼？」那女招待驚訝着雙大眼。

「噢，沒甚麼。我鬧着玩的，謝謝妳。」從女招待的表情看來，他是活生生的一個人，不然她怎會對他的問話感到驚奇。

王文華呷了口酒，腦海却一片混亂。他站了起來，向公用電話櫃走去，他用手指插入施盤。

七——八——一——五——〇——四。他的口唸着這個號碼，眼睛看住手指插入正確的數目

字後再轉動。電話那頭「吱吱」地響了起來。一次、二次、三次。都已「吱吱」地響了三次而還有人接電話。王文華心頭不由一聲，或者那個說他是王文華的人已消失，或者剛才的對話只是一種幻想。當王文華正想把電話筒放下時，對方却提起了話筒「哈囉」一聲。王文華倒吃了一驚。

「哈囉。你怎麼還沒走？」王文華吃吃地說。

「我怎麼還沒走？我爲甚麼要走？我是王文華呵。」對方似乎也嚇了一跳，吃吃地說：「我倒該問你，你爲甚麼還打電話來？」

「媽的，這個麻煩了，你似乎真的是我了。」王文華抓著頭，感到冷汗在背後流下：「我們不能這樣地拖下去。我必須回去睡覺。我回去前，你做做好事，走開可好？」王文華近乎哀求地說。

「唉，先生。我是王文華，這是我的家，你要我到哪兒去？」對方也感到煩擾，喘了口氣說：「我剛剛想過了。這是個現實的世界。只有一個王文華能生存在這世界上，對不？」

「我同意。」王文華說。

「好。我住在這兒，我擁有這兒的一切，衣服，工作證，出生紙，銀行戶簿，存款簿，全部都在这兒，安安全全地在這兒，我該生存下去。」

「等等，先生。」王文華截住說：「我在这外面，自由在地移動。我的身份證在這兒，汽車在這兒，你只不過因在一斗之室內。我才驅駛生存下去。」

「那該怎辦呢？」對方說：「我們不能這樣應付下去呀！」

「這樣吧。」王文華想了想：「我們各自別打擾對方，反正我也對我的工作及現在的生活感到厭倦。不如我回家鄉去，這兒的生活都交給你，大家各自愉快地生存下去。」

「這麼麼成？」對方截進來：「我如何能在知道有另一個我在另一個地方生存着的情形下愉快地生存下去，而且我又沒有身份證，駕駛證等等。」

「這倒是事實。」王文華沉思了下：「這樣吧，我也不想回到我那他媽的寓室去會見他媽的那個自稱是我的王八蛋。這樣吧，我讓步。你既然這麼願意成為我這位王文華，就讓你去嚐嚐作為王文華這個人的滋味如何吧。你說你是我，那你必當知道我今天在公司發生的事，你明天就替我上班去吧。」

「怎麼，就憑這番話，就能證明你不是王文華。王文華是個敢面對現實的人。」對方諷嘲地說：「明天，我當然還要如常去上班。知道嗎？一個月二十元的營業主任不幹，想喝西北風過日子阿？媽的，就未曾見過如此固執、自負、自以為清高的人。」

「好啦，好啦，別教訓人。」王文華粗聲地對着電話筒嚷道：「今晚，我就暫時住在酒店。我希望明天太陽光一照，你的原形顯露而遁逃。但我警告你，我只給你一天的時間，明晚當我回

到我的寓室。那時將是我存你亡的時候。O·K？」說完，王文華重重地摔下電話筒，然後走出旋轉廳餐室。

王文華舉目一望，北海的一盞萬點燈光又再閃爍在夜空。

★

★

★

★

★

王文華雙手拉開窗簾，大把的陽光灑水般地倒入房間來。他感到一陣眩目，不禁掩着雙眼退坐到床上。他再張開眼時，板威海峽的一片蔚藍就映進眼簾。天空一片晴朗，然而他的心情沉重得幾乎昂不起頭來。今早他一醒來就想起昨晚的遭遇，不由使他懷疑他的存在是否是個事實。這一室傢私擺設提醒他這是一間酒店的客房，也就證明了他現在存在着的活生生的事實。但昨晚是怎麼一回事？他多希望那是一場夢，而今早夢醒時，他發覺他是睡在自己寓室的牀上。然而這是不可能的，因他今早醒來時，他是夢醒自一張陌生的酒店客房的牀上。昨晚的那番對白一直在腦海中盤旋。

他看下手錶，已是九點半。他瞥見放在牀頭的汽車鎖匙串，不由想起那個自稱是王文華的那人是否已回到公司去上班？沒有汽車他又如何去上班呢？他提起電話筒，向酒店接線員要了條外通電線，然後慎重地旋轉自己寓室的電話號碼。電話那一頭「吱吱」地響着。他緊張惶恐地等待着。沒有人來接聽電話。聽筒傳來陣陣「吱吱」的叫聲。王文華緊皺着的臉隨着「吱吱」之聲逐漸鬆弛起來。那人不在。或者那人根本就不存在過。然而，或者那人已上班去了？想到這，王文

華的心又不禁激跳起來。他輕輕地放下電話筒。他發呆地瞪着電話機，該怎麼辦呢？

他又提起電話，轉了自己辦公室的電話號碼。

「哈囉，早安，這是四海公司王經理的辦公室。」電話那頭傳來秘書瑪莉甜美溫柔的聲音。

「哈囉，瑪莉，我是B·H·王。」王文華連忙說。自己今天不上班，本就該打個電話給瑪莉的。

「哈囉，王經理呵，對不起，王經理不在辦公室。他去會見我的總經理。」瑪莉有禮地說：「可否讓我 know 你是誰？」

「呵，瑪莉，是我，B·H·王。」

「B·H·王去會見了我們的總經理了。」瑪莉似乎沒有認出他的聲音。「我能幫助你嗎？」王文華突然醒悟起來，難道那個人真的已代替他上班去了？「甚麼？瑪莉，妳是說妳的經理B·H·王今天有去上班？」他感到汗珠在額頭上泌出後滑下。

「是呵。我們的經理有來上班。」瑪莉不耐煩地說。「請問你是哪一位？我們的經理現在跟總經理開會，有甚麼事嗎？或者你要留下口訊？喂，喂喂！」

王文華失魂落魄地放下電話筒。真的，真的有這個人，而這個人已搶奪並佔據了他生存的地位。他已活生生地被人踢出。

現在只剩下莎莉了。然而莎莉是不是已給那人拉去了。那人是否已聯絡了她而使她接受了牠

存在的事實？王文華如夢初醒地急忙拿起電話轉了莎莉工作地方的號碼。

「哈囉。莎莉嗎？是我，B·H。」

「喔，B·H，還有甚麼事？」莎莉的聲音傳來：「等等，李先生，我的信一下子就可打好了。」莎莉似乎忙着向另一個人說話，然後又轉過來：「B·H，有甚麼事？剛才你不是才來電話嗎？我很忙呵。」

「剛才，剛才我打電話給妳？我有打電話給妳？」王文華抓緊電話筒，語無倫次地說。

「我不是跟你說過我媽媽出來了我這兒，昨晚我失約，很對不起。我剛才不是跟你道歉了嗎？我們不是約好明晚再見面嗎？」莎莉匆忙的說。

「喔，我真的有打電話給妳？」

「我很忙，對不起，明晚再談吧。」說着，她就把手電話掛上。

王文華拿着電話筒，愕然地瞪着映現在梳粧檯上鏡內的自己。一股冷意自腳尖爬上，伸延過他的身子，伸向他的腦膜。他感到頭皮發麻。

★

★

★

★

★

王文華縮縮身子，像隻蠟子般弓着躺在床上。他時而閉着雙眼，時而張眼瞪着天花板。這是個難以接受的事實。有個人，一個自稱是你的人，在你出來吃晚餐時，走進你的寓室，佔據了它。第二天，他替你上了工，且把你的女朋友也搶去了。或者反過來說，你自己根本就不會離開寓

室。只是部份的你厭倦了你的身軀，你的思想或你的生活方式，所以就靜悄悄地離開你的身軀，走到外面去了。而這部份脫離了身軀的——就說是靈魂吧——竟跑到美輪旋轉廳來吃晚餐，然後還打電話給留在家裏的你自己。或者，或者你自己已分裂，分裂成兩個迥然不同的自己。或者你自己根本就不曾存在過。這只是個夢，一個荒唐的夢魘吧。王文華睜着眼，雙手捧蓋盤間緊絞着。這怎麼可能是夢呢？他感到痛楚。那痛楚從頭皮的神經蔓延。這是個事實。王文華不由弓着身子緊抱着雙臂躺在牀上痛苦呻吟起來。他可以感覺到淚在眼眶中飽和，胃部在劇烈地翻滾，酸液在胃腸四處竄流，他有嘔吐的感覺。他不由地咒罵起那人來。然而，又想想他媽的那個人今早上更要面對總經理的那付嘴臉時，他又不由地樂了起來。那人將如何打圓場呢？他媽的，這下可不是我的事了，就讓那人去解決這趟事吧，我也樂得清閒。王文華緊閉着雙眼，嘴角綻開笑意。但緊接着，他又聯想到那人可能會出賣他自己，或是他自己的原則時王文華又不禁痛苦得呻吟起來。昨天爲了那佣金的事和總經理扯下臉。然而今早那人可能向總經理投降，接受了總經理的獻議，現在就在辦公室內平分那筆佣金呢。想到這裏，王文華不禁感到失敗的苦澀。不止是對總經理的失敗，而是對一個人人生的失敗。在這社會上經不起現實沖擊的敗北感。這時，他想起莎莉。想起莎莉剛才冷冰匆忙的聲音。他感到孤獨、寂寞。如果那人有能接受總經理的獻議的性格，那麼那人更適合莎莉了。莎莉一直就埋怨他這個人不夠圓滑，骨頭太硬，硬得刺傷人。在他與那人之間，毫無疑問地，莎莉將會選擇那人。這又是個失敗。失敗，孤單，寂寞，驟然間，王文華竟

有消滅自己的企望。

王文華坐了起來。下意識地望下腕錶。三點半。三點半，這不只意味着那人還在公司上班，也意味着那人已離開了家裏。而這，不正是他重新奪回他昨晚和今天所失掉的機會嗎？王文華清醒起來，急忙抓起擱在桌上的汽車鎖匙串。

★

★

★

★

★

王文華停下車子，乘上升降機上到七樓的公寓。抵達門口時，剛好住在對面的林太太牽着隻北京狗出來。

「嗨，王先生，好。」那老太婆眯着眼睛笑着說。

「妳好，林太太。」王文華堆起笑臉，同時把鎖匙插進門鎖。他手轉動鎖匙時，才發覺鎖匙被卡住了。他不田用力地扭轉鎖匙，並用肩膀頂撞大門。

「怎麼，又弄壞了？」林太太好奇地問。

「甚麼又壞了？」王文華回過頭來，疑惑地問。

「怎麼？你今早不是剛換過了鎖頭嗎？又把鎖匙掉了，還是鎖頭壞了？唉，現在的東西都不耐用囉。」

「甚麼？我換了鎖頭？」王文華低頭一看，果然大門的門鎖是嶄新的，難怪鎖匙轉不動。定是那人搞的鬼。那人怕他回來重奪回他的寓室，是以早上連門鎖都換掉了。「囉，是的，我……」

我有換了鎖頭，但鎖匙又掉了。」王文華支吾地，苦笑著轉向林太太。「林太太，幫幫忙，妳家中可有鐵柄，我看我得把鎖頭敲開才行。」

「你這人，唉，今早才換了鎖頭，現在就要敲掉了？」林太太看著他：「你的車呢？修理好？」

「車？甚麼車？」

「哈，年輕人怎麼這樣糊塗，今早你不是說車壞了送去修理，然後搭了我先生的車下坡底嗎？」說著，她搖晃著那頭霜髮，打開了自己的大門走了進去。

王文華一時傻住了。又是一個證實，證實有這麼的一個人，那個自稱王文華的人，活生生地出現在這兒。這不是夢魘，是個事實。他不由閉上眼，掩住嘴。他幾乎嘔吐起來。

王文華把門打開時，已累得滿頭大汗。林太太憂惑地望著他走進大門的背影，搖搖頭牽著她的北京狗走向電梯間。這時，夕陽橙黃色的光輝透過玻璃窗照射進來，籠罩著王文華的身上。王文華站在窗前，望向一輪落日，竟沒有發覺那夕陽替他照出一個影子來。

★

★

★

★

★

王文華坐在黑暗中的沙發上，雙眼瞪著大門。他的腳架在小凳上。他一直在想著從昨晚到今天所發生的事。他無由地感到疲憊脆弱，全身乏力，連站起來的力量也不知消失到那裏去了。他想擺動他的腳，但他的腳却千斤重地根植在木凳上。從他的心房吹出陣陣的寒意，延伸向四肢。剛

才，那人的聲音充滿自信而又宏亮地從電話筒傳來：「你等着，你等着，我現在就回去，我回去把你收回來。我想明白了，你只不過是我的影子罷了。」那股自信，簡直是理直氣壯地一下子否決了王文華的信心。王文華的心頓時冷下來了。

起初，是王文華充滿自信地打電話到辦公室去。

「哈囉。」王文華拿着聽筒，聽到自己的聲音從對方傳來。

「哈囉，是我。」王文華頭視下寓室，滿意地說：「是我，王文華。你這王八蛋，我已回到我的寓室，並已佔據了它。」

「甚麼，我不是已換了鎖頭？」對方的王文華吃驚地說。

「那難得了我嗎？混蛋。」王文華愉快地罵道：「今晚該輪到你去住旅館吧！」

「喂，你這是甚麼意思，我才是王文華。我報警，叫警察捉你，控告你私闖強佔私人產業。」

「那人怒沖沖地說。」

「去告吧，去叫警察到你的寓室去逮捕你自己吧。」王文華想到昨晚他也曾遇到同樣的處境，不由樂了起來。

對方沉默了。

「怎麼，今天的工作怎樣？和老頭子和解了嗎？」王文華問。

「當然和解了。你以為你自己清高呵。短視的東西。」那人沒好氣地罵道：「我已跟總經理

講妥，接受對方的條件，我們五五對分。」

「媽的，你出賣我，你出賣我！」王文華怒吼道。

「你喊個屁！」那人說：「以你這種自以為清高的性格，是不適合在這現實的社會生存下去的。今早要不是我去打圓場啊，連這份工作也要被丟了。」

「你是說你答應了？」

「當然啦。」那人大聲地說：「你等着，你等着。我現在就回去，我回去把你收回來。我想明白了，你只不過是我的影子罷了。」

那人自信的口氣頓使王文華的心冷起來。影子影子，驟然間王文華感覺到自身的力量及重量都消失了。

★

★

★

★

★

王文華看着門鎖扭轉了下，然後大門被推開。他看着那個自己走進來。那人在他前面站定，然後按亮拾燈。

「你回來了？」坐着的王文華疲憊地望着那人。

「外面真熱。」那人鬆了鬆頸項上的領帶：「怎麼，爲甚麼不打開冷氣？」說着，那人按動冷氣機。一陣「嗚嗚」之聲在室內傳開來。那人在王文華對面的沙發坐下。

「怎樣？該決定下你我之中那一個生存下去吧！」那人微微一笑說。

「當然是我。」王文華連忙說。

「你？」那人嘲諷地說：「你？以你的性格？你？怎樣，你還蠻喜歡你的生活方式嗎？跟上司合不來，與莎莉談不上幾句就要吵架，自以為是，別人都俗氣。你還想生存下去嗎？上個月你還不是想自殺？今天早上你還想過要自我毀滅，你又何苦要生存下去？」

王文華不由低下頭，沉默會兒說：「那你呢？憑甚麼要讓你生存下去？憑甚麼要我把位子讓給你？憑甚麼我就該死？」王文華望着那人，掙扎着說。

「只爲了我比你圓滑，只爲了我比你現實，只爲了我比你更快樂達觀。」那人眨眨眼：「這已足夠把你悲哀多愁的生命丟掉，讓我代替你整個生命。這不是更美好嗎？你不必再失望，我卻能把我們的生命弄得更愉快些。」

王文華沉默地注視着那人。空氣在雙方的凝視中凝結。

然後那人說：「怎麼，你有甚麼後事要交待嗎？」

王文華悲哀地搖搖頭。

「我是說你是否甚麼沒有辦妥而想了辦的事？」

王文華抬起頭：「還有甚麼分別嗎？你要做的和我要做的？」

「沒有。」那人微笑起來。

「看來我還是放棄的好。」王文華解嘲地說：「或者你能做一件事吧，那就是：好好地照顧

我——或者你——自己吧。」

那人微笑地注視着坐在沙發上的王文華，看見他逐漸在沙發上淡薄消逝，而他腳邊的影子卻逐漸濃黑而重現起來。

這時，椅邊的電話響起來。那人拿起電話筒。

「哈囉。我是王文華。呵，是莎莉嗎？」王文華愉快地回答說。

（一九八一年一月蕉風月刊三三四期）

回鄉

(A)

他在大山腳火車站下火車時，已是晚上七點半了。

他手上只拿着個摺疊着的塑膠袋，裏頭只有套內衣褲，一支牙刷及那本只適往來於新加坡與馬來西亞間的護照而已。當他昨天下午拿着這輕簡的塑膠袋走出家門時，他還以為他不過只是要到新山去走一趟，到淡杯友人亞成的家住上一兩天而已。是他只向在廚房中張羅着午餐的父親的背影看了一眼，然後對坐在門檻上餵着最小妹妹吃東西的二妹交代聲後，就走出了家門。

(1)

昨天下午他從內政府的身份證司走出來時，他已悲傷地憎恨起他的父親來。弟妹們都因是出

生在新加坡，早已輕易地領了紅色身份證，而堂堂當當地成爲了新加坡公民。只有他，因出生於馬來亞，而至今還領着藍登記。前一次他與父親去申請更換他的身份證時，就因父親身份證與公民權上的英文字母不符合而被拒絕。在經過一番宣誓又宣誓的手續後，他父親的公民權及身份證的英文字母終於統一了。昨天他滿懷希望地拿着父親的公民權去申請更換身份證時，却又因他父親公民權上他的名字中的M與他藍色身份證上名字N不符而又再被拒絕申請。當他從身份證可出來時，他感到無限的忿怒。忿怒他父親的無能，忿怒他父親只能給他生命却不能給他身份。忿怒那些複雜的手續，忿怒他自己沒有身份的存在。接着，也感到悲哀，悲哀於作爲一個人，去無由地由M與N兩個字母來選擇他存在的事實。他坐在巴士車上，望着一幢幢的高樓大廈，看着那些大廈陰影下匆忙趕路的人群時，他無由地想起他住在北馬T鎮的祖父來。連帶着他大三歲的小姑的臉龐也在他的腦海浮現。他想起北馬一帶一望無際的綠色稻田，及油綠綠的橡林。是以他興起到新山走一趟的念頭。

(B)

他走出火車站。火車站不遠的地方有一間旅社。他提着塑膠袋走去。下午在吉隆坡車站時吃了兩塊蛋糕及瓶汽水後，他就一直枯坐在座位上。當他踏上大山腳的土地時，他的雙腳由於血液的流通而感到舒暢穩實起來。現在，他最需要的是一個涼爽的沐浴，一頓溫熱的飯及一張可躺下

的床。他的腦子已極端地疲倦。他需要一場無夢的睡眠，來恢復腦子整個下午的過份透支。

(2)

在新山巴士車站下車，又走到車站另一旁等候開往淡杯的巴士。他手上拿着塑膠袋，無意識地望著街上匆匆忙忙趕路的人群。他的眼光隨意地巡視着，最後終於訂在火車站的建築上。這時，祖父的影像再次重現。蒼白而又半禿頭的祖父的笑臉不停地在他腦海晃着。他不知道爲甚麼父親會跟祖父祖母鬧翻。在他的記憶中，他只記得那天下午，他的父親與祖母發生劇烈的爭執，接着，祖父的介入終於使到父親站在大門外，對着祖父祖母咒罵起來。那時，門口圍了一大把聽熱鬧的人。而他腦海中清晰的記憶却是站在桌旁，睜着大眼睛，晶瑩欲滴，嚇得要哭而又不敢哭的小姑的臉。那時他並不急着去探明祖父與父親爭執的原因，也不走到坐在椅上掩臉哭泣的母親的身邊。他站着大門邊，背着書包，看着在屋內拍手腳高聲咒罵的祖父祖母，又看下列在門外紅着眼睛四罵的父親，再望下哭泣中的母親，然後悄悄地走到祖母旁，牽着嚇得發呆的小姑的手，走向屋後。

過了不久，就聽母親說他們要跟父親搬出祖父的家，到遙遠的新加坡去。爲甚麼要離開祖父的家呢？母親不會向他說明，小姑也不明白大人們爭執的原因。於是他離開了祖父，小姑及叔叔們，跟父親來到新加坡。那是一九六〇年的事。那時他讀二年級，小姑讀四年級了。

站在巴士站望着火車站建築物上的大時鐘，他驀然有一種回到北馬私探下祖父及小姑的企望。祖母已於去年去世了。三叔私下打電話告訴父親時，父親只簡單的回應了幾聲。父親阻止他們母子回北馬給祖母送殯。但他母親還是私下叫他單獨回到北馬了鎮去。那是他十幾年來第一次看到蒼老的祖父，及重遇了已經出嫁半年的小姑。他望着火車站的時鐘，想到廚房內張羅着午餐的父親的背影，又想到身份證司那批官員的嘴臉時，突然間他是多麼地渴望能再次看到北馬一帶油綠綠的橡膠林，及祖父慈祥的臉，還有那較美明麗的小姑的眼睛。

他就這麼一下子決定起來，走向火車站，買了張到大山腳的火車票。

(C)

他走出大山腳超級市場，手中提著個裝着件新衣的塑膠袋，身上的衣服已發出陣陣汗臭。剛才他吃飽飯，沖了涼，然後站在旅社臨街的窗口，望着前面一街人影車聲的市容時，一恍惚間又感覺到如站在島節律對着滿街呼嘯的車聲時的空茫感與無主。但這也是一剎那的感覺。他即刻警覺到他是在大山腳，一個小姑娘嫁到這兒住在這兒的市鎮。一時之間他竟感到一陣心痛。小姑娘住在那兒他並不知道。他只知道她已嫁到大山腳。這時，他驀然發覺原來那潛伏在心靈深處而促使他乘上火車的企望是來大山腳，而不是回去探望住在丁鎮的祖父。小姑。他不由又閉上雙眼，回想起去年他回到了鎮第一次重逢小姑娘時，那股沖上雙眼眶的激動。小姑已出嫁了。他只有苦澀地向

站在她身旁的男人叫聲「姑丈。」然後就低下頭把一張張的冥紙投到祖母棺前的瓦鉢裏，看着火簾中飛舞的灰燼。

他深吸口氣，決定到超級市場買件可與身上替換的衬衣。

他走在大山腳的市街上，無散漫地巡視着街上的人群。這是個陌生的市鎮。在這市鎮上，除了小姑外，他不曾認識任何人。他懷疑即使面對面遇到那位「姑丈」時，那位姑丈是否能認得他。但他自己却敢肯定他是認不出那位「姑丈」的。那只是一個男人，一個印象中面目模糊的男人。接着，他又想到，如果小姑在街上遇到他時，她是否會認得他這位童年的遊伴的姪兒來呢？想着想着，他不由對這次興起而來大山腳一遊的自己憎恨起來。回來尋覓些甚麼呢？一些遙遠歡樂的日子？一些不可能成爲事實的夢幻？整整十幾年來，雖也曾回憶起童年的小姑，但就未曾有過像在經歷去年那次重逢後的激動。這時他又想起他申請不到公民身份證而從身份證司走出來時的悲哀感覺。一時之間，他感到極端的疲憊，他於是急步向旅社走去。

(3)

火車駛出新山車站時，整個車廂頓然清爽起來。他躺倚在座位上，雙眼無目的地在車廂內巡移着。這時他不禁對自己一時興起北上的衝動感到悔意。回去探望父親的祖父？或者是在躲避在新加坡面對失敗感？駛向北馬似乎是去尋覓那不能肯定的慰藉，但留在火車後頭的現實却是在回

歸來時還需面對。這時他父親瘦瘠的背影又再出現。他真不明白，父親的日子是怎麼過的。這些年來，整個家庭的擔子一直都擱在粗獷壯碩的母親的肩膀上。父親說是患上了氣喘症，所以整家的生計就靠他母親推兜售冰菓冰水的小販生涯來支撐，而他却佝僂着身子，整日臥在家中，負起煮飯收拾打掃屋子及照顧孩子的工作。空閒時，他閒或穿著背心長褲，走到木屋區的街頭路尾跟鄰人訴說當年的「鴻志」。十幾年都過去了，他記得自從那年他跟父母們從丁嶺搬到現在居住的本屋區以來，他們就未曾再搬過家。十幾年來簡陋破落的屋子，一點兒的改變都沒有，所改變的是家中人口的激增。來新加坡以後，他母親就斷斷續續地生下四個兒女，然而，父親就未曾有過到外面工作，改變他們生活的意念。他就是這麼佝僂着瘦弱的身子在廚房內終日忙碌着。

這時，一位中年婦女隨著車廂的震動顛簸地走來。她望向他身邊座位上擱着的塑膠袋，然後環視下車廂，再對他露出個笑容。他這才無可奈何地拿起塑膠袋，並擺了擺身子。

那中年婦人坐下後，向他說聲「謝謝」。他點點頭，然後把眼調向車窗外，窗外遠處幾點燈火稀疏着。夜罩蓋着大地，月亮或者在雪燭的某一角吧？他抬起頭望向窗外的上方。從窗玻璃的反映中，他看到那中年婦人正好奇地打量着他那背向着她的背部。看下那婦人的嘴臉，他又不由地想起自己終日聒噪着這聒噪着的母親來。母親是家中唯一的柱樑，但她那付聒噪不休的嘴臉使他對她感到厭恨。「簡直是個雞母屁股呵，整天張開着。」他父親常指着母親罵道。他不由閉上雙眼，把整個車廂的映像推出眼簾外。黑，一片無涯無際的黑，從窗縫竄進的夜風括着他的臉

他不禁縮縮着身子。他想像，只要他張着眼，鄰座的婦女定會不甘寂寞地主動跟他聊起來。而他是那麼的寂寞孤獨。但他能肯定如果和那婦人聊起來的話，她的話題定會更加深他的寂寞與孤獨。她的話題定是不外是「去那裏？」「作甚麼？」「回鄉阿？」他閉着雙眼，嘴角却不自禁地泛起個諷嘲的笑意。回鄉？是回到已逝去的童年吧！小姑的臉容一閃在腦壁映過。祖父是富裕的。但由於父親不識時務的固執，導致到目前為止，祖父都未曾分給父親這房子弟一些家產。自己也曾立志不期待得到祖父的財產。但這幾個月來自己跑了幾處建築工場還找不到散工的工作，不由不對祖父方面興起某種期待。總究，生活是現實的，他不能跟他父親那樣躲在母親壯碩的腋下，長久地生存下去。但以此這個中四會考的失敗者的成績又如何能在新加坡的社會上力爭到上流呢？他感到渺茫，不由把臉伏在雙掌上。

(1)

他走下旅社的樓梯時，還感覺到凸在肛門外，被雙股摩擦而發痛的痔瘡，不由懊恨起來。他微張着腿，慢吞吞地走到櫃台上把房匙交還上的職員。那可惡的痔瘡又發作了。早上醒來時，只感到下腹陣陣微痛。他在廁所蹲了十五分鐘，才擠出幾粒硬乾的羊糞粒。蹲着時，他想起他的家庭。父母及弟妹們。那是不振作的一群呵！總是一日度一日，不會再對生活有所期待企望的一群呵！而自己呢？他一時竟下起決心來，在回到新加坡時，要好好地醫治下自己已久病着的痔瘡。

也要好好地整頓下自己家庭的情況。這時，他突然感到有液體自肛門滴下，他倉忙低頭一看，竟看到滴滴的紅血，把馬桶內的污水也染紅了。他拉了幾張面紙，按住肛門站起時，感到一陣暈眩，急忙雙手按在廁所牆壁上。

他走出旅社的大門時，肛門的痔瘡方才縮進去。他這才大步地走上晨光照耀下的大山腳的馬路去。

他搭上川行於大山腳與T鎮的巴士。巴士開行時，他反而心虛起來。回來作甚麼呢？如何去向祖父說自己只是一時失意而回來尋求慰藉嗎？或是來探望已出嫁了的小姑？望著車窗外急速倒退中的樹影，恍惚間他似乎只是在一片刺目的光芒中作無意義的旅行。他不由閉上雙眼，把自己推進那無際的黑暗中。這時，滿頭霜髮，黧黑而又佈滿皺紋的祖母的臉出現在腦海中。祖母，那個引觸父親與祖父衝突的老婦人，那個在他印象中似乎是個女巫的婦人。他微張雙眼，正好看到前頭不遠處馳奔而來的華人義山。他驀然想起祖母是埋葬在位於大山腳與T鎮之間的墳場。他不知思索，站了起來按下巴士的車鈴。

「你要在這兒下車嗎？」掌車的馬來人問。剛才他是付了全程到T鎮的車資。突然在半途下車，掌車不覺詫異地望著他。

他點點頭，冷然無言地下車。

他走到墳山的半山了。望著前後左右上千的黃土堆前的石碑，他記不起祖母是葬在那裏。他

盲目地在墳山上遊逛，期望他能幸運地闖到祖母的石碑。他站住。望向山路。然後轉身，望向剛才的來路，都是一片相同顏色的黃土與雜草，一時之間，感到冷汗夾背流下。

「年輕人，拜山呵？」突然有人在他肩膀打了下說。他嚇得跳了起來。回頭一看，一位拿着把鋤頭的老人好奇地打量着他。

「沒。」他結巴巴地說：「亞伯，你可是看山的人？」

「是的。」老人放下鋤頭：「你拜誰？」

「我祖母。」他不由紅起臉：「我不知她葬在那兒。」

「告訴我你祖父的名字，或者我認識的。」

「丁鑽林木金。」

「啊，是木金嗎？在過去一點那棵樹下。」說着，提起鋤頭走了：「你是他甚麼人呵？」

「孫。」

他走到那黃土堆前蹲下。刻着他祖父與祖母的墓碑冷然直立着。他無言冷漠地瞪着這塊石碑。突然他看到石碑旁刻有孝子孝孫的名字。而他的父親及他的名字都有刻在其上。一時之間，他感到兩股熱流浮在眼眶。他站起，決定不再繼續丁鑽之旅，馬上直接回到大山腳，搭上下午二點半南下的火車，回新加坡去。

（一九八一年二月蕉風月刊三三五期）

獎金三千元

「鳥呵，看你的鳥樣，能成什麼大作家。」說着，我的嘴一撇，兩粒眼瞳就往天空瞪。

你別說我粗話連篇，沒辦法，跟他那種「鳥」人在一起，我的口也不得不粗起來。我也不知自己看上他那一點，或者是應了「緣份」吧，或者說得文藝腔點，就是：「我不知為什麼會愛上他，大概是一見鍾情吧。」說真的，他從未對我說過「我愛你」。我的腦海中也沒有出現過一般言情小說中所說的愛你愛到出油的那種情緒。

說我愛他嗎？不見得，就拿現在他這一副睡容來說吧：整個人仰在搖擺椅上，張開八字腳，滿頭蓬鬆的雜草，瀰漫着幾天沒有洗頭的酸味，那雙欲閉不閉的「鳥」眼，浮着兩絲的眼白，嘴角的口涎在蔓延着。我就看不出他有那一點值得我去愛他。

我更不知道我會愛上他那一點。

現在才晚上七點半，他就睡得像死豬一般地。十分鐘前，他還向我描述着他下午寫了一半的

一篇小說的情節。我可是捧着我的愛情小說，坐在他那張搖擺椅上，有聽沒聽地聽他嘩啦啦地胡說，也有看沒看地讓眼光從這行字跳到另一行，又再跳到前面一行地給他個不愉快的顏色看。突然間，我發覺到他靜止下來。回頭一看，他就已這麼地張開着八形腳，仰着向天花板睡着了。

這就是那個整天忘不了要成爲「大作家」的大男人。

我就曾三番四次地告訴他，在我們這塊土地上，以我們的文字來創作，寫到死吧，也不會得到個名堂，得到別人的承認。

他總白着眼，說：「我寫作是不需要任何人來承認我的。我寫作是爲自己而寫的。」

而最近，他爲了參加某報館主辦的獎金三千元的小說比賽，就連工作都辭掉了，全心全意地躲在他那間我稱爲「狗房」的房間創作了。

從他這一倒就睡着的睡樣看來，就可想像到昨晚定是搞了個通宵。文人創作的情形必須要這樣嗎？一定要整夜咬着香煙，把滿口白牙薰得黃污污地，才能寫出篇不朽的作品來嗎？我不知道。我想這就是一般人天真得近乎羅曼蒂克的想法吧。

我忍不住又回頭仔細打量他一番，你一定說從我的眼光中看出我是多麼深愛着他吧。

我愛他嗎？這是我一直向自己發問的問題。也許吧，但那是我還在鄉下時對他的仰慕之情。那已是很遙遠的事了。現在我接受他，容忍他，大概是因爲我們兩人生存在這城市內。由於太多的孤獨，寂寞和苦悶，才不得不靠攏在一起吧。每天八到五的工廠工作，把我整個人都拖得毫無

生氣了。所以有時候有個男人的手在衣服下撫摸一番，也能使我生氣盎然起來。因此有時候想想，這也許是我們兩人靈犀一縷通的地方吧。

然而，我還是時不時要忍不住地大罵：「鳥人，鳥人。」

而他有時就會突然拉下褲子，挺了挺身子說：「哪！」

他就是這樣的個無賴的人。

我的眼光瞪在書頁上，心中却盤算着要不要叫醒他。最後想想，還是讓他去睡個夠吧。我不知道房東太太他們有個怎樣的想，但我相信不會好到那里去的。我對他們說他是我的堂哥，這種說法我也覺得太荒唐了。那有堂哥來找堂妹，二人關在房子內幾個鐘頭不响地在搞什麼名堂！我們也不是什麼堂哥堂妹的關係。說是情侶嗎？也不是。至少我們都沒有對着面，柔情万縷地說：「我愛你。」況且，有時他會整個月沒有上我房門來。這也算是愛情嗎？倒不如說一只雄的一只雌的有時不期而遇，談談天吧了。

或者你會說作爲個女孩子，怎麼會有這樣怪異的想法，不怕吃虧嗎？

吃虧？這要看你的立足點來講啦。我并不是放肆的女人，我也不是糾纏不已的女人。我以我的一隻手，找到自己生活上所需要的一切。我不想遙遠的將來，我只想活得快樂。至於將來，我想或者會找個人結婚吧。對象或者可能是他，也可能是路邊的任何一個我看得順眼的男人。

我媽就一直担心我被佔了便宜。要來吉隆坡工作時，她唯一反對的理由就是怕我不會照顧

肚皮。我媽也知道我跟他好，也知道我會在吉隆坡找他。

「別讓人白白把你睡了。」

我瞪着眼睛，瞪着我媽，發了一陣呆，才明白我媽口中所說的「睡」這個字的意思來。

所以說，我們中文字要多靈活就有多靈活。

而這位流着口涎死人般地睡着的男人確曾把我「睡」過了。

那是在我們還沒有來吉隆坡之前，在鄉下的家里，有一晚他從窗口爬進我的房間，就在我的睡床上把我「睡」掉。而我媽却担心我在吉隆坡時白白送了人。

小說是看不下去了。每次我已想起我媽對我說「睡」時的面容，我的心就煩了起來。心中一煩，書頁上的文字就會開始游移，整個小說情節就會連貫不起來。

我站起來把書拋在椅子上。我的房間有兩把搖擺椅。起初我是買了一把，打算在我看小說時用的，他看見，就自己也去買了一把，寄放在我這兒，說是他自己要用的。於是我的房間就成了他要來就來的休息室。也爲了他，不久前工廠有位女工要跟我合租一間房間，我把她給拒絕了。

我站在他前面看着他。黝黑的皮膚，黑污污的指甲，從他身上的T恤發出陣陣的酸味，還張開着口，有氣沒氣地吹着。說他多醜就有多醜，所以你說我會愛上他嗎？

我於是想起我的父親。我父親癱瘓癱瘓的倚靠着個瘦削的身子，終日無所事事地盤着腳坐在大廳的伯公桌旁，吞雲吐霧地吸着「三五」的香煙。他不必工作。所有一家的生計都架賴在我個

于健碩的母親的肩。我不明白我母親如何給父親懾服了。總之，我父親的那幾依格樹膠園的收割乃至較膠及售膠的工作，都一手由我母親包辦。我父親的工作只是向我母親收錢，吆喝罵叫地支使她做這做那的。所以我從小以來，就對我父親沒有什麼好感，有時甚至還感到無比的憎惡他。憑父親的幾依格樹膠園，我家在鄉下也算得是小康之家。然而我終究看不過父親欺侮母親的咀臉，所以我才會隻身跑到吉隆坡來當工廠女工。

我是多麼地厭惡地推拒我那過濕的父親所映現的男人的形象。然而就在此刻，我雙眼直視之處，却是個「八」開着大腳，身上發出陣陣男人臭味的，仰着頭張開着咀，流着口涎的男人，我感到愾愾而毛骨悚然起來。

我必須拒絕。我雙手捧在胸前，雙眼不禁螢然。

這時他擰開眼皮，又把眼縫關上。

我不禁一脚向搖擺椅踢去。椅子翻倒，他「哎呀」地一聲，倒躺在地上，抬起痼瘳的雙眼，愾愾地望着我。

「烏人」，我咬着牙齒，吆喝道。

他的左手插在褲袋內，右手環過來架在我的肩膀。

明月當空，長街空曠，路燈的照耀下，兩條影子緊攏地走着。遠處傳來一兩聲狗吠，街面敲

擊着我倆的腳步聲，清風吹來，髮絲揚起。我的心充滿了一陣暖意，我想起了言情小說中的句子：我眞希望這是條走不完的路。

而他，頭低下來，吐出一口乾臭說：「查某仔，借我二百元好嗎？」

你說，我該不該掐死他，該不該大罵他「烏人」？

撇開那團口臭不說，叫我的小名查某仔？我不知別人的戀愛如何，但他的不解柔情、麻木不仁的感覺却使我欲哭無淚。在這時刻，他喚我：查某仔。

而且我發覺上當了。

所謂的請我吃宵夜，最終目的在於二百元。

「喂喂，我會還妳的，喂喂。」

他的乾笑刺耳。他的眼睛望向路的盡頭。

看他一付敷衍的樣子，看他那胆怯的臉容，我想起了母親；想起母親每次面對父親窘迫的樣子，我感到淒涼中却又帶有一種滿足的快意。

當然，我不能立刻滿足他。我僵硬着臉。

「你的手，你的手在褲袋里拿着什麼？」我必須引開話題，對一個從沙漠上向我爬來的人，我必須把拿着水壺的手提高。我必須讓他聽下，我必須讓他明白水的價值，我必須驅使他，刺傷他，而他說：

「在玩彈球。兩粒。」

我優了眼。他眯着雙眼，綻着狡黠的笑容。

我一時明白過來，不禁抱着肚子彎着腰哈哈大笑。

我的笑聲震撼夜色，也震撼憂鬱的不快。

「你呵，真是鳥呵，鳥呵人。」我的雙眼瑩然，我拔出他的左手，笑着。

他就順着口：「借不借？」

我笑着點點頭，口中却說：「借去作什麼？」

他聳聳肩。「你知道嗎？北馬有位作者叫葉天的。他說要來我這兒，拜訪拜訪我，你知道嗎？」

？叫葉天的。」

葉天，我才不曉得，或者是寫詩，或是寫散文的吧。

「我必須招待招待他。你是知道的，吃啦，跑跑啦，況且我們已經約好要去云頂看霧，看云海，看林叢。知道嗎？我那篇參加小說比賽的小說，情節就在云頂開始的。男主角與女主角在霧中相識，相戀，然後在霧中分手。我必須去看霧。」

「你的小說？又改變主題啦，不是說要寫一位年輕人下鄉教書的嗎？」我想起那天他向我提出的大綱。

「呵，妳不知道的，爲了那三千元獎金，我不得不暫時言情些。那些評判員看不上純文學的東西。我得流俗點，至少至少，我得暫時……還有葉天呵，他一直想起看霧，他要寫篇霧的

散文……………」

以我的錢去寫他的愛情小說，去賞他的露……………」

「要二百元？……………」

「不，不，我會還妳的。妳不知道，最近南馬的一位作者還稱讚我是馬華文壇八十年代初期的代表。我是有機會的。三千元，我得了獎，就還給妳。」

「但也不必二百元呵。」我感到心疼。

「當然不必，去云頂不必那麼多。但我得招待他一番。吃的，的士費呵等等。我還約了本地的掌門東，都是他們來我那兒，我們要舉行個座談會，還有，我欠了兩個月房租，不付清，我不好招待他來我那兒過夜。」

「房租？既然你知道了，為什麼不去工作？」

「工作？」他一時停下腳步，瞪着眼：「工作？我不是在寫小說嗎？我是在創作，我又怎能去工作？藝術嘛，文藝嘛，我怎麼能分心，我怎麼能工作。」

他站住，雙手抓緊着我的肩膀，瞪着雙眼，憤怒的眼光在燃燒。

我感到炙痛而毛骨悚然。

天，他的驕傲在流血，他的傲慢受到剝削。他生氣地捉住我。

我低下頭，滿眶晶瑩。

狗在遠處狂吠着。

巴士又在交通圈給塵塞住了。

窗外，霪雨綿綿，天空一片灰暗，視覺內的幢幢高樓似乎遠去了。而聽覺中，整個市聲似乎低弱了下去。我的頭抵着玻璃窗，雙腿緊夾着。

隔鄰車道上的印度羅厘跟車員坐在司機旁邊的座位上，詭譎地對我邪笑着。車子靠得那麼近，我似乎聞到從他身上散發出來的汗酸味。

我移開視線，這時車群又開始移動。我吁了口氣。

真不該喝了那杯汽水，害得我如今可尿急得不敢動彈。而回家的路途上，現在還走不上一半。雨霏霏地在窗外飄着，一陣寒意從窗縫鑽了進來，我不禁感到悲哀。

都已經一個禮拜了，我沒有見到他。

那晚他從我那兒要去了二百元，我就不曾再見到他的影子了。

可以想像這幾天他一定興高采揚地帶着他的文友到處溜躑，或在云頂上看霧，或在惹蘭武吉免登看車河，或是在金河廣場逛逛，吃大餐。然後再過些日子吧，就能在報章上看到什麼的「布都」車站送別啦，致某某友阿，甚至寫上站在路邊對着一路車河而對都市文明感到迷失的詩。我倒對他沒有別的期望，只希望他能藉着這一次的遊興，觸發他把他想參加某某大報的三千元小說

獎的小說給寫出來，那麼他至少也就沒有藉口不去找工作做了。

我對他的行徑感到厭惡，甚至憎恨，所以我一直拒絕會見他的朋友。

要是我能把他推拒掉！

我感到一陣抖擻。下肚一陣麻痛。巴士這時停了下來。

我急忙抓起身旁的紙袋，裏頭裝着我替換下來每天在工廠用的工作服。我跳下巴士，雨似乎更大了。我急忙衝進路邊的候車亭。

「查某仔，喂，查某仔。」

他在喊我。驟然間我的臉脹紅起來。我就不知多少次了，要他別在大庭廣眾的地方叫我的乳名。「查某仔」是我父母叫的，而他却跋扈地叫個不停，似乎我已是他的什麼人，他要如何喚法就如何開口。我一臉靦腆地走進候車亭。車亭內站滿了人，個個冷漠地望著霏雨紛飛的路面。有幾個人聽到叫喊聲而遙聲望去。我不必抬頭，也知道他是在車亭對面的咖啡店叫我。

我看下左右路面，然後冒雨衝過去。

我走過他的身邊，直望咖啡店屋後的廁所走去。「喂，查某仔！」他的聲音在我背後响起。

這是一間有附賣經濟飯菜的咖啡店，就在我租了間房間的租屋底層。除了早午兩餐，我是在這經濟飯菜的飯攤搭伙食。他知道我每次放工回來，一定在這屋吃了晚飯後才回到七樓自己的租房去的。所以他就選擇這個時候在這個地方等我。

我從廁所出來，感到一身輕鬆，獨自走到咖啡店的一張桌子旁坐下。

他走前來，就坐在我旁邊。

「嘿，查某仔。」他嘻笑地說。叫我如何形容他呢？在眼角邊掛着一泡黃色的眼垢。下巴青黑一片的鬚查子，滿口黃牙，兩眼無神似乎幾天幾夜沒睡過覺吧，一臉黃腫腫地。身上穿着件較為清潔的襯衫。所謂清潔，就是曾洗滌過的。我曾見過他的洗衣法。衣透了水，用肥皂隨手在衣領處揉揉，然後再浸下水，工作就完成了。

「喂，我告訴你多少次了，別在公眾地方叫我的小名，不懂得聽嗎？」

「好，好，鄭巧香小姐，可以了吧。」他戰戰兢兢地眨眨眼，然後左右兩手把兩個裝滿書藉的塑膠袋放在椅子上。「也給我來餐飯。」他回頭向剛把我的飯菜送來的伙計叫道。

「怎麼啦，被房東趕了出來？」我看到那兩袋的書，猜疑地問道。

「哈哈，」他咧開着嘴，露出滿口的黃牙，「是我退了房，想不到吧，嘿嘿！」

「你又在玩什麼把戲了？」

「什麼把戲？我要去工作了。」

「工作？」我睜開了眼，楞住了：「工作？你的小說呢？」

「寫好了，寫完了。」他似乎很高興，滿臉充滿笑意。「我寫了三天三夜，也就是說我關閉了自己三天三夜。」他舒展下四肢，「很辛苦，但總算熬過來了。我買了些食物，然後關在房

間內，三天三夜不出門。剛才總算完成，而且也投了郵。你不明了，創作的苦楚，但值得。我喜歡那篇作品。除非是那些評判員眼界品味太低，否則我一定被人選的。我有信心，改天我把底稿帶來給你看看。」

「你的那些文友呢？」

「他們呵，他們四天前就回去啦，很有意思的集會。我還打算寫篇文章紀念一番。喂，改天把小說底稿帶來給鈴看看可好？」

「謝了，謝了。」我一邊嚼着飯，一邊說道：「是愛情小說吧。」雖然我不曾看過他寫的爱情小說，雖然不知道他的愛情會是怎樣的個愛情法，但還是提不起我一讀的胃口。

「是愛情，加上倫理。」他大口地把飯吞下：「我是為小說比賽的獎金而寫的。以陳欠正這種老家伙為首的評判委員會，我的小說不得不遷就他們的胃口。我調查過他們的風格。我的小說就照着他們所希望的模型把一個爱情故事寫出來就是了。坦白說，」他停下吃飯的動作，右手按在心口上：「按良心講，這真是篇狗屎小說，但爲了獎金，噁，噁，噁。」他冷笑了幾聲：「就這麼啦，我投了郵。」

「爲了篇狗屎小說，值得花上三天三夜嗎？」

「是爲了獎金三千元，才花了三天三夜。」

「那麼，去工作又是怎麼一回事呢？」我對他的創作態度感到迷惑。既要很純文學，但在巨

利當前，他會爲此而改變風格。我不明白他，不了解他這個「島人」，正如我不明白他突然間又興起去工作的興緻來。

「去參與生活，去了解生活，這樣才能寫出源自生活的作品來。每個作家都必須如此才能充實自己。」驀然間，他嚴肅地說：「我要上云頂去，那兒有個建築工場，我要去當一陣子的水泥工，然後再去當漆工。那次上云頂，我們到建築工場去跑跑，遇到了建築工場的包工，於是我就定後天就上山去了。」

外面陰雨綿綿，而他眼光灼灼地注視着我。我知道他有他的理想，但我還是不了解他。我只是爲他的執着而有點感動。我急忙搖搖頭，把那一點點的感動情緒趕出腦海。別說我很現實，只因爲我是個生活在現實中的女孩子。我希望他像任何一個走在外面街上的男人一樣，做個現實的人。如果他願意腳踏實地地找份工作，我是願意嫁給他的。一時之間，我母親一臉疲憊的映像在腦海中出現。我沉默了下來。

「怎麼啦，不高興了呵？」

「這麼說，你是退了房？」我抬頭，正視着他。

「是的。」他放下叉匙：「我明天就走，所以我這些書暫時寄放在你那兒。我整副財產只有這些了。」

「你真的……」我低下頭，一時之間真的百感叢生：「你真的要離開我？」

我想任何一個有知性的男人都會了解我的感觸，況且我是溫柔地娓娓細訴。我一時之間竟忘了面對的是個魯莽麻木不仁的人，因為他竟說：

「是啊，我要離開這都市文明，要回歸到純樸的山林間去，我要……」

我感到痛楚。他竟看不到我眼瞳內的情意。我氣餒地嘆了口氣，站了起來說：「鳥人，走吧

！」

他楞了陣子，然後站了起來，興高彩烈地說：「查某仔，來，我剛領了稿費，我來請客。」

我抓起紙袋，低頭向外急步而出。

外面，雨還落著。

（一九八二年七月南洋商報「讀者文藝」）

還是回家睡覺去

張永春抵達黨市區分會的大廳時，黨市區分會主催的「華人文化研討會」的會議已經進行了二個多小時。這時，大廳上煙霧騰騰，除了站在講台上發表演說者的聲音在大廳上四處沖擊流蕩外，講台前方的聽衆席上也是人聲嘈雜。聽衆人群中有的雙眼晶瑩地叫欠頻頻，有的與鄰席的低頭細語，有的更閉上雙眼養神，有些甚至爭論得面紅耳赤，氣喘吁吁地。

張永春是黨市區分會的署理主席。他四十五歲，衣着講究。今天他穿着件淺藍色絨布全套的部長裝，鼻樑上挺着一付白金鏡框的眼鏡，再加上他那頭上了髮膏烏亮亮風吹不散的黑髮，及雙頰暈紅油亮的顏臉，就越發顯得容光煥發了。

在講台上坐着的人群中擺着兩張空的椅子。張永春一跨進大廳，就瞥見他在會議中應佔有的位置。他在進門處佇立了一陣子，在確定了聽衆中有些人發現他的到臨後，他才以堅定穩實的步伐，臉上堆起笑容，睜着雙眼向大廳的中間行道走去。在他的行程中，他不得不經常稍停下來，向

聽衆中的熟人舉手打招呼。這時，他發覺發言者的演講停了下來，所有的聽衆的目光都聚焦在他身上，他不由抬頭向講台上的演講者瞥了一眼。原來這位演講者是他的忠誠支持者黨青年團的團長。這位團長正以敬仰的眼光向他望來。他不由感到一陣熱血翻湧上來，而笑呵呵地說道：「對不起，各位，對不起。」他環視大廳一番，然後再望向講台上的團長：「團長，請繼續下去。」團長於是又清了清喉嚨，開口繼續演說。

張永春逕自走向主席台去。台上空着的一張椅上無疑是青年團團長的座位，另一張空着的椅子，更無疑是屬於他署理主席的。他走向前，在椅子上坐下。坐在他左邊的本區國會議員傾過身來：「老張，怎麼這樣遲來？」

張永春是本區國會議員在黨內最有力的支持者。他倆的座位是永遠連接在一起的。「嘿，嘿，參加了州財政女兒的結婚禮後才趕來的。誰叫我是他們的主婚人啊，哈哈。」他拉直了上衣的下擺，然後敷衍了事地向今天會議主席，也是市區分會主席打了個招呼，同時低聲向國會議員說：「老李，主席的臉可真黑啊。」

「他幾時又曾晴朗過啊！」李國會議員說。

「我們的國家目前在討論着如何去塑造本國的國家文化。是的，我們的國家是個多元種族的國家。我們的文化必須是多元種族的文化。所以在我們目前的國家文化塑造過程中，我們華人——這也是我黨一直在爭取的——應該是站在怎樣的個地位上，來要求參與這國家文化的塑

造工作。我們與友黨是擁有平等的憲法上的權力。所以我們今天的會議，是要徵求大家的意見。即是：在這個非常的時刻，我們的華人應該是以怎樣的姿態來參與這件工作。我們是否應該委屈求全，還是堅強不移地要求把我們認為是我們母體文化的傳統價值塑造本國文化的工作上去。」

青年團團長這一席話引起一陣掌聲。分會主席不以爲然地搖搖頭。張永春滿意地微笑起來。他的衣鉢弟子——青年團團長——很明顯地在滋長着他的影響力。張永春望向那已佔據了分會主席職位已有八年，都已六十歲了的主席，不禁很滿意地忖道：少壯派的日子到來啦。

張永春斜靠在椅子上，雙眼直視向前面的聽衆。恍惚間，他眼前似乎一片空白。青年團團長的演詞似乎低微了下去。熱，頭頂上的風扇似乎把熱氣罩蓋了下來。他驚覺而坐直身子，團長的演詞又再貫進他的耳朵。他雙手抓緊着椅子的扶手，硬硬把那口呵欠吞下肚子去。他坐着，雙眼盈滿了呵欠的泪水，竭力克服着那一直要爬上他的眼皮의甜蜜的而又沉重的睡意。胃子內的消化機能正在緊張地工作着。一陣陣熱意從肚內向四肢蔓延。這時，他是多麼希望他能脫掉他的部長套裝，倒在他的冷氣臥室溫柔的床上。

他剛剛受到黨州財政的款待。州財政的女兒出嫁，而他很榮幸地被敦請爲婚禮的主持人。他剛從婚宴會出來，一肚子裝得沉甸甸地。那是個很豪華很氣派的午宴。宴開三十席。而他猶憶起他站在台上一番「郎才女貌、佳偶天成」的賀詞之後，他那三聲領頭的「飲勝」呼聲，真是中氣十足，冗長嘹亮而贏得人們熱烈的掌聲。

午宴十分精彩，席桌上的佳餚更是一道接着一道，主人的禮敬及殷勤頻頻的勸飲，更使他開懷豪爽。最令他感到愉快的還是宴會前某報女記者對他的專訪。什麼名字了？她那抑揚頓挫溫柔而又甜蜜的聲音，她那芬芳四散的體香。什麼名字了？李美珍。對。李小姐。她雙圓大發亮的眼睛，那兩片豐滿、殷紅得要滴出血來的嘴唇，那豐滿顫動起伏的胸脯。而演講者激昂的聲音擠進他的聽覺：「是的，就拿我們華人舞獅團來講，這是我們的傳統文化。我們為什麼不能要求把這種傳統的、我們華人的民族文化引進我們的國家文化呢？或者有人會這麼說：……」

張永春斜躺下坐在他身旁的國會議員。國會議員正拿筆在報紙上摘錄筆記。分會主席頻頻地望向大廳上的掛鐘。

「張先生？張永春 A.M.M 先生？」

「是的，請問你是……」

「李美珍。我是北斗報的記者。」

「喔，李小姐。」

「我早就想認識你了。」

「非常榮幸，李小姐：……」

他不知道要說什麼才好。在人聲嘈雜的餐廳上，他得大聲回答。

「我想跟你談談，專訪你，方便嗎？」

「在這個場合？」他感到興奮，然而人聲混雜使他猶豫。

「宴會後呢？」

「我還得出席本區主催的座談會。」

「那麼，張先生，你不介意我們到那個角落一下吧。我想爲本報向你來個專訪。」

「非常榮幸，非常謝謝。」爲什麼要介意呢。介意的該是那位分會的主席。

「近來，市面上很多人都談論着你……」

「那里，那里……」

「人家都說你是個成功的策劃者，出色的政治家。」

「人們都太過獎了。」

她的咀唇真丰满，張永春暗自付道，要是能夠……能夠……

「人們說你是本區會少壯派的領袖，正準備向老一派的當權者奪權。」

「不是奪權。我們只是想趕走那些佔着茅廬不拉屎的人。」

「作爲商場上近幾年來最成功的後起之秀，張先生你是否能夠……」

「喂，老張，你可準備發表意見？」張永春的手肘被人撞了一下。他警覺地抬起頭，正遇上國會議員含着笑意的眼光。「主席都已上台了，你呢？」

張永春連忙坐直身子，詼笑道：「議員你呢？你先來吧。」他瞥下正站在麥克風前面分會主席羅麗的背影，輕蔑地說：「等他下台來後：……………」

「在談到華人文化之前，我們是否應該談下華人的團結問題呢？我們華人就像一盤散沙，從來就未曾團結過。我們有太多的會館，有太多的方言。講到方言，我想再提到最近我們華人社團主催的講華語運動：……………」主席的聲音高昂激蕩。

講華語運動。這些字眼中擠進張永春已經逐漸模糊的意識去。張永春太困了，胃部的重担使他感到發洋洋。他使勁地搖晃着雙腳，絞扭着雙手，努力地睜大眼睛，挺着沉甸甸的眼皮，想集中精神聽下分會主席的演講詞。

這是很重要的時刻。他必須聚精會神地聽主席的說話，了解它，并企圖在他的講話中尋找破綻。他是在觀察着主席職位的署理主席，他必須抓住主席的弱點，以便進攻。既然主席已上台發表見解，作為署理主席的他，就不應示弱地也要上台去發表他自己的看法，而且要有效地拉拉主席的後腿。

然而主席在說什麼？辯論的主題是什麼？一時之間，他慌憊得摸不着頭腦。太困了，他感到腦袋很重。突然，他的眼睛亮起來。因為他聽到主席這麼說：

「各位，我們大家都在支持講華語運動。我們的人都在呼籲大家在大庭廣眾中用華語交談，然而，却有人在宴會上，作為一個領袖，領導大家高呼什麼『飲勝』、『飲勝』。大家都知道『

飲勝」是什麼話嗎？是本地方言，而這個領頭人却逢人說說我們要支持講華語運動。這種人，是不是口是心非？」

一陣激烈的掌聲喝采聲把張永春拖回現實來。嘩，這一掌有力而又正中要害。張永春脹紅着脸，氣憤憤地凸着一對金魚眼瞪着主席的背影。

「最近，我在某報的言論版上，」主席的聲音轉強地迴蕩着：「有位作者提出了個問題：大家都在推廣講華語運動，尤其是我們的宴會上，而且在一些公共場合，我們是不是應該喊『乾杯，乾杯』；而不是什麼『飲勝』、『飲勝』了？我提這個例子的本意是在向各位指出，我們華人社會口是心非的人太多了。好了，話扯得太遠了。我們再回頭來談下我們華人文化的問題……」

張永春感到一陣痛楚一陣憎恨自心底湧現而向四肢蔓延。我不會妥協的，他暗自恨恨地付道。又是一陣掌聲。黨區分會主席趁機擦了擦汗水晶瑩的額頭。參雜在掌聲中有一兩聲「嗚嗚」之聲。張永春斜瞞下坐在另一端的本區州議員。州議員一只手正托着眼鏡，愜意地泛着微笑。州議員是跟黨區分會主席站在同一條陣線上，而他，作為署理主席的張永春，却跟本區國會議員站在他倆敵對的陣線。

「扯到天上去了，」張永春鄙夷地搖搖頭，低頭對國會議員說：「扯到天上去了。我們不是在討論中華文化嗎？怎麼扯到推廣講華語運動去了？」

國會議員正打開了自己的一個金製的烟盒，拿出支香煙，用金光閃閃的打火機點上火。「沒

料嘛！」國會議員冷漠地昂起頭，望向頂上呼呼地盤旋着的吊扇。

這半年來，張永春出錢出力，一直想在本區的基層黨員中樹立起自己的形象。他跟隨着國會議員走遍本區的大街小巷，鄉村隨處去訪問本區的居民。他與國會議員已私下協議，在明年本區黨員大會中策劃推倒主席，以便來年全國大選時，他能在國會議員的支持下，爭取為本區的州議員候選人。

然而，下午婚宴的菜餚太好了，還有那冰冷的啤酒，及主人盛意拳拳而敬上的半杯軒尼士，還有，甜蜜溫柔的聲音說：「張先生，你不只是商界的奇才，更是政治界的高手，來年，你一定會是本區的……」

那當然，那當然。紅顏知己，紅顏知己。張永春不禁閉上眼睛，回味着李美珍奉還的眼光。要是也能把耳朵閉上了，把所有的聲音都推出耳處，讓李美珍甜蜜溫柔的聲音在腦海里迴响。要是……而腸胃里頭的佳餚在沒完沒了地蠕動着，而眼皮，是千斤開阿，必須挺起來！只是能打幾分鐘的瞌睡，就能擺脫腦子昏迷迷的感覺了。

「老張，怎麼了？打瞌睡了？」張永春的手肘又給人一撞。他茫然地睜開眼睛，正遇上國會議員責備的眼光。這時大廳上噁噁的嘈雜聲時起時落，且夾雜了椅上移動的騾動聲，以及一些放肆的咳嗽聲。這時他才發覺主席已演講完畢，國會議員正站起來，走上演講台。

「州議員，本會主席，署理主席，各位同志……」國會議員的聲音通過音响系統宏亮地在大

廳上迴響。「這次的華人文化研討會，是在本黨的領導層指示下舉行的。我們常聽到反對黨說我們獨裁，漠視民意。這是事實嗎？我們的黨領袖，爲了華人文化的這個大課題，在採取適合的行動前，想知道我國我黨基層黨員的意見，所以才會有今天的文化研討會。」國會議員交又着雙臂，很謙遜地低下頭，看下面在麥克風前的小紙張，充滿信心地說：「在談到我們華族文化在本國國家文化中應佔有的位置前，我想向大家提出個問題：什麼是我們華人的正確的傳統文化……」

張永春痴呆地低着頭望着攤在桌面上自己的雙手。國會議員已上台去演講了，接下來必須是我上去發言。我必須發言，我必須發言。這研討會有記錄，而這記錄會呈上黨總部參考。所以，必須發言。但講什麼好呢？有什麼好講？所有應該講的都讓前面的演講者講完了。講什麼呢？拾人牙慧可丟人。講什麼呢？腸胃內正消化着。暖洋洋的熱氣正向四肢延伸。要是能舒展下軟癱的四肢，要是能閉上眼睛，而有清亮的聲音在响：

「張先生，你能不能談談你在商界的如何取得這樣的成就？」

「張先生，可否請你解釋下本國當前的政治趨勢……」

張先生，張先生。我是應該發言的。區會的文書會把研討會的記錄整理，然後在本地報章刊出。李美珍一定會看到這份記錄。她必定會熱誠地細讀我的意見——我對華人文化的意見。還有，本黨的會訊。本區基層的黨員會再三研究會訊上的記錄。

所有的意見都被人家講完了，還有什麼可講的？還是婚宴上，那三聲「飲勝」，冗長，宏亮

高昂，必當繞樓！喝冰涼的啤酒，清爽了喉道。而且李美珍說：「張先生是我最敬仰的人。」過獎，榮幸。噪音很囂張。張永春睜開眼，看到國會議員指手劃腳地發言。講些什麼？文化，舞獅，清明，拜月亮，龍舟……他茫然地望向前方。清醒，清醒……

熱烈的掌聲掀起張永春的眼皮。他清醒過來。國會議員信心十足地走回自己的座位。成功的演講，掌聲歷經三分鐘才歇息。

「講得好，講得好。」張永春向國會議員詼笑地說。

「過獎了，過獎了。」國會議員又再打開他的煙盒。

張永春眼向演講台望去，連忙舉行向司儀示意要求發言。司儀却眼望大廳上的聽眾說：「聽過了本區國會議員的高見後，接下來一位是本區文教組組長發言。」

一陣掌聲過後，本區主席的得力支持者文教組組長向大家鞠躬，然後走上講台。

「……談到文化。我認為，文化有幾個層次，第一個層次是屬於我們的精神上的，如文學，音樂，繪畫。所以我認為，我們目前最緊要的是要求國家對我們華人文學，音樂，繪畫的確認。

如果我們的文學藝術得不到國家的承認，我們的精神風貌得不到國家承認，而只是爭取些表面的表演藝術——如舞獅——被納入國家文化，這是不是顯示出我們華人文化的水準太膚淺了？我們將沒有我們自己的民族文學及民族藝術。這樣，我們的文化只徒有其表，敗絮其內……」

扯到文學藝術去了！張永春睜大眼睛。或者等下該提起流行歌曲、藝術歌曲、錄影帶……或

者……

「老張，」國會議員吐了口煙，傾身過來：「昨晚幾點到家？」

「嘿！」張永春回過頭：「都二點了。真倦！」

「今晚，老陳叫我們去吃海鮮，你幾點能來我家一趟。」

「八點吧。」

快結束你的鳥話吧，張永春心想。你下來後，我要上台發言。我是署理主席，該讓我發表我的意見。還是明天打電話到報館，把李美珍小姐叫來辦公室談談。或是到咖啡座聊聊，作個專訪。而且……：那丰满的咀唇，起伏的胸脯。訪談。吹噓一番。肚子還是那麼脹。美好的榮耀，郎才女貌，佳偶天成。眼皮千斤重。回去冷氣臥室，鋪在床上，舒展四肢，還有李美珍的笑姿如花。曖昧的微笑。

掌聲雷耳。文教組組長躊躇滿志昂着頭神氣地走下來。張永春睜睜眼皮，正要舉手。

司儀已宣告：「本研討會暫時到此為止。現在暫停二十分鐘。大家用過茶點，然後再發表意見繼續討論。」

大廳的一角已擺好桌子。桌上擺好了咖啡蛋糕，聽衆紛紛離席，向茶點桌走去。

國會議員站了起來，吁了口氣：「老張，我要走了，八點來接我。」

「要走了嗎？我……我還未發言呢！」張永春站了起來，窘迫地說：「我待會還要發言呢。」

「發什麼言！」國會議員朝他一笑，轉頭望向門外：「人家也都走了，還發什麼言？哈哈。」張永春向門外張望，州議員手掛在本區會主席的肩膀上，親密地向停放路邊的座車走去。身後有包括文教組組長在內的幾個年輕人跟隨着。

「我先走一步。」國會議員拍下張永春的肩膀，然後離去。

張永春茫然地站着。發言，發言，發給誰聽誰看。接下去的討論會結果不一定會記錄在案，更不會發表見報。敵手都走了。接下來的是讓些基層黨員發表下他們的意見，滿足滿足他們幼稚的虛榮心。

作為署理主席的張永春，覺得他所處的層次要比他們高一級，他是無須向他們發表意見的。於是，他托了眼鏡，伸下懶腰，終於拿定了主意：

還是回家睡覺去。

（一九八三年二月南洋商報「讀者文藝」）

送上山去

(原名「出殯」)

到高巴三万的路只有一條。高巴三万有個華人的墳山。

你蹲在屋前的草地上，都已經有半個小時了。你微駝的背向着早晨的太陽，滿頭的霜髮顫巍巍地在清風中抖着。你癱瘓癱瘓而又削瘦的手指想伸出，想撫摸下那絕在草葉上的毛蟲。你似乎聽到你母親的聲音。你知道，你母親化身成那毛蟲，你母親渡過了七十年月，在你面前蠕動着。你欣喜，而又淡然。你知道的，那是你的母親。最近，他們都常回來找你。他們有很多話要跟你說。他們有你死去的大女兒，大兒子，我，及你的母親。然而，你總是被種種疑竇纏住，恍恍惚惚，宛如剛從陰間來到陽光下，也宛如從陽光下走入陰間。你總是呆滯地望着，望着前面茫茫的遠方。

這時，你突然有了笑意。渾濁濁的眼瞳中似乎受到光亮的觸摸而有了反應。你聽到你的母親

說：「乖乖，如果要小便，就在這兒小吧。」你母親的聲音是那麼接近，它來自那毛蟲的口。你不知道它那一端是咀部。你只知道，它是你的母親。你的母親從千里外普寧縣的土坑鄉飛越來此。她跟你說：兒呵，普寧饑荒，能逃就逃，下洋就下洋去吧，作牛作馬，也勝過在這里等死。你知道。你泪流滿臉。你跪在母親膝前，你說：兒子不孝，兒子無能，兒子來生再報。你母親右手一揮，泪如雨下。在滂沱大雨中你自汕頭的貨輪，眺望向慘淡的內山，你縱有更多的宏願，也被那喉頭那股陰鬱厚實的烏云卡住了。

而現在，你的母親又在你的前面，說：「乖乖，如果要小便……」你低頭，一股溫水自褲裏滑流而出，流進大地。定是這股濕的暖流，帶來你母親的信息。

你盯住那絲油油，毛茸茸的毛蟲，緩緩地蠕動着。你產生了一種微妙的感覺，彷彿又躺在母親的懷抱里。你感到自己是多麼的疲憊，多麼地想閉上眼，沉浸在母親懷抱的溫暖里，沉浸在黑暗中，而忘掉一切世界。而陽光正炙熱，似乎在你的駝背上燃燒着。

燃燒着的金銀冥紙報償不了對母親的疚歉。你低着頭，對着毛蟲說：媽，我來生再報。你都已霜髮滿頭，雙眼渾濁，全身枯癯，所以你再三向毛蟲保證：來生再報。因為你的來生就要來臨。你虔誠地說：我真不幸。

那時你才二十歲，母親才三十八歲。你想不起母親年老的形象。她曾老過嗎？你望着毛蟲：妳老過嗎？你想着，陽光轟然間晶瑩了起來。妳老過嗎？你一上岸，就從鄉親處聽到母親逝世的

消息。妳老過嗎？你叮視着毛蟲，想像着母親的儀容。

而這儀容是那麽遙遠。而你母親的聲音是那麽近在眼前。最近，你母親常來，常來述說昔年鄉下土坑鄉的風光。你常回憶，那兒有你讀過書的塾堂，有你翻過山草的斜坡，有你捕魚的溪畔。那兒可有電燈光？你不記得，那兒的夜晚似乎是一團黑暗。像你閉上眼睛時看到的黑暗。

這時，你的雙腳開始麻酸發痺。你真想閉上眼，而你的母親的聲音却逕自在响着：兒啊，我來了，我來看看你可是健壯，可有娶妻生子。兒啊，能逃就逃，下洋就下洋去吧。那毛蟲蠕動着。它扳起了頭，四處張望，然後就說：「乖乖，如果要小便……」

「媽，阿公在這里。」

「媽，阿公又泄尿了。」

她拿起了手提包，又放下。她從窗口望出去，身穿着一襲灰黑色的衣服，架着個頭髮白花花的前額，蹲在花盆前，全神貫注地凝視着花葉。她頓了頓腳，對着剛從樓梯走下來的他，埋怨地說：「哪，又溜出去了，在那兒，又泄尿了。」

他不解地楞視着她。「他呵，那老的。」她回過頭，抹着紫色的眼蓋眨動着：「玲玲，珊珊，進來，進來，叫公公進來。」她又轉向他：「真不明白，蹲在那兒做什麼，小便啊，喂，是你父親，而且是星期天，麻煩你去收拾他吧。」說着，她低下頭，把一只婢囑放進個藤籃，再把幾

包香及些金銀冥紙放進個紙袋。再抬頭時發覺他還直楞楞地站在那兒，不禁感到一陣焦躁。「喂，你怎麼啦，去扶他進來呵。先在外面替他洗洗腳，定是沾了尿水的。別踏上地後。地毯吸水，會有尿味的。去去去，扶他從後門進來。別走大廳了。」她又低下頭：「火柴呢，火柴呢？珊瑚，你拿了火柴嗎？唉，還有蠟燭呢，讓你爸爸扶公公去，你們進來。」

他把長袖的袖口扣上。抬頭看下牆壁上的電鐘。他走出大門外，對着一身燦爛打扮的十一歲的玲玲及五歲的珊瑚說：「進去，進去，讓我來扶公公。」

他走到花叢後，低頭看去，皺皺的褐色的皮膚鬆弛地垂掛着。他站在老人的背後，煩躁的說：「爸，又泄尿了？」

老人僵硬地蹲着。他低下身子，輕輕地推下老人的肩膀。老人反過頭來困惑地訂住他：「是那一位呵？」聲音低弱如絲，清風吹處，竟化成絮絮叶語。所以，老人的口只是在蠕動着。

「是我。」他因他的父親竟不認得他而阻住。他感到悲痛，然而這只是一瞬間的感情波動。無可否認，雖然他再三迴避去預想到那種能給他解脫感的時刻，然而老人總究是他的父親。他不願自己有種「不孝」的自責。所以他很和藹地說：「爸，回到房間去換件衣服，我們上山去。」

「上山？」老人轉過頭，困惑地望向他。

「是的，上山祭拜媽媽。你不是常說要到山上走走嗎？」他伸出手扶住老人的手臂。另一只鼻着鼻子。「今天媽做忌囉，爸。」說着，他扶着老人繞過草地向後門走去。

老人顛巍巍地跨步。他感到腳腿一片濕冷。他回過頭，一手摸索着雙腿，不解地蠕動着嘴唇。
「是泄尿了，爸，怎麼你最近就像小孩子那樣泄尿？痢疾那會去廁所小便了，爸，聽到嗎？」
「是你祖母叫我在那裏小便。」老人張開口，語言自口中逸出。

「爸，回到房間，洗洗下部，換上件新鮮的衣服，我們上山去拜拜。」

老人點頭。他辛苦地跨開腳步。腳步踏在炙熱的洋灰地上。他感到暖意自腳板傳來。這時，老人又似乎聽到他的母親在說：「兒啊，能逃就逃……」

到高巴三萬的路只有一條。高巴三萬有個華人的墳山。

要到那兒去，只有九十七號的巴士川行。當然，乘坐私家車去，只需十五分鐘的路程，你就能看到一片荒涼的墳山。

你走進房間。窗口灰青色的窗簾緊攏着。你似乎走進了夜晚，因為陽光被你房間內的陰暗推拒出去。室內，尿味、藥味及濕氣在流泛着。你有一張床，床上有條破舊暗青色推成一團的被單。你有枕頭，污黃色的枕頭套瀰漫着腐朽的氣味。你的衣服全掛在牆上。房間內的其他空間，堆放了這家庭不要用的東西，如小孩子的腳踏車，看過的報紙雜誌，還有破舊的時鐘擺在牆角指示出時間已在這間房間死亡。死亡。你老想到這問題。這問題已不再使你感到恐吓惊慌。最近，

我們的到訪，使你知道死亡是種歸返，一種回歸到時間永恒的終站。那兒是一種空無，一種冗長無際的空曠。

你在床邊坐下。你摸索到擱在床頭的一件乾的長褲。你低聲呼喚：「香兒，香兒，幫我換下褲子呵。」你茫然空洞的眼睛望向床角的陰暗處，那里常坐着你的女兒：香兒。

那是日本軍佔領的時代。日本空軍的第一粒炸彈投落到板城海港時，你就帶着香兒及乃武從大山腳往鎮後的大山巔。那時，香兒才十六歲。

而十六歲的香兒自床角坐起。香兒，你望着她，茫然無神的眼睛竟泛起慈愛的光芒。香兒香兒。那時香兒千呼萬叫，號啕尖喊掙扎着要掙脫日本鬼仔軍的魔掌。那晚夜色也像現在一樣慘淡。而香兒的呼叫，撕破你作為父親的尊嚴。你的頭抵着牆面，雙手雙腳伏倒着哀求那猙獰的色相。禽獸禽獸禽獸。你那麼絕望地搓着大地，那麼鏽骨銘心地嘶號着。而現在香兒呢，還是那年十六歲的香兒，盎然站起，飄到你眼前，雙手扶著你的手，把你托起。你望着香兒，望着她一直以來都沒有變更的顏臉，你微笑起來。你的嘴唇哆嗦着。這時陰惻惻地一陣寒風在房內吹起，所有掛着的衣服都擺動搖蕩。

那時香兒幫你收集膠汁，養雞養鴨，收拾家里的雜務。那時香兒是鄰居鄰親所稱讚的小女孩。那時香兒是年輕少年們覬覦的對象。

而那夜，破門而入的肅清令，把全家的尊嚴拖排到街道上。日本軍靴的聲響，踏碎了香兒最

後一聲的呼喚。就這麼，香兒逃去，自你身邊逃去。

而如今，香兒已常回來找你。她會對你再三囑咐，說是天涼了，加件衣，或是雨大了，蓋上被單，或是口渴嗎，我替你斟杯水。

這時，那破舊的時鐘竟在你耳處中响起。你站起，你環首四顧，你發覺竟有陽光從簾縫間照進你的黑夜里。這時，香兒似乎就要自床角離去。你開口，却又發不出一滴聲音。

你感到雙股間濕濕癢癢地，你發覺到手上還拿着件褲子。你顫抖着手換上褲子。你又萎頓地在床邊坐下。時間一直震盪地停留着不前。冷颼颼的風一直在房內漂泛。間寂中你似乎聽到有人在向你呼喚，呼喚聲中參雜着斷心的哀鳴及歡愉的嘻笑。驟然間，你不知身在何處。你瘟吞吞地移動你的頭，你在搜索着香兒的氣息。香兒，香兒，你顫抖着手，向空中伸着。



「雞、鴨、鴨。金紙銀紙。蠟燭。火柴。飯。碗。杯子。茶葉……」她彎着身點指著擺在地面的東西。昨晚修飾了的頭髮已有點散亂，幾條髮絲總是不安份地垂掛在眼前。她不耐煩地把髮絲撩起。幾次的頭部擺動後，它們又重垂了下來。近來，她常對老人感到疚歉。然而，她覺得能在今天帶他到墳山去逛逛，似乎就會了却最近以來常泛自心底的心願似地，所以她今早絕早五時就起身，忙忙碌碌地準備這準備那的，心情倒還很愉快。總究太久沒有到郊外去了。到墳山去走一趟，雖不是件很大不了的事，但她的心底可有個願望。雖然這個願望很荒謬，但她還是不由自主

地祈望着。這時她又喊了起來：「冥幣呢？冥幣呢？珊珊，你可有拿了死人錢去玩，珊珊！」

「哪，錢還給你。」五歲的珊珊把一疊冥幣遞過來。「媽，這些錢能買東西嗎？」

「能，在陰間里。」她一手搶過冥幣，塞進個紙袋。「玲玲，幫媽媽把這些東西搬進車子去。小心，別打翻了。還有，你爸爸呢？」

「爸爸扶公公去換褲子。」玲玲撫着盛了只燒雞的盤子。

「好啦，拿出去，放進車子里。」她急忙地把盛了祭品的塑膠袋搬向停放在屋外的車子。汗水在她額頭上沁出。但她心中可感到很愜意。一切都已齊全，就只等待出發了。「進去進去。妳跟珊珊在車子里等。」

這時，他從餐廳拿着杯水邊喝着走來。金框眼鏡背後的眼睛頗帶陰郁。他說：「爸爸越來越不對勁了。他竟連我都不認識了。」

「還說。這個月尿糞都不能控制了。你不知道，多煩人。我可要發瘋了。還是把他送進醫院吧。」她嘟囔着說。

「不是看了醫生嗎？老人病，醫院不收留的。」他的邊眉皺成山褶。

「你不知道呵，那是多麼難熬多麼遙遠呵。我真不想干了。」她終於把祭品搬完：「真希望濟公的話有靈，帶他上墳山走走，沖去霉氣，他就會清醒的。」

「妳相信這些？」

「你不信嗎？不信爲什麼今天要上墳山？」

「我才不信。我只是上山祭拜媽媽，只是帶他去透口氣，只是帶玲玲們郊遊去。」

「好啦，好啦，還不是一樣。去，去看他可換了褲子。可以出發了。」他放下杯子，向後面的工人房走去。她站在門邊，略略掃弄着頭髮。「還有，順便把房間內的太陽傘拿來。還有那張輪椅。」

「喂喂。上海灘野餐去嗎？」他回過頭，冷嘲地說：「要不要把手提錄音機也帶上了？真像是要去野餐似地。」

「對啊，錄音機。可別忘了帶。」她果真脫下運動鞋，向擺放在壁櫃的錄音機走去。「我還要帶你媽媽生前喜歡聽的潮樂呢。是『井邊會』呵還是『陳三五娘』。」

「哈哈。發神經。」他笑了起來，向後面走去。

「什麼發神經？是孝心。不想想老人家一人在墳山多寂寞。放些音樂，熱鬧點。」她一邊自語着，一邊爲自己不可理喻的心思而囂張地笑了起來。

到高巴三万的路只有一條。高巴三万有個華人的墳山。

要到那兒去，只有九十七號的巴士川行。當然乘坐私家車去，只須十五分鐘的路程，你就能看到一片荒涼的墳山。

說是荒涼，那只是隔間人們的偏見。鄰近週圍三十哩內的華人死後，大多都居於此，所以它可說是威省中部陰間的一個重鎮呵。

你彎身，你跨腳。你躺坐車座上。車門關上。

似乎很噪。有孩子的嘻笑聲，似乎是在遙遠的年代响着，也似乎在你身旁响着。你想聆聽。然而你聽不見什麼聲音。你知道，有孩子在你身邊嬉戲鬧盪，然而你分辨不出那是來自那個時代。你睜開眼睛，明亮的光芒似乎刺到你的眼瞳。你不由閉上眼睫。黑暗就浸沒了你的視覺。這時，你感到整個座位抱着你的身子在移動前進。一陣陣的寒風從前面洶湧而來，在你腳下盤旋，在你臉上吹拂。

那是乃文，那是乃文的聲音。你驟然發覺吹拂在你臉上的冷風，就是那晚在膠林下乃文到來告別時驟然吹起的晚風。該是乃文到來了。

你把頭擱在連座墊上。乃文於是來到你的身邊。

該怎麼說呢？你閉着眼，要等候乃文的懺悔。而乃文說了些什麼呢？說了些什麼……

乃文說：爸爸，就當你沒生過我這個兒子。爸爸，我得跟他們走進森林去。爸爸，你不會明白。我知道，日本軍已投降，但我不能跟你回鄉。爸爸，我們得打倒殖民主義。我不要被人奴役。我要走進森林。我要扯下米字旗。你不會明白不會明白。我們要個自主的國家。我知道我知道，

但你還有個乃武。我不孝。但我要報黨報國。爸爸，就此別過。我要走入森林，直到一天他們退落大海，我會回來，我會見你。多苦多難，這世界就是這樣，森林與城市也沒有什麼分別。是的，就此離別。我會回來見你。告訴媽媽，孩子不孝，滿腔熱血，來生再報。來生再報，你的兒子重復了你向你的母親的重誓：來生再報。

而現在乃文回來。乃文坐在你身旁。

健碩的手臂緊靠着你瘦削的身子。你似乎感到熱氣自他身上傳來。然而，腳底的冷氣却在流竄着。你望向乃文。年輕的臉長滿烏青的鬍鬚，一身是整褸殘廢的軍服。你感到心在絞痛在龜裂。你的孩子你的孩子，而乃文似乎在說他的夢想已完成。他的國家已成立。他是國家的主人翁。然而你一直忘不了你深夜惊醒時的冷汗。要不是蛆蟲在乃文的骨架下蠕動，就是血絲自乃文的眼眶泌出。然後是一層層枯葉覆蓋着，然後是靜寂的叢林，然後是明亮的太陽。明亮的陽光照進層層葉叢，你於是看到蛆蟲在透明的皮膚下的脉管在蠕動。你張口，你要喊叫。

而乃文說：爸爸，別怕。我的功業已完成。我已回來見你。

而你說：你怎麼這樣年輕，我却已經老去。

在另一個世界，乃文的聲音在你的耳廬迴响：在另一個沒有時間的世界，你是不會老去。老去的將是你的記憶。

你環首，你也看到香兒在向你移近。你握着乃文的手，另一只手伸向香兒，你說：「兒阿女

呵，你們的弟弟乃武真是不孝阿。他要把我送往那里？」

而他倆站在你面前，他們的口張着，一陣鏗鏘的笑聲沖擊而來：孝，孝，孝……

於是你閉上眼，你感覺到熱意在你眼眶內匯集。你的視線逐漸晶瑩。

驟然間，冷意似乎配合着陰影向你走來。

你不禁顫慄。

「爸爸，熱死人哪。開冷氣。」珊珊一拉上車門，就撒嬌地叫道。

「忍一下嘛，車子就要開了。」他向望後鏡一瞥。老人張着渾濁濁的眼瞳，瞪視着自己的腦後，他感到一股冷意自背騰起：「媽媽呢？」他問。

「來啦，來啦。」她穿着石磨藍的粗布長褲，鮮豔花紋的長袖襯衫，帶着一團香水氣息走了進來。「拿冰塊嘛，不然等下這兩個小鬼會鬧渴的。」

車子開動。所有的車窗都被絞上。冷氣開始在汽車內到處流竄。兩個孩子在車座後噙着。

老人這時閉上雙瞳，死屍般地僵坐着。

「玲玲珊珊，別亂，別吵到公公。」她回過頭向兩個女兒吆喝。

「公公睡覺了。」玲玲說。

她回過頭，看了老人一眼，又回過頭，望向窗外：「喂，你看看你的父親，怪吓人的呵，他

的臉色。不會不對勁吧。」

「妳別胡說什麼。」他瞥下望後鏡。那股寒意還在他心底盤旋。「他不是好好的嘛。」

「希望濟公活佛的話有靈，帶他去沖掉些霉氣。濟公說這樣他就會清醒。他壽命還長着呢。長不長可不是問題。最主要的是別罵呵，罵呵什麼的嚇醒死了。」

「你信這些？」

「姑且信之。不然你又有什麼辦法。」她回頭看了他一眼：「看醫生是沒用的了。所有的醫生都是一樣的結論，等死而已。別的不說。他名下的定期儲蓄可提取了？還有律師那邊的事呢？」

「都辦妥了。」他悶悶不樂地說：「那個他媽的律師，就只辦這麼個輕易的過戶手續，竟要了一千五百元的手續費，還有什麼印花稅啦，註冊費啦，真他媽的。」

「辦妥了最好。你看看他的臉色。」

蒼白木訥。他又不由地瞥下望後鏡。

「媽，你看，媽，公公流汨了。」

「別亂說話，玲玲。那不是汨，別亂說。」她回頭，看到老人深凹的眼眶掛着兩滴晶瑩的水珠。她不禁顫慄下，低着聲調：「喂，老人真的流汨囉。」

「別管他，別管他。」他的眼睛注視遠方：「叫玲玲琉璃唱唱歌吧。唱『客人來，看爸爸』

珊瑚在他倆的鼓舞下，張開口，唱着：

「客人來，看公公，公公不在家……………」

車內充滿着歡愉熱鬧的笑聲，笑聲在車內沖擊着。

而老人却冷然地坐着。

突然，老人張開口，冷颼颼地說：「快到了嗎？」



到高巴三万的路只有一條。高巴三万有個華人的墳山。



要到那兒去，只有九十七號的巴士川行。當然，乘坐私家車去，只須十五分鐘的路程，你就能看到一片荒涼的墳山。



說是荒涼，那只是隔閡人們的偏見。鄰近週圍三十哩內的華人死後，大多移移居到此，所以它可是威省中部陰間的一個重鎮呵。

而你來了，你們來了。你在他們的扶持下來到了。

在寫着「韓江公塚」的拱門下，你顛簸地任由兒子扶持着。

他一只手扶持着你，一只手提著盛了性禮的籃子。

而他的妻子拿着冥紙香燭，手提錄音機及太陽傘。

而玲玲一手提著包水果，一手牽着珊瑚。

陽光明麗，清風徐吹。你們走過拱門，向山坡走來。

你們是：

你。

你的兒子乃武。

你的兒子的妻子。

你的孫女玲玲及

珊瑚。

你們走來。然後停住。乃武叫你們等着。他獨自四處走動尋覓，小心翼翼地踩過別人的墳墓。他細心地讀着每張墓碑上的名字。

他覓尋着，上下左右四處地尋覓着一張有刻着你的名字我的名字及他的名字的墓碑。他尋覓着，額頭泌出汗水，他喘吁着熱氣。

突然，他眼睛一亮，看到了他的名字。然後是你的名字及我的名字。他叫了起來：「在這里，在這里。」這里沒有街道門牌。而他總記不起墳墓在那里。

他走回你們停住的地方。他小心翼翼地扶持着你。

你們來到墳前。你站着。你的眼睛已睜開。你看到了墓碑，你看到了土堆，你看到了你的名字，你看到了我。

而他們忙着在墓前的空地上擺放性禮及其紙香燭。乃武打開偉大的太陽傘，珊瑚及玲玲都爬上墳墓的土堆，摘擷着小黃花。

你笑了。笑意自你明亮深邃的眼瞳溢出，在你的咀角綻放。

你慢慢地提起腳，跨前一步，然後站住。你的笑意越來越濃，你似乎又再聽到香兒及乃文的呼喚。你笑了。你再跨步。再跨步。

你朝墓碑走去。你走到墓碑前。你走進墓碑。你走進墳墓去。

你伸手，把手伸向我。我伸向你，把你引進。

引進。

乃武回頭，看不到你

他連忙從籃子內拿出罐綠色及金色的漆。

他蹲在墓碑前，拿着支小毛筆，細心地在原本顯着紅漆的你的名字描塗上綠色的漆。你的

名字於是由紅轉綠。

然後，他又以另一支毛筆蘸着金色的漆，在他本來就是塗着金漆的名字加上層明亮的金漆。

她按下錄音機，「井邊會」的潮樂在墳山上四處泛流。她點上紅燭，她點上香。她的心情愉

快歡欣。她跟着潮樂低哼着。

「爸爸，你怎麼把公公的名字塗成綠色了？」玲玲拿着把黃花，蹲在乃文的身邊，好奇地問

道。

「塗上綠漆，代表這人已經死去。紅漆的是代表還活着的人。」乃武解釋說。

「那麼金色的呢？」

「金色是用來塗死者遺留在世上還活着的兒女們的名字的。」他站起，把未用完的漆罐拋向墳山的遠方。

「上香呵，玲玲，珊珊。」他的心情是充滿節日的欣愉。他興高采烈地招呼着女兒。

「上香呵，」他不禁也跟着喊道：「上香呵。」

「井邊會」的潮樂似乎更明亮了。

你站在墓頭，你揮手，你說：孩子，我諒解你們，我寬恕你們。現在，你們都可回去。

於是他們焚了金銀冥幣，他們收拾了牲禮果品。然後，在兩個女孩子的兒歌聲中，他們四人向墳山腳下的汽車走去。

（一九八三年七月南洋商報「讀者文藝」）

附錄

溫藏著

被噬的羔羊

評析陳政欣的「聲樂家」

(一)

古往今來，人生的悲劇之一，就是在長大的過程中。純潔、清白、或天真爛漫，在經驗的積累下，會逐漸的失去，而本人却蒙然一無所知。這種過程，是如此的緩慢，如此的不着痕迹，正如日夜不息地滾動着的海浪，不受人們的注意。一旦大浪轟然拍在海灘上，猛回頭時，已赫然已是百年身了。而悲哀地，這種過程，是無可避免的，逃也逃不脫的，因為長大就代表外世的侵入，無可避免的侵入，個人必須對這外世的侵入，作出適當的反應。而這種反應，就是經驗的累積。從無知到經驗，這就是長大的關鍵之所在。一般上，經驗就意味着純潔的失去。

陳政欣「聲樂家」(「讀文」八月十日)，似乎就是關於純潔在遇到經驗時，無可避免地死亡了。

小說中的小李，是個聖人。「他從來不談女人，似乎對女人沒有興趣。他是真正的教徒，也

是個處男。……他就像一個純潔的聖童，每天都上教堂，每晚都祈禱，每星期五就不吃肉。一個真正的教徒。」他沒有把該女呢女們當着女人看待。「他遇見她們時，他會十分有禮地向她們問候，然後微笑地走開。他從來不跟她們打情罵俏，他弄懂她們就好像他尊重他的母親或姐妹似的。」他雖然在夜總會唱流行歌曲，但「他還不會和女人睡過覺。」

小李的純潔，不是虛假的，或裝模作樣的，在介紹他時，小林雖然「笑着說」，但這並沒有包含任何取笑的意義。小林當然認為小李是個聖人，因為小李與衆不同。但小林和小陳兩人都尊重小李的真誠，同時也「相信他的話。」就是主述者，開頭時「不完全相信這些」，但相處了一個月之後，也「不得不承認林在我搬進去第一天對我說的話倒是很真實」，也不得不承認小李「對宗教的熱誠，却是時下一般青年難以找到的。」

除了宗教外，小李的全部野心，也可說全部的生活目的，是要成爲一個聲樂家。「他在一間夜總會客串……唱流行歌曲」（這對小李來說，是個可悲的諷刺）。但他不以此爲足，「白天就到一些聲樂家處去學聲樂」。在房間時，他「大部份的時間都在練嗓子」，對這種天職非常認真。

他的死亡（我幾乎用了「墮落」這兩個字眼），根源就在此。一天晚上，當在夜總會演唱時，他遇到「英國聲樂家布朗先生」的遺孀。「她願意幫助我，」他興奮地告知同房，「她願意以她丈夫那兒學來的經驗教導我聲樂，完全免費地指導我，然後她可以推荐我去倫敦學聲樂。」

于是他「每天都去希斯頓練嗓子」，「脫光衣服，站在窗口對着空間練嗓子。」

因他的單純、天真、無知，一旦遇上了經驗，他就只有死亡。布朗夫人正處在狼虎之年（四十多歲），而且兩年前才死了丈夫。她代表經驗（從「她丈夫那兒學來的經驗」），她代表由經驗而來的狡猾。她捉緊小李的野心（「免費地指導」）聲榮，而且「推荐我去倫敦教學聲榮」，同時也充份地利用他的天真無知。「據布朗夫人所言，練嗓子時男人的聲丸應有適合的起伏，元氣才能夠充沛。」這個似是而非的邏輯，使小李深信不疑。就是主述者，雖然心有疑竇（「這種指導法是否正確，可不是我這位門外漢所能批評的。」），也不敢遽下判斷：「總之，在我想像中，布朗夫人至少也有五六十歲了，雖然是孤男寡女關在套房中練嗓子，我想，大概也不會有什麼不妥善之處吧？」就是當他知道布朗夫人只有四十多歲，他也只不過「有時免不了問他幾句」，見他笑而不答，也就沒有追問下去。

而對着這種有經驗的狡猾，小李最先「回到房內就非倒頭大睡不可。整個人似乎非常疲倦，不休息一番就不能返夜總會唱歌。」後來他倒頭大睡，「到了傍晚時還沒有起身。」而最後，他終于「死于虛脫」。

小李雖死了。但奇怪的，至死之時，他的純潔似乎沒有因這種經驗而失去。他擁有一份單純的無知，擁有一份單純的信任：雖然他的同房們對「誰是路易斯，誰是布朗夫人……」一點兒都不知道，他却深信「路易·布朗（是）英國本世紀最有名的聲樂家」。這已足夠了：他沒有絲

毫置疑。他的同房沒有離婚路易·布朗，可能只是因為他們的孤陋寡聞。就是那婦人是否是真的布朗夫人，他沒有置疑，因為是「她告訴我的嘛，她還給我看過她與布朗結婚時的照片，那確實是路易·布朗。」這也足夠了。就是當布朗夫人要要他說光衣服纏腰子，并把注意力集中在他「丹田及下部的移動」，他也沒有起什麼疑心，因為他深信她的話。當他告知主述者布朗夫人「選用手淫摸他的舉丸」，或告知小陳布朗夫人「指導他練歌時，一定非把他下部弄硬起來不可」，他的口氣也只是述說一件事實那麼平淡。如果他有絲毫的疑心，疑心布朗夫人對他居心不良，他也很快地把這個念頭拋諸腦後，以免褻瀆了神聖的布朗夫人。以後當他一直虛弱下去，他也「都笑而不答。」

主述者也斷言：「他還是一樣，每個星期上教堂，每個晚上祈禱，看來他還是很純潔的」。何只是「看來」呢？他簡直純潔、天真無知得可愛又可悲。

(二)

這樣一個單純地純潔、天真無知的人物，實在是個怪物，使人不可置信。因此作者不能直接的描述他，非創造出一位主述者不可。主述者的功用，就是讀者的替身，是讀者的眼與耳。其他三個同房，或多或少都跟藝術有點關連：小林是個漫畫家，最少「希望成爲一個漫畫家」；小陳是位畫家，畫抽象畫；小李是個聲樂家。唯獨主述者是讀機械的，而且正「在找工作」。他也自認不諱：「我不懂得欣賞（藝術，廣泛地說）」，也承認對聲樂是位門外漢。因此他跟其他三人

不同，不會充滿幻想力。反過來，他是實事求是的；他的話也是建立在事實上的（請注意他的文字，都是實事求是的，沒有什麼形容詞），因此也十足可信的。於是當他說：「我當然不完全相信這些。」，他正反映出讀者的看法。一個月後，他不得不承認小林的話都是事實，讀者也就自然而然地追隨他的看法。

一旦他的可信性被建立起來，讀者也就接受了他對小李的看法，其實是他的眼光去看小李。以後，讀者就是有所不滿，也無可奈何了。主述者曾解釋：「由於各人都在為生活而奔忙，我們因此也沒有去追究他每天何以這麼疲憊的原因。」最後主述者確曾「有時免不了問他幾句」，但小李「卻笑而不答」。讀者也只能讓心中的疑竇懸在半空，希望以後得到答案。

主述者還有其他兩個功用。一方面他介紹了小說中的環境，另一方面他連系了兩個平行的例子。小說的環境是白沙浮附近的一間古舊屋子，外面是白沙浮的著名夜市，內面是貨真價實的房客。在這種環境中，小林，雖然如小李一樣懷着希望，希望成爲一個漫畫家，創造出像「花生米」那樣既風趣又富人生哲學味的漫畫，却變得憤世疾俗，從事着各種爲了糊口的活動，如「畫漫畫書，種種形式的漫畫，或形式式的男女服裝設計，以及一些政治諷刺的漫畫。」換句話說，他是有理想的；但生活或經驗使他失去了野心或天眞，毫不惋惜地把他的天份花費在拉拉雜雜的活動上。因為照他說，「這也沒什麼稀奇，這個世界，大家還不是找飯吃而已。」似乎他的理想只剩下了「找飯吃」三個字而已。

另一方面，小陳受不了這環境的薰陶，活著忙着的唯一目的，似乎只剩下「每星期要包她（安妮）兩三個晚上。」他可能身體倒很壯，需要肉體上的發洩。他對安妮的入迷，可能正暗示着小李對布朗夫人的入迷。沒錢時，小陳就會哭喪着臉，把他的肉慾發洩在他的抽象畫上。

比較起來，這種環境似乎對小李毫無影響。他依然保持着他的單純：除了宗教外，就只有聲樂，可說出污泥而不染。就是因虛脫而死時，他的純潔依然還好無瑕。

作者所呈露的人生，是多麼的無奈呵。一間古舊的三層樓，樓梯陰暗恐怖「或呀或呀」響，却隔滿一間間的房子，住滿一家家出賣自己的人，正反映着外在的白沙浮夜市的買賣。也許在這種環境下，像小李那樣純潔的人，也只有死亡一途了，虛脫而死，把他一生的精力生命都呈獻給布朗夫人那樣的人。

(三)

在第二節中，我討論的是作者的手法。討論的同時，我曾心想，若果作者利用直接的手法去描述小李的心理狀態，讀者們可能會比較滿足。照目前的銜接第三者敘述手法，讀者實在存有多多的疑問，但却得不到答案。

小李的順從布朗夫人之指示，脫光衣服在窗前練嗓子，就使人很難相信，但還能解釋過去。他既然連妓女吧女都不當着女人，都尊敬她們如尊敬自己的母親或姐妹，那麼，他更不會把布朗夫人當作女人：她是他的偶像遺囑，神經不可侵犯；同時她這樣做的動機也是善良的，無非要教

導他練習嗓子，好「成爲一名出色的聲樂家」。但到地「用手探摸他的舉凡」或「一定非把他下部弄硬起來不可時」，他應該有所警覺的吧？最少有一絲一毫的警覺，自覺地知道有危險的吧？最後，當他每次回家都精疲力倦，很顯然的，他倆的行爲當不會只止于探摸或弄硬那麼簡單的了。可是他卻沒有一點反感，還一直去練習嗓子。這未免使人不能接受。這一點似乎跟他的宗教背景相互矛盾吧。「笑而不答」可能表示隱藏犯罪感的試圖，但那種心理狀態，却是那麼簡單嗎？就是說他如小陳那樣的入迷，也有點說不過去。對小李來說，通姦是十大戒條之一呵！如果作者能在這裏肉之爭上多加筆墨，我想，讀者會更心滿意足。

單目前的手法，讀者可能像那位老中醫一樣，誤解了小李的處境。當他聽了小李是在夜總會唱歌的，他所下的評語是：

「虛弱、虛弱，給他吃點補，吃些雞精，告訴他，拼命也不是這樣的，年輕人，時間還長呢，怎麼可以這樣亂來！」

老人家一方面是說對了。小李所以虛弱，乃是因爲「亂來」太多了。但另一方面也是說錯了：小李并不是在夜總會里「亂來」，而是「練嗓子」練得太多了。

可是，另一方面，如果作者用直接的手法去描畫小李的心理，他固然能夠使小李的事件更使人信服，不過，另一方面，他可能就不能兼顧小林和小陳了，而小說則會因此失去了廣度和深度。

也許跳動性的全篇敘述手法，可以使這篇小說更臻完美？換句話說，作者闕去主述者一角，

直接描述白沙浮的環境，然後跳入小林的心理，再跳入小陳的心理，最後跳入小李的心理。這樣既有外界的描述，也有內在的因素。同時這手法也比較自由，沒有那麼多限制。不知作者以為然否？

(四)

跳動性的全能敘述觀點，也可能賦予這篇小說更深更廣的意義。照目前的結構，這篇小說只單純是一篇羔羊被老虎噬掉的故事，根本沒有分析到促成這種悲劇的各方面之因素。

小李的純潔，是如何建立起來的呢？作者沒有加以說明，只以一句「他從不提他的身世」帶過。因此讀者不知他的純潔本身是否存有缺陷，一旦遇到考驗就崩潰。換句話說，他的年紀不小了，尚能保持這樣單純的純潔，是否因為他的生理、心理性格存有某種不正常的缺憾，以致他不能對周圍的環境作出適當的反應，抑或他一直生活在一個與人世隔離的環境中？

再者，為什麼他這種單純能經得起白沙浮這種環境的考驗，却經不起布朗夫人的哄騙？這是否因為在白沙浮中，他沒有直接的介入那種環境中呢？他對妓女吧女們似乎敬而遠之，把全部精神逃避入宗教或聲樂中。另一方面，布朗夫人一開頭就贏取了他的全部注意與興趣，再後引起他肉體上的需求，所於才輕易引他落陷阱？這就連帶引起另一個問題：難道宗教（精神力量）敵不過野心和肉體之需？

最後，小李的死亡，是否是因為他不能從經驗中獲取教訓，抑或純潔本身經不起經驗的考驗

呢？事實上，世間可有這樣單純的純潔嗎？一個人一旦坐下來，就不斷受著外世的影響。而他之能否從這些累積的經驗中獲取教訓，就決定他的人格，他的存在。

（一九七九年九月南洋商報「讀者文藝」）



後記

開始我是寫詩的。從一九六六年到一九七二年，我寫了不少的詩，且於去年（一九八三年）選了六十四首結集成「五指之內」出版。

一九七二年開始，我發覺我再寫不出「新」的詩來。我感覺到我被某種形式某種主題囚住了。我不得不暫時放下寫詩的筆。

於是我開始閱讀小說，尤其是一些外國的英文小說。（包括科幻）。閱讀多了，有點手癢，就開始翻譯起小說來。

翻譯了些小說，就發覺到小說方式，有時正恰好能表達出我的心態及情緒的波動。於是就開始寫起小說，看起小說來。就這麼，從一九七三年起，我開始喜愛以短篇小說這種文學形式來表達我所要展示的。

這幾年來可說是迷上了短篇小說。

這幾年來的感覺是：短篇小說的形式更能恰當地表達出我所要表現的生活層面及心靈上的激盪，更能表現出我對社會及生活的活生生的參與。

是以，我寫了些小說。

而這本小說集「樹與旅途」就是我在短篇小說的創作上的第一本結集。

欣悅嗎？

我只欣然而自信地向我國文壇交上我這部小說集。

這部小說集展示的是我所走過的路。我還會走下去，信心十足地走下去，雖然我對馬華文學的前途及壽命很悲觀，很悲觀。然而既然已搭上了這艘船，好歹我也要撐下去。

能翻譯起小說，及從事寫短篇小說，我得感謝我的妻子葉淑蘭（葉蕾）。我本人很懶，要不是她負起替我抄稿、改正錯別字的工作，我相信我也不會這麼能耐地寫起及譯起小說來。抄稿，是種沉重的工作，而我沒有這種後患，這是我的大幸。我只幹創作或翻譯的工作而已。

這本小說集終於面世了。

而這，是最願意看到的事實了。

一九八四年三月

樹與旅途

棕櫚叢書10

著者：陳政欣

出版：棕櫚出版社

社址：PENERBITAN PALAS,
153, JALAN TANAH LIAT,
BUKIT MERTAJAM,
SEBERANG PERAI.

發行及郵購：NG NEOH LENG
153, JALAN TANAH LIAT,
BUKIT MERTAJAM,
SEBERANG PERAI.

印刷：馬來西亞印務紙品有限公司

MALAYSIA PRINTERS & CONVERTERS SDN. BHD.
481, JALAN ARUMUGAM PILLAI,
BUKIT MERTAJAM,
SEBERANG PERAI, MALAYSIA.

定價：馬幣五元

一九八〇年十月出版

有版權

完翻印



橡樹出版社

我覺得短篇小說的形式更能恰當地表達出我所要表現的生活層次及心靈上的激盪，更能表現出我對社會及生活的活生生的參與。

我的觸角嘗試伸向各領域的不同層次，最終目的是把人的心靈展示出來。

我欣然而又自信地向我國文壇交上我這第一部小說集。而這，是我最願意看到的事實了。

—作者—
